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在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二零零三年年報

目錄



前瞻性陳述

本公司希望就本年報陳述的前瞻性提醒讀者。這些前瞻性陳述會受到各種不受本公司控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影響。這些潛在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包括：中國電信市場的增長情況、競爭及監管環境的變化以及我們能否成功地執行我們的各項業務戰略。

2

公司簡介

3

財務撮要

4

公司資料

5

2003年重大事項

6

董事長報告書

12

董事簡介

16

公司治理

20

企業文化及
員工培訓

22

業務回顧

移動通信業務

長途電話業務

數據通信、
互聯網業務

尋呼業務

基礎網絡建設

34

管理層對
財務狀況及
經營業績的分析

50

董事會報告書

60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69

財務部份

69 核數師報告

70 綜合損益表

71 綜合資產負債表

73 資產負債表

74 綜合權益變動表

75 綜合現金流量表

77 財務報表附註

137 給北美洲投資者的補充財務資料

161 財務概要

163 辭彙表

公司簡介



本公司
北京辦公大樓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在香港註冊成立。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一日和二十二日分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和香港聯合交易所掛牌上市。二零零一年六月一日，本公司股份被納入恆生指數成份股。

本公司的主要股東是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聯通集團」）。截至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日止，聯通集團通過中國聯通(BVI)有限公司和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共同間接及實際持有本公司62.90%的股份；上海A股市場公眾人士間接及實際持有本公司14.52%的股份；本公司餘下的22.58%股份則由香港、紐約股票市場公眾人士持有。

目前，本公司通過中國聯通有限公司、聯通新世紀通信有限公司以及聯通新世界通信有限公司經營中國三十省、市、自治區的移動通信（GSM及CDMA）業務、全國範圍的國際國內長途電話、數據通信（包括互聯網業務和IP電話）及其他相關電信增值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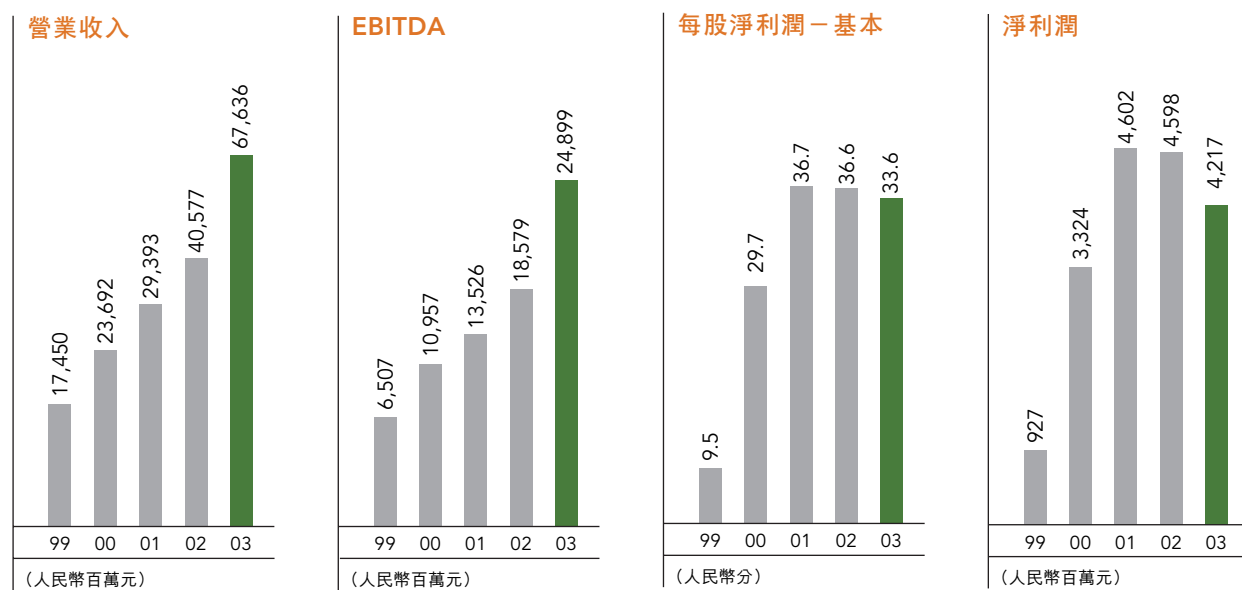
在移動通信方面，本公司是中國兩家移動通信運營商之一。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備考合併計算，本公司在三十個省、市、自治區的GSM和CDMA移動電話用戶已達到9,151.5萬戶，按用戶數計，為全球第三大移動電話運營商；本公司的CDMA移動電話用戶已達到1,894.6萬戶，為全球第二大CDMA運營商。

本公司覆蓋全國的光纖傳輸網絡，為本公司業務快速發展提供了良好的網絡資源保障。本公司已建成了中國第二大寬帶光纖傳輸網絡，作為支持移動通信、國際國內長途、數據、互聯網等不同運營網絡的共同平台。

本公司的經營方針是“移動為主、綜合發展；兩網協調、差異經營；效益領先、做大做強”。通過加強公司治理和加速拓展各項業務，我們有信心將公司發展成為具有國際一流水平的電信運營商。

財務撮要

實際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經重列)
營業收入	67,636	40,577
淨利潤	4,217	4,598
每股淨利潤 — 基本	人民幣33.6分	人民幣36.6分
每股淨利潤 — 攤薄	人民幣33.6分	人民幣36.6分
EBITDA	24,899	18,579



合併備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百萬元
營業收入	72,327	51,537
淨利潤	5,772	5,448
EBITDA	27,197	23,957

註： 未經審核合併備考數字是假設(1)本公司二零零二年對吉林等九省、市、自治區移動通信資產和業務的收購和(2)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對山西等九省、自治區移動通信資產和業務的收購及(3)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對國信尋呼的出售均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前完成。

公司資料

董事

王宙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及總裁

佟吉祿
執行董事兼首席財務官

趙樂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盧永仁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葉豐平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劉韻潔
非執行董事

利漢釗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敬璉
獨立非執行董事

Craig O. McCaw
獨立非執行董事

C. James Judson
Craig O. McCaw的替代董事

單偉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秘書

余富熙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法律顧問

富而德律師事務所
蘇利文•克倫威爾美國律師事務所

註冊辦事處

香港
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75樓

子公司辦事處

中國聯通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西單北大街甲133號
郵政編碼：100032
電話：(86) 10 66505588

聯通新世紀通信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西單北大街甲133號
郵政編碼：100032
電話：(86) 10 66505588

聯通新世界通信有限公司
中國北京市西城區西單北大街甲133號
郵政編碼：100032
電話：(86) 10 66505588

股份登記處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5室

美國託存股份代理機構

紐約銀行
101 Barclay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USA

公司刊物

本公司按美國證券法規定，須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三十日前向美國證券交易管理委員會呈交根據20-F表規定準備的美國年報。公司年報及根據20-F表編製的美國年報呈交後可在下列地址索取：

香港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
中環中心75樓

美國
紐約銀行
101 Barclay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USA

公司網址

www.chinaunicom.com.hk

2003年重大事項

第一季

1月27日

NBA明星姚明出任「聯通新時空CDMA」形象代言人。



2月26日

聯通集團與美國高通公司宣佈成立合資公司，共同為本公司和本公司的母公司CDMA1X用戶提供多種BREW業務，推動CDMA BREW數據業務在中國的發展。



2月28日

聯通集團與微軟(中國)有限公司在北京簽署戰略合作備忘錄，雙方宣佈將在CDMA移動數據領域建立戰略合作伙伴關係。

3月28日

CDMA1X網絡在全國建成開通，正式推出CDMA無線數據業務品牌“聯通無限”(U-Max)及其多個業務子品牌。

第二季

6月12日

本公司成功完成對MFN在日美海纜上50條STM-1環容量產權的收購，並且正式成為日美海纜組織的成員。

第三季

7月31日

本公司CDMA用戶總數達到1,099.8萬戶。

8月28日

楊賢足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的職務，執行董事兼總裁王建宙先生接任本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的職務。



9月26日

本公司在香港與13家國際金融機構簽訂了七億美元銀團貸款合同。

第四季

CDMA業務在第三季度開始錄得盈利，並在隨後的第四季度連續盈利。

本公司GSM和CDMA雙模系統於11月完成技術試驗，標志著GSM網絡用戶和CDMA網絡用戶將可以互相使用對方網絡所提供的服務。本公司同時宣佈將推出基於GSM和CDMA雙模系統的“世界風”業務。

11月21日

本公司宣佈以30.15億港元收購山西等九省移動業務和以25.91億港元出售國信尋呼。

董事長報告書



“移動為主，
綜合發展；兩網
協調，差異經
營；效益領先，
做大做強。”

王建宙
董事長、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自二零零零年六月上市以來，公司實現了跨越式發展，綜合實力顯著增強。二零零三年八月，我接任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這是股東和各位董事對我的信任，我感到很榮幸，同時，公司發展所面臨的各種新的挑戰，又使我倍感責任重大。

過去的一年，通過公司董事會同仁及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的努力，公司取得了令人欣慰的經營業績。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全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76.4億元(以下財務數字均以人民幣為單位)，比上年增長了66.7%。EBITDA為249.0億元，比上年增長了34.0%。營業利潤為85.1億元，比上年增長了16.3%。淨利潤為42.2億元，比上年下降了8.3%。每股盈利由上年的0.366元下降為0.336元，比上年下降了0.03元。如不計國信尋呼業務減值及報廢5.6億元和出售國信尋呼損失6.6億元，公司淨利潤為50.8億元，比上年增長了10.5%。

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零三年末期股息每股0.10元。派息建議如獲股東會批准，公司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五日或之前派發股息。

二零零三年回顧

二零零三年，公司按照「移動為主，綜合發展；兩網協調，差異經營；效益領先，做大做強」的經營方針，克服「非典」給公司業務帶來的各種困難，實現了核心業務的高速增長。公司的移動電話用戶達8,083.3萬戶，比上年末增長了35.4%，其中，CDMA移動電話用戶達1,691.0萬戶，比上年末增長了170.8%。公司已成為擁有世界第三大移動電話用戶群的電信運營商。

CDMA業務經營狀況

明顯改善

GSM業務繼續發展

二零零三年，CDMA和GSM移動通信業務發展繼續保持了高速的增長。全年移動通信業務收入為597.5億元，比上年增長了88.1%，其中，GSM業

務收入為411.7億元，比上年增長了46.5%，營業利潤為87.2億元，比上年增長了14.2%；CDMA業務收入為185.8億元，比上年增長了409.3%，營業虧損由上年的9.9億元減少為2.9億元。

二零零三年三月，CDMA網絡由CDMA95A升級到CDMA1X，網絡覆蓋和通話質量也得到明顯改善。公司實施了以逐步減少手機補貼、引導用戶自備機入網為主要內容的CDMA營銷模式轉型。公司充分發揮CDMA1X網絡所具有的數據傳輸速率高的技術優勢，通過開發「聯通無限」數據增值業務來滿足商務人士和年輕人群的多種需求，提升品牌形象。七月，公司全面開展了「綠色颶風」促銷行動，帶動了用戶數的快速增長。通過實施創新的市場營銷策略，實現全年淨增用戶1,066.5萬戶。CDMA業務在第三季度開始錄得盈利。

在CDMA業務快速增長的同時，公司加強了GSM業務拓展。通過網絡優化，挖掘網絡潛力，提高網絡質量和服務水平，保持了GSM業務持續、穩定的發展。全年淨增用戶達到1,045.8萬戶。

過去一年，移動通信業務收入的增長，尤其是CDMA業務收入的快速增長，成為公司收入增長的主要來源。

長途業務快速增長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多元化

公司長途、數據、互聯網的運營水平穩步提高，客戶服務工作進一步改善，與其他運營商的互聯互通有了新的進展。國際、國內長途電話話音業務快速增長，全年完成去話總時長198.3億分鐘，比上年增長49.7%，市場份額由二零零二年的11.6%上升為14.0%。公司努力將165、如意郵箱、寶視通、聯通網苑塑造成著名品牌，通過積極開展市場營銷，全年互

聯網淨增用戶514.0萬戶，如意郵箱淨增用戶624.1萬戶。

開拓業務和技術新領域

過去一年，公司推出了CDMA1X無線數據業務品牌「聯通無限」(U-Max)及其多個業務子品牌。彩e、互動世界、掌中寬帶、神奇寶典、定位之星等新業務的陸續推出，為用戶提供前所未有的通信體驗，促進了CDMA無線數據業務的快速發展。

為了使GSM和CDMA兩網的優勢互補，公司積極組織實施GSM和CDMA雙模系統的研發，並在二零零三年十一月順利完成了該系統的技術測試。GSM和CDMA雙模系統是世界移動通信行業首創的技術，該技術標誌著GSM網絡和CDMA網絡用戶將可互相使用對方網絡所提供的服務，為GSM和CDMA兩網業務的協調發展帶來廣闊的空間。

實現自由現金流為正

整體財務狀況進一步改善

二零零三年，公司自由現金流(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減資本開支)得到顯著改善，由二零零二年的負58.9億元改善為28.1億元。去年初，公司提出了實現自由現金流為正的預算目標。通過制定合理的預算計劃，嚴格控制了資本投資；加強了經營績效考核，強化了管理人員的效益觀念；採取各種措施，控制經營管理費用，加強了成本管理；公司還利用國際金融市場低利率的環境，首次向國際資本市場籌借7億美元銀團貸款，得到各國際金融機構的積極響應，公司成功取得了優惠的低息貸款，所籌款項全部用於基礎工程建設和改善公司經營運作，降低了公司的財務費用，改善了

債務結構。公司實現自由現金流為正的年度經營目標，標志著公司發展進入了新的階段。

收購山西等九省移動業務 出售國信尋呼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完成了對山西等九省移動通信業務的收購並將國信尋呼出售給母公司。山西等九省移動通信業務在二零零三年的業績表現良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全年實現營業收入81.4億元，比上年增長了53.0%；由上年淨虧損1.2億元改善為淨利潤3.5億元。

通過收購山西等九省移動通信業務，擴大了公司的業務區域和用戶規模，使公司的移動業務經營範圍擴大到了中國大陸除貴州省以外的所有三十省、市、自治區，為公司移動通信業務加速發展奠定了更加堅實的基礎。

通過將國信尋呼業務出售給母公司，改善了公司的財務狀況。以現金方式收購九省移動通信業務和將國信尋呼出售予母公司，增加了每股的盈利能力，提高了股東價值。收購和出售的成功，增強了公司的市場競爭力。

收購山西等九省移動業務及出售國信尋呼完成後，按公司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包括山西等九省的共三十省移動通信業務備考合併計算，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在三十省、市、自治區移動電話用戶達9,151.5萬戶，其中CDMA移動電話用戶達1,894.6萬戶。全年實現營業收入723.3億元，比上年增長了40.3%。營業利潤為104.3億元，比上年增長了6.5%。淨利潤為57.7億元，比上年增加了6.0%。

繼續完善公司治理

二零零三年，公司根據香港、紐約兩地證券管理部門的監管要求，完善了公司治理和信息披露工作，實現按月

披露業務運營數據，按季披露財務數據，提高了業務運作的透明度。公司董事會還增加了一位獨立董事，以進一步保障公司的運作能符合公眾股東的利益。公司董事會下設的審計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其主席均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在公司財務審計和管理層薪酬的制定等工作中，獨立非執行董事發揮了十分重要的作用。公司還制定並實施了《信息披露控制及程序規範》，以確保公司對外披露信息的真實、可靠。

建設企業文化

二零零三年，公司對中國聯通的企業文化進行了歸納總結。企業文化是企業全體員工共有的價值觀和行為規範。我認為建設具有中國聯通特色的企業文化，對統一公司全體員工的理

念、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具有現實和深遠的意義。過去一年，我們認真回顧了公司發展歷程，總結實踐中的寶貴經驗，形成了以「競爭、創新、激情、誠信」為公司核心價值觀的企業文化，整理編制了《中國聯通企業文化體系綱要》。

恪盡企業的社會責任

恪盡企業的社會責任，是公司的經營之道。在二零零三年上半年「非典」肆虐期間，公司積極開展各項捐助公益活動，為全國人民抗擊「非典」貢獻了力量。公司於各地的員工還分別開展了其他社會公益活動，如捐建希望小學、組織義工服務等。參加這些活動，體現了公司作為社會公民對社會的責任，進一步提高了公司的社會形象，另一方面也使公司員工受到了教育，增強了愛心。

發展前景

展望二零零四年，中國國民經濟將繼續保持高速增長，中國電信市場的需求依然很大，為公司的發展提供廣闊的空間。中國電信行業的市場監管環境有望進一步改善，互聯互通狀況將會進一步好轉，為公司參與市場競爭提供更好的外部環境。但是，市場競爭的強度將日益加劇，公司的發展將面臨更嚴峻的挑戰。

我們將充分利用GSM和CDMA各自的優勢，協調好兩網發展的關係。CDMA業務要按照「商務、娛樂、健康、時尚」的市場定位，將「聯通無限」數據業務技術上的優勢轉化為市場上的優勢，努力擴大數據業務應用領域。GSM業務要按照「實惠、普及」的市場定位，繼續開發新業務，加強客戶維繫工作，保持業務收入、利潤的穩定。

公司將積極準備，適時推出GSM&CDMA雙模系統。G&C雙模系統和「世界風」雙模手機的推出，將為移動用戶帶來更多的新的應用服務，創造新的用戶價值。使用「世界風」雙模手機將享有真正全球範圍的漫遊服務。我相信，推出雙模手機後，將會為公司移動通信業務帶來新的增長點。

長途、數據、互聯網業務將充分利用多業務統一網絡平臺，開展「寶視通」視訊業務和可視電話、寬帶上網、如意郵箱等業務，拓展市場，增大收入，充分挖掘移動通信網絡資源潛力，降低客戶接入成本，提高網絡投資回報。

公司將積極推進企業資訊化系統(UNI-IT)的建設。加快企業資源管理系統(ERP)的實施進度，加速推進管理支援系統(MSS)和客戶關係管理系統(CRM)的建設。

在發展客戶的同時，公司會通過細分客戶市場，掌握客戶的需求，為他們提供更多差異化的服務。隨著CDMA1X技術和業務領先優勢的進一步顯現，公司繼續開展服務創新，用一至兩年的時間，建立技術、業務領先的服務體系。

公司將加強企業文化建設，通過逐步建立具有中國聯通特色的員工培訓體系，培養一支符合中國聯通企業文化要求、具有優良業務素質的員工隊伍。

面對充滿挑戰的未來，我們將積極開拓，迎難而上。我深信公司的管理層和全體員工將繼續保持進取精神，勇於創新。在二零零四年，我們將再接再勵，勤奮工作，為股東創造新的價值。

藉此，我代表董事會再次衷心感謝楊賢足先生在擔任公司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期間為公司發展所作的傑出貢獻，衷心感謝於今年二月辭任公司執行董事及常務副總裁的石萃鳴先生、辭任公司非執行董事的葛鐺先生在任期間所作的貢獻。

最後，我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股東及社會各界對公司的關心和支持，衷心感謝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的努力工作。



王建宙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董事簡介



前排：由左至右

王健宙

董事長

佟吉祿

執行董事

後排：由右至左

趙樂

執行董事

盧永仁

執行董事

葉豐平

執行董事

王 建 宙 (董事長)

55歲，二零零零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其後並兼任總裁。于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被選任為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主持公司全面工作。王先生於一九八五年畢業於浙江大學管理工程系，擁有工學碩士學位。王先生是一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六年先後擔任杭州市電信局副局長和局長，浙江省郵電管理局副局長，一九九六年起擔任郵電部計劃建設司司長、信息產業部綜合規劃司司長職務。一九九九年二月，他開始擔任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董事及常務副總裁。二零零一年二月，擔任該公司總裁。二零零三年六月，王先生被選任為該公司的董事長。王先生通曉電信業務，擁有多年的電信行業從業經驗和豐富的管理經驗。

佟 吉 祿 (執行董事)

45歲，二零零四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協助總裁分管公司財務工作。佟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北京郵電大學經濟管理專業，澳大利亞國立大學工商管理碩士，現任中國總會計師協會常務理事。一九八九年八月至一九九八年十月擔任遼寧省郵電管理局財務處副處長、處長；一九九八年十一月至二零零零年六月先後擔任

遼寧省郵電管理局、遼寧省郵政局副局長。佟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七月加入聯通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七月至二零零一年二月任聯通集團總會計師，二零零一年三月，他開始擔任聯通集團副總裁。佟先生目前擔任聯通集團及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A股公司)董事、聯通運營公司董事及副總裁。佟先生具有豐富的電信企業管理經驗和上市公司財務管理經驗。

趙 樂 (執行董事)

48歲，二零零四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協助總裁分管公司的日常工作。趙先生是一位高級工程師，一九八九年清華大學經濟管理學院工業管理工程碩士畢業。一九九零年至一九九二年擔任上海市長途電信局衛星通信地球站站長。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四年擔任上海市長途電信局副總經濟師。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擔任上海市郵電管理局計劃處處長。趙先生於一九九九年加入聯通集團，一九九九年至二零零三年擔任中國聯通上海分公司總經理。趙先生目前是中國聯合通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長，中國聯通(香港)集團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趙先生長期從事電信企業管理工作，擁有豐富的電信企業管理經驗。



煥發激情

盧永仁 (執行董事)

43歲，二零零二年七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協助總裁分管投資者關係和對外合作有關的事務。盧先生於一九八七年畢業於英國劍橋大學獲遺傳工程學博士。一九八八年至一九九零年曾在麥肯錫顧問有限公司擔任管理顧問，一九九四年至一九九八年曾擔任香港電訊互動多媒體服務有限公司的首任董事總經理，一九九八年至一九九九年曾擔任美國花旗銀行環球個人銀行服務香港及澳門區行政總裁。盧先生現為WPP大中華區非執行主席，亦同時擔任多間上市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其中包括在香港上市的軟庫發展有限公司、海域化工集團有限公司、鐳射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及在美國紐約上市的南太電子。於一九九九年，盧先生獲委任為香港特別行政區太平紳士。於二零零三年，盧先生獲委任為廣東省汕頭市政協委員會委員。盧先生在資訊科技、電信、銀行等方面具有豐富的工作經歷和管理經驗。

葉豐平 (執行董事)

40歲，二零零三年一月起擔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協助總裁分管行政事務和媒體關係等工作。葉先生於一九八四年畢業於南京郵電學院電信工程專業，並獲得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卡爾森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葉先生是一位高級工程師，一九八四年至一九九八年期間任職於深圳市郵電局，曾擔任深圳市郵電局物資管理處處長兼物資供應公司總經理，一九九八年至二零零零年，葉先生任職於深圳市電信局，並擔任企業發展部主任。葉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四月加入中國聯通，並先後擔任中國聯通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聯通有限公司廣東分公司副總經理，以及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市場營銷部總經理。葉先生擁有20年電信業務從業經驗、豐富的市場策劃及管理經驗。



劉韻潔

(非執行董事)

61歲，二零零四年二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劉先生是一位高級工程師，一九六八年畢業於北京大學技術物理系。一九八三年至一九九五年先後擔任郵電部數據通信研究所副所長、所長、郵電部數據通信局局長。一九九五年至一九九八年擔任郵電部電信總局副局長兼數據通信局局長。一九九八年至一九九九年擔任郵電部郵政科學研究規劃院院長。一九九九年四月起先後擔任聯通集團總工程師、副總裁。劉先生於二零零零年五月至二零零四年一月擔任本公司副總裁。劉先生目前還擔任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A股公司)董事和聯通新世紀副總裁。劉先生擁有豐富的電信技術及企業管理經驗，尤其在固定和數據通信專業方面具有很深的造詣。



利漢釗

(獨立非執行董事)

75歲，二零零零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利先生是香港中文大學校董會前主席及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的非執行董事。利先生於一九五二年獲麻省理工學院電力工程理科學士學位，於一九五三年獲得史丹福大學電子學理科學士學位。



吳敬璉

(獨立非執行董事)

74歲，二零零零年四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先生是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的高級研究員，也是中國社科院研究生院和中歐國際工商學院(CEIBS)的教授。吳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曾擔任國務院發展研究中心常務幹事、國務院經濟改革方案設計辦公室副主任。吳先生曾是耶魯大學訪問學者、史丹福大學亞太研究中心訪問教授以及麻省理工學院訪問研究員。



Craig O. McCaw

(獨立非執行董事)

54歲，二零零零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由二零零二年六月起轉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McCaw先生擔任Eagle River Investments LLC(一家對電信企業進行策略投資的私人公司)的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和總裁。他是Nextel Communications, Inc.和Nextel Partners, Inc.的重要股東，並成功重組了Nextel Communications, Inc.。他還擔任ICO Global Communications(Holdings) Limited董事會的董事長。McCaw先生設立了McCaw Cellular Communications, Inc.及XO Communications, Inc.。多年來McCaw先生積極從事移動電話和有線電視行業聯合會的工作，並且是總統委任的美國國家安全電信諮詢委員會成員。McCaw先生於一九七三年畢業於史丹福大學。



C. James Judson

(Craig O. McCaw的替代董事)

59歲，二零零一年三月起擔任本公司Craig O. McCaw的替代董事。Judson先生現任Davis Wright Tremaine(一家總部設於西雅圖在全球共有十家辦事處的律師事務所)的高級律師，在此之前擔任Eagle River, Inc.的副總裁兼法律部負責人，以及Eagle River Investment, LLC的成員。Eagle River Investment, LLC是一個由Craig O. McCaw成立的總部位於Kirkland的風險投資基金，主要著手於通訊行業的投資。Judson先生也是Port Blakely Tree Farms, LP、Garrett and Ring Inc.、The Joshua Green Corporation、Sonata Capital及Airbiquity, Inc. 各公司的董事會成員。Judson先生曾就讀於美國史丹福大學，於一九六六年以優異成績獲得學士學位，之後又就讀於史丹福法學院，一九六九年獲得法學學士學位，在校期間曾擔任校刊《史丹福法學研究》的執行主編。

單偉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50歲，二零零三年五月起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單先生現擔任美國新橋投資公司的董事總經理職務，單先生現為中銀香港、韓國第一銀行、台灣國際水泥企業公司、寶山鋼鐵有限公司等公司的董事。在加盟美國新橋投資公司之前，單先生在美國摩根銀行擔任董事總經理職務，在此之前，他在賓夕法尼亞大學的沃頓商學院擔任教授。他早年受僱於世界銀行、舊金山的Graham & James律師事務所，以及北京對外經貿大學。單先生擁有美國加州柏克來大學工商管理博士學位。

公司治理

企業透明度

本公司除了每半年和全年按香港及/或美國會計準則向股東及投資者報告公司的業務及財務狀況外，為了進一步提高公司的透明度，使投資者更了解公司的經營情況，還按季度披露未經審計的主要運營業務數據和財務數據，並每月公佈主要運營數據。

本公司在半年和全年業績的公告或重大交易的披露後，會即時舉行分析師和媒體的發佈會，由本公司管理層直接向基金經理、投資者、媒體記者等提供相關的資料和數據，直接回答詢問。在發佈會上，公司管理層準確及充分的回答分析師和媒體提出的問題。本公司更為上述的分析師和媒體發佈會安排網上實時轉播和錄像，方便未能參加會議的基金經理、投資者和媒體記者，使有關的信息能廣泛的傳達。

本公司管理層還會安排路演，到全世界不同的國家，與基金界和機構投資者會面和溝通，令他們更能充份了解本公司在業務、管理等多方面的工作所取得的成績。



志存誠信

通過公告及新聞稿，本公司向媒體適時及準確地發放有關公司重大業務發展及管理層的最新情況。公司管理層對媒體提出的相關的問題，都能即時作出準確及充分的回答。

本公司的網站不斷地更新，快速、全面地為投資者及公眾提供有關公司各方面最新的資料和訊息。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投資者關係部門專責向投資者提供所需的資料和服務，及時回覆他們的諮詢，和投資者及基金經理保持積極的溝通。

本公司還不時主動為分析師及投資者安排反向路演的活動，使他們能與本公司管理層、運營公司管理層、基層員工和用戶有更直接的溝通和了解，並進行實地考察，參觀不同地方分公司的業務及營業地點等，及時和充分的了解公司各項業務發展的情況。

公司管理體制

董事會

董事會以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為原則，審議及批准公司的經營策略及預算、重大投資、資本運作、企業併購等重大事項。董事會的主要職能還包括審批公司定期向外公佈的業績及運營情況。

董事會的組成充分地體現國際化及具有廣泛性，成員包括來自國內、香港及國際社會上在不同專業里有出色表現的人士；董事會成員包括四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皆為社會知名人士，在各方面範疇擁有豐富的知識和經驗，為本公司的發展起到積極的作用。他們經常與管理層保持聯繫，並在董事會上充分反映投資者及資本市場所關注的各種意見和事宜，這些意見和建議有利於董事會更能考慮股東的最佳利益。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與本公司及其控股公司或子公司皆沒有任何業務及財務往來(本年報所披露的股份權益除外)，並向公司確認其獨立性。

在二零零三年，董事會舉行了四次全體董事會議，討論及審批了二零零二年全年業績、二零零三年中期業績、公司發展戰略和預算及收購九省移動業務和資產及出售國信尋呼等重要事項。全體董事還通過電視、電話會議討論及審批如季度業績等其他事項。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兩個委員會，分別為審計委員會和薪酬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

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其中一位成員為投資銀行家，具有財務管理的專長及經驗。

委員會的職責主要包括：審議委任外部審計師、確定審計費用、處理審計師辭職和解聘，審閱季度、中期和年度財務報表，與外部審計師討論審計中發現的問題和意見，審閱外部審計師給管理層的信函和管理層的回應，及審閱關於本公司內控系統相關的報告。委員會每三個月開會一次（全年不少於四次），協助董事會履行對其財務報告的審閱，確保本公司得到有效的內控及高效率的審計。

二零零三年，審計委員會加強了以下幾方面的工作：監督外部審計師的工作。外部審計師直接向審計委員會匯報工作，審計委員會預先批准獨立審計師提供的審計和非審計服務，並確定該等非審計服務是否會影響該審計師的獨立性，與管理層討論外部審計師事務所的合伙人的輪換時間及程序等。委員會有效執行其責任，使董事會能夠更好地監察本公司管理財務狀況，防止財務報告重大錯誤，同時確保符合美國證券法對審計委員會工作的相關要求。

薪酬委員會

委員會由二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位非執行董事組成。委員會主席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

委員會的職責為審議本公司管理層提出的薪酬及獎金分配政策，執行董事薪酬方案及公司股份期權計劃。委員會每年最少開會一次。

薪酬委員會根據董事會與首席執行官簽訂的業績合同，對首席執行官進行考核並決定其年終花紅，首席執行官對其他管理層成員進行業績考核，並決定其年終花紅，再交由薪酬委員會進行審議。

內部監控系統

內部審計

本公司設立內部審計部門。內部審計以效益審計、責任審計、內控制度審計為重點，為本公司加強經營管理，健全內控制度，防範經營風險、提高經濟效益，起到十分重要的作用。從二零零二年開始，本公司已將審計機構由原各省級分公司分別設立和管理的模式，調整為直屬本公司總部管理，並進一步完善了內審制度和規範。內部審計還重點加強了對本公司經營管理活動過程的監督，使整個內審體系更加適應內控工作的要求。

信息披露控制及程序規範

本公司制定實施了《信息披露控制及程序規範》，進一步完善本公司的信息披露制度，確保公司對外披露信息真實、準確、完整和及時；建立了由管理層主持的信息披露審核委員會，規定了本公司的財務運營數據及其他信息的上報匯總程序及定期報告的編寫審閱程序，也對財務控制的主要內容和要求做了具體規定，特別是要求各級負責人作出承諾，由子公司、分公司及各主要部門由下至上出具個人承擔的聲明函，規定了信息披露應遵循的基本原則。公司

還明確要求內部審計部門對內部控制方面要有充份的審計；對本公司的計費系統進行監控及檢查。對違反規定的人員明確相關罰則。管理層還定期對本規範的實施情況進行檢查和評估。

董事及員工道德準則

本公司已制定較完善的管理人員和普通員工的行為規範，其中包括管理層及高級管理人員道德準則、員工守則等。本公司也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的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標準守則」而制訂其「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程序」。

本公司各董事每半年就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之「最佳應用守則」向公司簽署一份確認函。

股東權益

本公司非常重視股東週年大會，公司執行董事皆出席會議，積極與股東溝通。

公司在二零零三年十二月舉行了股東特別大會，審批公司收購九省移動業務和資產及出售國信尋呼等相關事宜。會議上，為了確保獨立股東的利益，所有的決議案皆以點票

的方式進行表決。公司管理層在會上馬上公佈核實的點票結果，並把有關結果在翌日的中、英文報章上向公眾披露。

根據公司章程，在每年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除了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外，所有年內新委任的董事及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須輪值退任，再按有關的規定，由股東決定對他們重選連任。

本公司將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決議案，讓股東批准對本公司章程的修改，以這些修改內容體現了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的「上市規則」的修改部份對公司章程的要求。

社會的評價及認同

本公司在「歐洲貨幣」雜誌二零零三年「最佳公司治理」評選中成績優秀。在中國及香港地區二十家參選企業中，排名第四位；此地區的電信公司中，排名第一位。

另本公司二零零二年年報在二零零三年國際ARC獎項評選中，榮獲“最佳年報整體表現榮譽獎”；此次評選有分別來自二十一個國家的一千七百家企業參加。此年報也獲得香港管理專業協會主辦之「二零零三年最佳年報比賽」的「優異年報」獎；此項比賽共有一百四十七份包括恆指成份股公司的年報參加。

企業文化及員工培訓

企業文化

自二零零零年六月上市以來，中國聯通由小到大，已發展成為國際知名的大型企業，實現了超常規、跨越式發展。

二零零三年，我們認真回顧了公司發展歷程，總結實踐中的寶貴經驗，形成了以“競爭、創新、激情、誠信”為公司核心價值觀的企業文化：

競爭
激情
創新
誠信

- **競爭** — 以高度的責任感和勇於競爭的精神迎接各種挑戰，在競爭中謀發展。

- **創新** — 以觀念的創新來帶動體制、管理、服務、技術等方面的創新，來贏得優勢。

- **激情** — 以熱情洋溢奮發向上的精神面貌投入到工作中去。

- **誠信** — 誠信是員工的為人之本，企業的經營之道，也是公司透明治理的要求；要以誠信的態度對待同事、對待客戶和股東。

員工培訓

中國聯通的快速發展有賴於一大批有理想、奮力拼搏、勇於競爭、富有奉獻精神的員工。我們努力為員工創造積極向上的工作氛圍，重視員工發展，不斷為員工提供學習培訓機會，以提高員工的專業知識和擴展員工的視野。

成立聯通學院

二零零三年，我們成立了專門負責員工培訓的部門—聯通學院，有系統地建立了適合我們員工的培訓課程體系。

高級管理人員商業培訓 — 我們非常重視提升高級管理人員的專業管理知識。幾年前便開始實施行政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和工商管理系列知識培訓計劃。目前，在高級管理人員中碩士、博士比例達28%。過去一年，為使高級管理人員更了解資本市場的運作，我們與香港中文大學亞太工商研究所合作，共舉辦了三期《國際資本市場高級管理人員培訓》課程，組織省分公司副總經理以上的高級管理人員到港參加為期十天的培訓，共培訓高級管理人員120餘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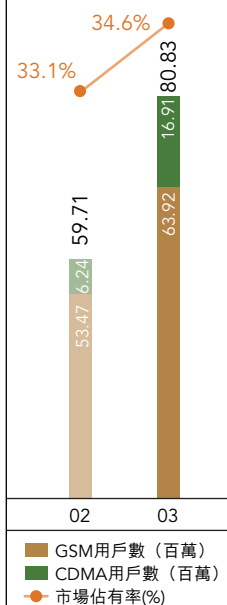
銳意創新

專業技術培訓 — 為提高網絡運行維護和市場營銷水平，我們圍繞網絡優化及維護、市場營銷、客服骨幹隊伍的建設，完成了赴美國Sprint公司運營技術業務骨幹培訓項目。並先後組織實施了網絡優化、市場營銷、品牌管理、客戶服務、“炫風暴”聯通無限業務知識等一系列培訓，共培訓CDMA技術骨幹300餘人次，客戶服務骨幹70餘人次。

業務知識和語言培訓 — 我們還非常重視對普通員工的培養，開展了以電信基礎業務知識和基本工作技能為重點的培訓，組織實施了移動通信業務、數據與互聯網業務、CDMA增值業務、市場運作和計算機應用及英語培訓等課程，促進員工對公司各項業務的了解和掌握。各省分公司也開展了對本單位管理和業務骨幹的培訓，共培訓管理骨幹3,000餘人次，技術骨幹4,000人次。在我們的員工中，大專以上學歷的員工所佔比例達到77%。

勇於競爭

移動用戶數及市場佔有率



一、概述

二零零三年公司按照「移動為主，綜合發展；兩網協調，差異經營；效益領先，做大做強」的經營方針，實現了核心業務的高速發展。

移動電話用戶市場佔有率繼續上升。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移動電話用戶共計8,083.3萬戶，在本公司服務地區的累計用戶市場佔有率由上年的33.1%上升為34.6%，當年新增用戶市場佔有率則為39.3%。

CDMA業務迅速成長。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CDMA用戶共計1,691.0萬戶，CDMA1X無線數據業務用戶達到130.3萬戶。二零零三年CDMA移動用戶總通信使用量達到437.0億分鐘，短消息業務使用量達到62.3億條。本公司已經和10個國家和地區的15家運營商開通了CDMA國際漫遊業務。

GSM業務繼續保持增長勢頭。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GSM用戶共計6,392.3萬戶。二零零三年GSM移動用戶總通信使用量達到1,233.9億分鐘，短消息業務使用量達到250.3億條。本公司已經和80個國家和地區的165家運營商開通了GSM國際漫遊業務。

為方便比較，於此「業務回顧」中(除「三、新收購9省、自治區與合併30省、市、自治區移動通信業務備考情況」部份外)，被稱為「按照備考計算」的資料是指基於以下假設而編製的資

料：假設本公司收購吉林等9省、市、自治區的移動業務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完成，而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期間一直在21省、市、自治區經營移動業務。

按照備考計算，二零零三年淨增移動電話用戶2,112.3萬戶，其中：淨增CDMA移動電話用戶1,066.5萬戶，淨增GSM移動電話用戶1,045.8萬戶。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穩定增長。二零零三年國內國際長途去話時長達到198.3億分鐘，市場份額達到14.0%。其中，PSTN長途去話時長達到84.4億分鐘，IP長途去話時長達到113.9億分鐘。接續國際及港澳臺來話時長達到19.1億分鐘。電路出租業務累計出租帶寬共計2.6萬個等效2Mbps，數據承載業務累計出租帶寬共計7,194個等效2Mbps。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互聯網用戶共計1,243.2萬戶。

尋呼業務繼續下滑。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尋呼用戶共計856.0萬戶。

光纖傳輸網絡規模繼續擴大。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光纖傳輸網絡總長度達到56.9萬公里，其中光纖骨幹傳輸網絡長度達到11.5萬公里。

二零零三年CDMA網絡全網升級到CDMA1X，GSM & CDMA移動雙模系統完成技術試驗，國際領先水平的多業務統一數據網絡平臺通過信息產業部鑒定，本公司技術優勢顯露。

移動通信業務

二、業務簡介

CDMA業務迅速成長

產品與用戶結構

本公司從二零零二年開始經營高品質的CDMA移動通信業務，並於二零零三年八月推出CDMA智能預付費業務。目前智能預付費業務已經在17個分公司開始經營。

本公司以「聯通無限」(U-Max)為總品牌，以「聯通在信」、「互動視界」、「掌中寬帶」、「彩e」、「神奇寶典」、「定位之星」等為子品牌提供CDMA1X無線數據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CDMA移動用戶總數達到1,691.0萬戶，其中後付費用戶數達到1,604.6萬戶；預付費用戶數達到86.4萬戶，佔用戶總數的5.1%。CDMA1X無線數據用戶總數達到130.4萬戶。CDMA用戶全年離網率為11.5%。

按照備考計算，CDMA移動用戶總數比上年底的624.5萬戶淨增了1,066.5萬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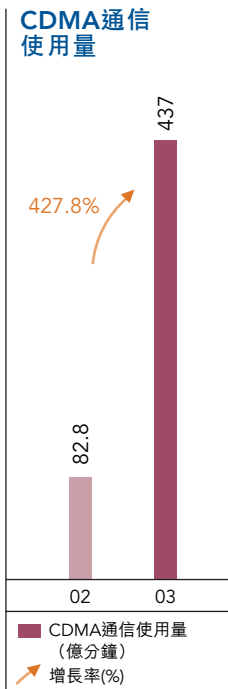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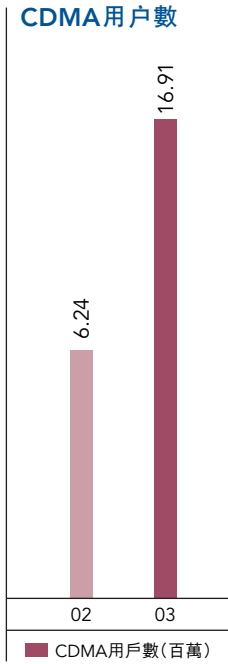
通信使用量

二零零三年CDMA移動用戶總通信使用量達到437.0億分鐘，短消息使用量達到62.3億條。

按照備考計算，CDMA移動用戶總通信使用量比上年的82.8億分鐘增長了427.8%，短消息使用量比上年的5.2億條增長了11.0倍。

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與收入(MOU & ARPU)

CDMA業務二零零三年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為337.5分鐘。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ARPU)為128.4元人民幣。



按照備考計算，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比上年的328.1分鐘上升了9.4分鐘，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ARPU)比上年的172.2元下降了43.8元。CDMA用戶ARPU值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大眾用戶增多，用戶結構發生變化，每分鐘收入資費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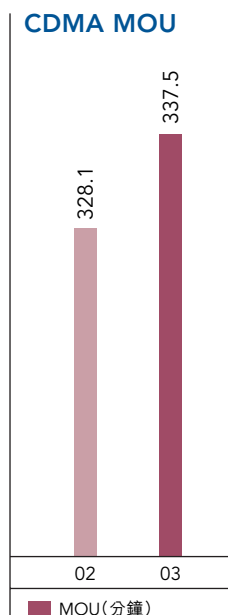
GSM業務繼續保持增長勢頭

產品與用戶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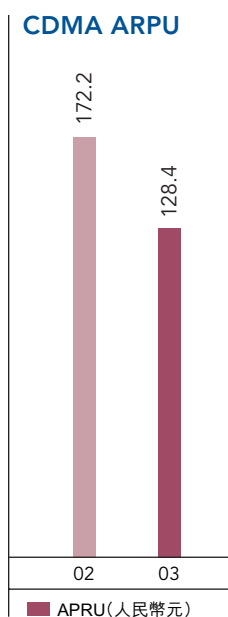
本公司提供優質的GSM後付費和預付費移動通信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GSM移動用戶總數達到6,392.3萬戶，其中後付費用戶數達到3,245.8萬戶，預付費用戶數為3,146.5萬戶，預付費用戶比例為49.2%。GSM用戶全年離網率為29.1%。GSM用戶離網率升高的主要原因是移動通信大眾用戶市場競爭日趨激烈，用戶轉網頻次升高。

CDMA MOU



CDMA ARPU



联通无限

互动视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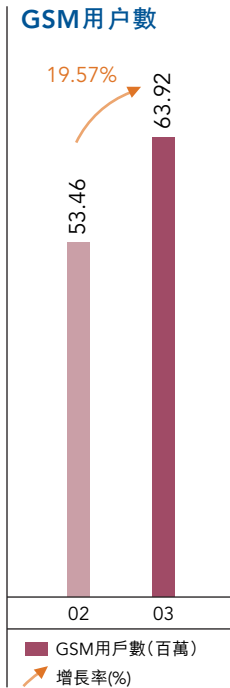
彩e

掌中宽带

神奇宝典

定位之星

联通在信



按照備考計算，GSM移動用戶總數比上年底的5,346.5萬戶淨增了1,045.8萬戶，後付費用戶數比上年底的2,971.8萬戶淨增了274.0萬戶，預付費用戶數比上年底的2,374.7萬戶淨增了771.8萬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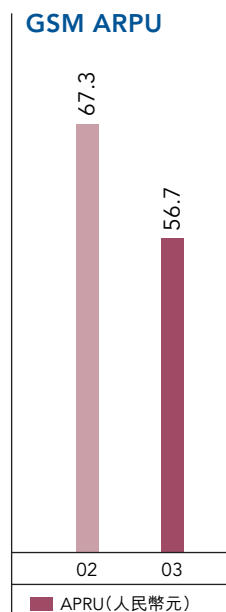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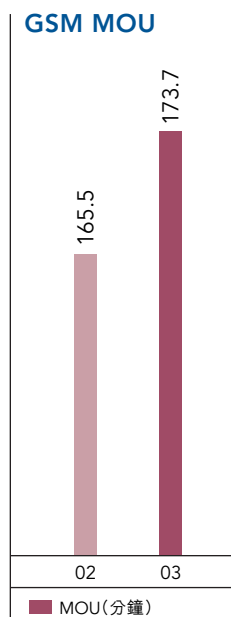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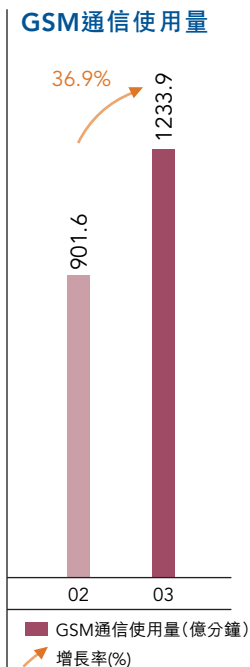
通信使用量

二零零三年GSM移動用戶總通信使用量達到1,233.9億分鐘，短消息使用量達到250.3億條。

按照備考計算，GSM移動用戶總通信使用量比上年的901.6億分鐘增長了36.9%，短消息使用量比上年的85.0億條增長了1.9倍。

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與收入(MOU & ARPU)

GSM業務二零零三年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為173.7分鐘，其中後付費用戶MOU為231.8分鐘，預付費用戶MOU為108.0為分鐘。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ARPU)為56.7元人民幣，其中後付費用戶ARPU為66.2元，預付費用戶ARPU為46.0元。



按照備考計算，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比上年的165.5分鐘上升了8.2分鐘，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ARPU)比上年的67.3元下降了10.6元。

長途電話業務

長途、數據及 互聯網業務穩定 增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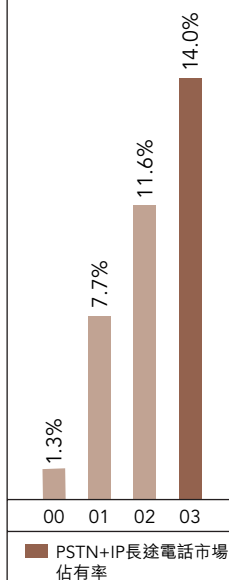
(1) 國內國際長途電話業務

國內國際長途去話時長由上年的132.5億分鐘上升至198.3億分鐘，市場份額達到14.0%。接續國際及港澳臺來話時長由上年的14.7億分鐘上升至19.1億分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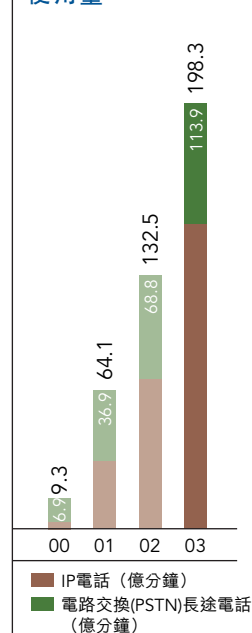
PSTN長途電話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PSTN長途電話業務已在329個地市開通，覆蓋全國338個地市的97.3%，註冊用戶達到2,821.2萬戶。PSTN長途去話時長累計達到84.4億分鐘，比上年的63.7億分鐘增長了32.5%。其中，國內長途83.1億分鐘，國際及港澳臺長途1.3億分鐘。接續國際及港澳臺來話時長累計達到17.8億分鐘。

PSTN+IP
長途電話
市場佔有率



國內國際長途電話
使用量



IP長途電話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IP長途電話業務已覆蓋全國所有城市，並在50個國家和地區實現了IP電話的國際漫遊。IP長途去話時長累計達到113.9億分鐘，比上年的68.8億分鐘增長了65.6%。其中，國內長途

112.5億分鐘，國際及港澳臺長途1.4億分鐘。接續國際及港澳臺來話時長累計達到1.3億分鐘。

(2) 電路出租業務

本公司根據用戶要求提供不同帶寬的電路出租業務。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累計出租帶寬達到2.6萬個等效2Mbps。

數據通信、互聯網業務



(3) 數據通信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異步轉換模式(ATM)和幀中繼(FR)數據承載業務累計出租帶寬達到7,194個等效2Mbps。二零零三年本公司還成功推出以「寶視通」產品牌的寬帶視訊業務。

VPDN、VISP、Uninet國際漫遊、IDC和企業Email等互聯網服務。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互聯網接入業務已在國內325個城市開通，互聯網用戶由二零零二年的729.2萬戶上升至1,243.2萬戶。其中：專線接入用戶數達到4.8萬戶，撥號接入用戶數達到1,238.4萬戶。截至2003年12月31日止，如意郵箱用戶數達到780.9萬戶，比上年淨增624.1萬戶。

(4) 互聯網業務

本公司提供互聯網撥號接入、專線接入、如意郵箱、國際IP-VPN、VPN、

尋呼業務

尋呼業務結構繼續調整

產品和服務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提供傳統尋呼業務以及「兩網通」、「聯通秘書」、「聯通新資訊」等新業務，還針對公司現有移動用戶群提供除自動語音服務之外的人工短信、人工秘書等增值業務和差異化服務。

用戶結構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公司尋呼用戶數共計856.0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的1,768.2萬戶減少了912.2萬戶。「聯通秘書」業務用戶數明顯增加，用戶規模達到2,290.9萬戶。

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ARPU)

二零零三年尋呼傳統業務及新業務用戶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為4.1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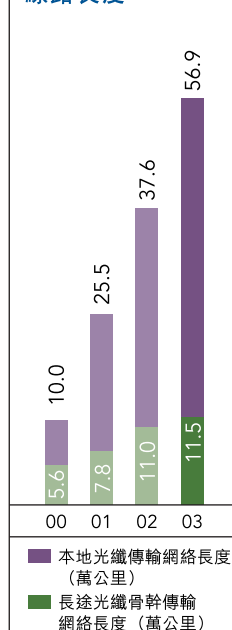
本公司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國信尋呼(請參見本年報中「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的第七部份)。

基礎網絡建設

基礎網絡建設

本公司擁有覆蓋全國(除西藏外)、技術先進、安全可靠的光纖傳輸網絡。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光纖傳輸網絡總長度擴展至56.9萬公里，其中光纖傳輸骨幹網絡長度11.5萬公里，通達全國326個地市。

光纖傳輸網絡線路長度



三、新收購9省、自治區與合併30省、市、自治區移動通信業務備考情況

新收購9省、自治區移動通信業務

(1) 總體情況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收購山西、內蒙古、湖南、海南、雲南、西藏、甘肅、青海和寧夏9省、自治區的移動通信業務。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在上述區域的移動用戶共計1,068.3萬戶，其中GSM用戶864.7萬戶，CDMA用戶203.6萬戶。在上述9省、自治區的累計用戶市場佔有率達到33.5%，當年新增用戶市場佔有率達到33.8%。二零零三年短消息業務使用總量達到35.8億條。

(2) CDMA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在上述9省、自治區的CDMA用戶總數達到203.6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的88.6萬戶淨增了115.0萬戶。其中，後付費用戶數達到193.4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的88.6萬戶淨增了104.8萬戶；預付費用戶為10.2萬戶，預付費用戶比例為5.0%。CDMA用戶總通信使用量達到54.5億分鐘，比二零零二年的8.2億分鐘增長了5.6倍。二零零三年短消息業務使用量達到6.2億條。CDMA 1X無線數據用戶達到17.6萬戶。

二零零三年，上述9省、自治區CDMA業務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為335.4分鐘，比二零零二年的319.0分鐘上升了16.4分鐘。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ARPU)為123.4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二年的179.7元下降了56.3元。

(3) GSM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在上述9省、自治區的GSM用戶總數達到864.7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的707.3萬戶淨增了157.4萬戶。其中，後付費用戶數達到710.5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的603.4萬戶淨增了107.1萬戶；預付費用戶由二零零二年底的103.9萬戶上升至154.2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淨增了50.3萬戶，預付費用戶比例由二零零二年底的14.7%上升為17.8%。GSM用戶總通信使用量達到196.9億分鐘，比二零零二年的135.2億分鐘增長了45.6%。二零零三年短消息業務使用量達到29.6億條。

二零零三年，上述9省、自治區GSM業務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為204.6分鐘，比二零零二年的201.8分鐘上升了2.8分鐘。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ARPU)為58.3元人民幣，比二零零二年的68.6元下降了10.3元。

合併30省、市、自治區移動通信業務備考情況

(1) 總體情況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30省、市、自治區移動用戶共計9,151.5萬戶，其中GSM用戶7,257.0萬戶，CDMA用戶1,894.6萬戶。在合併30省、市、自治區服務地區的累計用戶市場佔有率達到34.5%，當年新增用戶市場佔有率達到38.5%。二零零三年短消息業務使用總量達到348.4億條。合併30省、市、自治區移動通信用戶後，本公司已經擁有世界第3大移動用戶群和世界第2大CDMA用戶群。

(2) CDMA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30省、市、自治區的CDMA用戶總數達到1,894.6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的713.1萬戶淨增了1,181.5萬戶。其中，後付費用戶數達到1,798.1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的713.1萬戶淨增了1,085.0萬戶；預付費用戶數為96.5萬戶，佔CDMA用戶總數的5.1%。CDMA用戶總通信

使用量達到491.5億分鐘，比二零零二年的91.0億分鐘增長了4.4倍。二零零三年短消息業務使用量達到68.5億條。

二零零三年，合併30省、市、自治區的CDMA業務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為337.3分鐘，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ARPU) 125.8元人民幣。

(3) GSM業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30省、市、自治區的GSM用戶總數達到7,257.0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的6,053.8萬戶淨增了1,203.2萬戶。其中，後付費用戶數達到3,956.2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的3,575.3萬戶淨增了381.0萬戶；預付費用戶數由二零零二年底的2,478.6萬戶上升至3,300.7萬戶，比二零零二年底淨增了822.1萬戶，預付費用戶比例由二零零二年底的40.9%上升至45.5%。GSM用戶總通信使用量達到1,430.8億分鐘，比二零零二年的1,036.9億分鐘增長了38.0%。二零零三年短消息業務使用量達到279.9億條。

二零零三年，合併30省、市、自治區的GSM業務平均每月每用戶通話分鐘數(MOU)為177.4分鐘，平均每月每用戶收入(ARPU) 56.3元人民幣。

四、市場營銷

營銷策略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對CDMA業務實施營銷模式轉型，並在全國範圍內開展「綠色颶風」行動和「聯通無限炫風暴」等活動，CDMA用戶得到快速發展，CDMA業務也在第三季度首次實現盈利。公司加強與CP/SP的合作，堅持「一點接入、一點結算、全網服務」的原則，加大與話音業務的捆綁力度，使CDMA1X無線數據業務得到順利拓展。與此同時，GSM業務以話音業務和短消息為主，繼續擴大用戶規模。

充分利用綜合業務優勢，制定專門針對行業和集團客戶的市場策略，注重行業應用的深度開發，在提供行業解決方案的基礎上，從基本電信業務向信息化服務延伸。

統籌城市與鄉村市場，兼顧重點地區與全國整體市場，積極促進公司業務的持續發展。

品牌策略

注重品牌規劃，按照產品框架建立品牌體系，規範運作，統一宣傳，綜合運用多種傳播手段塑造品牌，開展品牌營銷活動，以品牌推廣帶動業務發展，並通過品牌競爭優勢，樹立公司良好形象，促進各項業務發展。

客戶服務

細分客戶群，實施分層分級客戶服務。對於行業、集團客戶，實行一對一的個性化服務；通過客戶俱樂部，為高價值個人客戶、集團重要客戶提供高品質服務；高度重視大為客戶維繫工作。

優化服務流程和規範，實施專業化經營和管理。建立統一標準的客戶服務流程，及時解決用戶反映的問題。加強對客戶消費行為、消費周期和滿意度的分析與研究，掌握客戶消費規律，引導消費趨向。

銷售渠道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銷售網點總數達到6.3萬個，其中自有營業廳達到4,000多個。為擴大營銷紳度，本公司在有條件地區試點推出電話營銷，積極探索新型的

合作關係和運作模式，並以CDMA產業價值鏈為突破，加速產業合作進程。

資費策略

本公司積極維護電信市場競爭秩序，注意規避價格戰。面對激烈的市場競爭，在遵守政府監管部門確定的資費政策的同時，針對不同的用戶群，採取靈活的套餐等資費策略，有力地促進了核心業務的快速發展。

五、二零零四年業務發展策略

展望二零零四年，中國經濟仍將快速穩定發展，中國電信市場也將呈現良好的發展機遇，但是市場競爭形勢依然嚴峻，本公司的業務發展是機遇和挑戰並存。二零零四年公司將全力建

設精品網絡，抓住營銷重點，依靠創新服務，快速提升管理水平，在效益優先的原則下進一步拓展市場空間。

CDMA業務以高品質、技術先進為目標，按照「商務、娛樂、健康、時尚」的市場定位，力推CDMA1X無線數據業務，通過豐富業務品種和內容，增強市場競爭力和對用戶的吸引力。

GSM業務以發掘網絡潛力、穩定發展為主，按照「實惠、普及」的市場定位，面向大眾用戶，降低營銷成本，加大客戶維繫力度，努力開發新業務，實現收入與盈利穩中有升。

規劃中的G&C移動雙模業務將按照「一機在手暢遊全球、雙網保障精彩無限」的市場定位，充分發揮為GSM用戶提供無線數據業務、為CDMA用戶提供國際漫遊服務的功用，儘快完成網絡建設並推向市場。

作為綜合性電信運營商，本公司仍將重視綜合電信業務的發展。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將充分利用公司移動通信網絡資源和用戶資源，建立移動與固定、無線與有線有機結合的綜合通信服務系統，並加快「寶視通」寬帶視訊、如意郵箱等特色業務的推廣，以進一步推動業務收入和效益的提高。

完善運行維護管理體系。進一步完善網絡運行維護規程、統一指揮調度體系和應急處理體系以及以用戶滿意度為標準的網絡質量考核體系，提高核心故障自維能力。借鑒國內外電信運營公司先進經驗，推進網絡維護管理和優化創新，提高國際漫遊業務服務質量。

提升客戶服務水平。適應市場需求，強化合作意識和服務意識，通過與核心支撐廠商的戰略合作，提高支撐系統處理能力的準確性、及時性、穩定性和靈活性，為客戶提供一流的服務體驗。

二零零四年本公司將抓住市場機遇，以效益為中心，加快各項業務發展，進一步擴大用戶規模，提升經營效益，使本公司綜合實力再上新臺階。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

一、概述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營業收入和EBITDA^(註1)保持快速增長，CDMA業務在第三季度開始錄得盈利，全年自由現金流(即：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減去資本開支)為正，財務經營業績表現值得欣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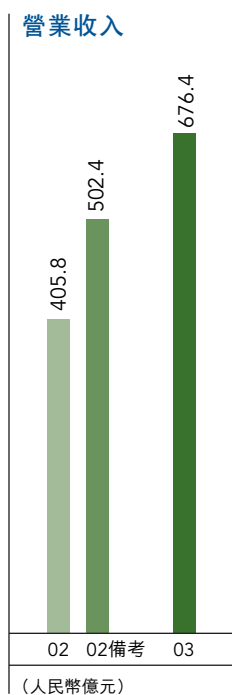
二零零三年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676.4億元(以下財務數字均以人民幣為單位)，比上年增長66.7%。EBITDA為249.0億元，比上年增長34.0%。營業利潤為85.1億元，比上年增長16.3%；淨利潤為42.2億元，比上年下降8.3%；如不計國信尋呼減值及報廢5.6億元和出售國信尋呼損失6.6億元，淨利潤為50.8億元，比上年上升了10.5%。公司每股基本淨利潤為0.336元，比上年0.366元下降0.03元。資本開支為197.6億元，自由現金流由上年的-58.9億元變化為28.1億元，取得明顯改善。

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了對聯通新世紀包括吉林等九省、市、自治區的GSM移動通信資產、業務以及CDMA移動通信業務(「二零零二年被收購移動業務」)的收購。為方便比較，本報告中所提二零零二年未經審核備考資料(「備考」)是假設收購聯通新世紀是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完成，及二零零二年被收購移動業務經營業績在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一直是本公司的一部分(除另有說明外，下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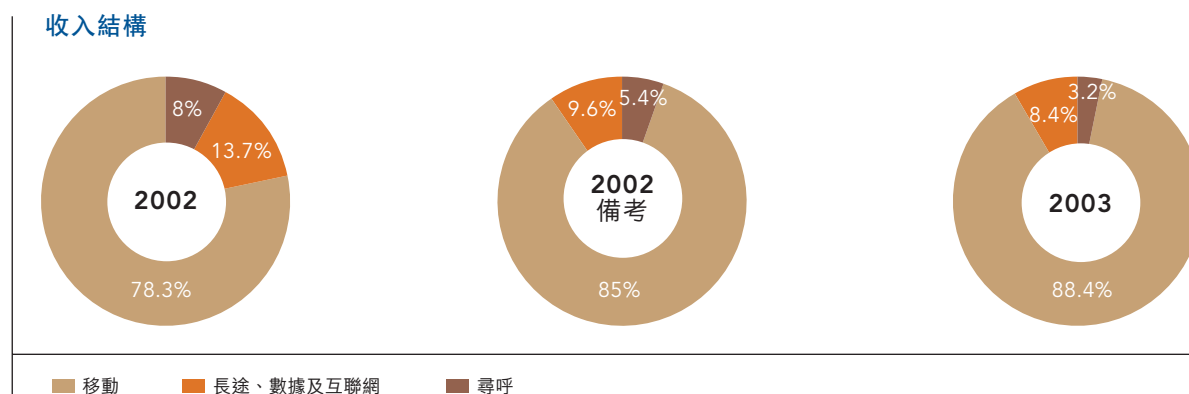
按照備考計算，二零零三年營業收入比上年增長34.6%；EBITDA比上年增長7.8%；營業利潤比上年下降2.6%；淨利潤比上年下降16.3%；如不計國信尋呼減值及報廢5.6億元和出售國信尋呼損失6.6億元，淨利潤比上年上升0.8%。

二、營業收入

二零零三年營業收入為676.4億元，比上年增長66.7%。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增長34.6%。營業收入繼續保持快速增長，公司綜合實力進一步增強。



註1：於本年報中，二零零三年EBITDA反映了在扣除利息收入、財務成本，淨其他(收入)成本、出售國信尋呼損失、所得稅、折舊及攤銷和少數股東權益前的淨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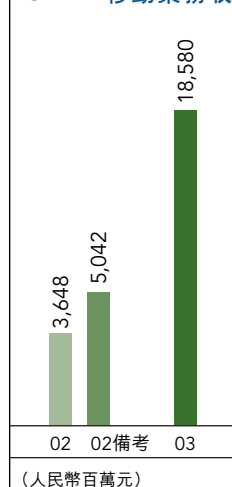


本公司營業收入主要來自GSM和CDMA移動電話、長途、數據和互聯網及尋呼業務。下表反映了本公司各項業務在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二年備考、二零零三年的收入變化及佔營業收入的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備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 百分比
營業收入：						
移動電話	31,757	78.3%	42,725	85.0%	59,746	88.4%
其中：GSM	28,109	69.3%	37,683	75.0%	41,166	60.9%
CDMA	3,648	9.0%	5,042	10.0%	18,580	27.5%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	5,578	13.7%	4,796	9.6%	5,733	8.4%
其中：長途	2,779	6.8%	2,170	4.4%	2,288	3.3%
數據及互聯網	2,799	6.9%	2,626	5.2%	3,445	5.1%
尋呼	3,241	8.0%	2,723	5.4%	2,157	3.2%
營業收入合計	40,576	100.0%	50,244	100.0%	67,636	100.0%

二零零三年，移動電話業務收入保持增速，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由二零零二年的78.3%上升至88.4%，佔新增營業收入比重為103.4%。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穩定增長，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為8.4%。同時，尋呼業務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由二零零二年的8.0%下降到3.2%。營業收入發生的結構性變化充分體現了公司注重移動業務的發展戰略。

CDMA移動業務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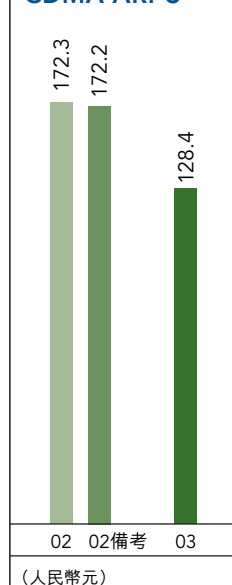
1. CDMA移動電話業務持續快速增長

CDMA用戶快速發展，帶動了CDMA業務營業收入規模的迅速擴大，二零零三年實現營業收入185.8億元，比上年增長409.3%。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增長268.5%。CDMA移動電話業務平均每戶每月收入(ARPU)為128.4元。

下表反映了CDMA移動電話業務在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二年備考、二零零三年營業收入的各組成部分及佔CDMA營業收入的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備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營業收入	3,648	100.0%	5,042	100.0%	18,580	100.0%
(一) 服務收入	3,225	88.4%	4,346	86.2%	16,624	89.5%
其中：						
通話費	2,231	61.2%	3,142	62.3%	11,672	62.8%
月租費	713	19.5%	964	19.1%	3,488	18.8%
網間結算收入	184	5.0%	120	2.4%	608	3.3%
其他收入	97	2.7%	120	2.4%	856	4.6%
(二)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423	11.6%	696	13.8%	1,956	10.5%

CDMA ARPU



二零零三年CDMA服務費收入佔CDMA移動通信業務的營業收入比重由上年的88.4%上升至89.5%，其中通話費為116.7億元，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為62.8%；月租費為34.9億元，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為18.8%。CDMA移動電話網間結算收入為6.1億元，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為3.3%。銷售通信產品收入佔營業收入比重相應地由上年的11.6%下降至10.5%。

本公司積極開發CDMA無線數據業務，努力將CDMA技術優勢轉化為業務優勢，增強市場競爭力和對用戶的吸引力。二零零三年CDMA移動電話增值服務收入實現7.8億元，佔服務收入比重為4.5%。

2. GSM移動電話業務平穩增長

二零零三年GSM移動電話業務營業收入為411.7億元，比上年增長46.5%。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增長9.2%。GSM移動電話業務平均每戶每月收入(ARPU)由二零零二年備考的67.3元下降至56.7元。其中，後付費用戶平均每戶每月收入(ARPU)為66.2元，比上年的77.3元下降了11.1元；預付費用戶二零零三年的平均每戶每月收入(ARPU)為46.0元，比上年的52.8元下降了6.8元。

下表反映了GSM移動電話業務在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二年備考和二零零三年營業收入的各組成部分及佔GSM營業收入的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備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營業收入	28,109	100.0%	37,683	100.0%	41,166	100.0%
(一) 服務收入	27,388	97.4%	36,690	97.4%	40,303	97.9%
其中：						
通話費	20,275	72.1%	27,595	73.3%	29,072	70.6%
月租費	4,169	14.8%	6,143	16.3%	7,042	17.1%
網間結算收入	1,710	6.1%	1,471	3.9%	1,927	4.7%
其他收入	1,234	4.4%	1,481	3.9%	2,262	5.5%
(二) 銷售通信						
產品收入	721	2.6%	993	2.6%	863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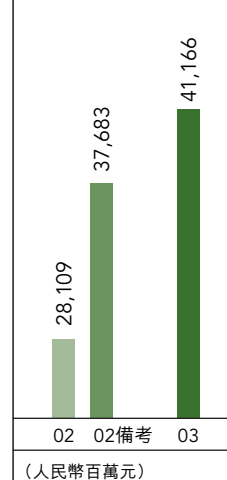
全年GSM服務費收入佔營業收入比重由上年的97.4%上升至97.9%，其中通話費為290.7億元，佔營業收入的比例為70.6%；月租費為70.4億元，佔營業收入比例為17.1%；GSM移動電話網間結算收入為19.3億元，佔營業收入比例為4.7%。

本公司GSM增值業務主要提供短消息等服務。二零零三年GSM移動電話增值服務收入實現20.7億元，佔服務收入比重為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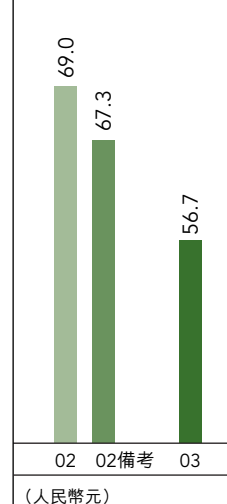
3.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收入穩定發展

二零零三年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達到57.3億元，比上年增長2.8%。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增長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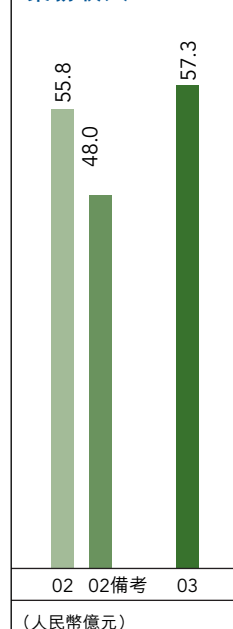
GSM移動業務收入



GSM ARPU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



PSTN長途電話業務收入

二零零三年PSTN長途業務收入實現22.9億元，比上年下降17.7%。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增長5.4%。

數據和互聯網收入

本公司充分發揮多業務統一網絡平台的技術優勢，在繼續有效擴大IP電話國際國內話務量的同時，大力推廣面向商業用戶、集團用戶的「寶視通」等特色服務，積極推進面向大眾用戶的「如意郵箱」等新業務。二零零三年數據和互聯網業務收入實現34.4億元，增長23.1%。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增長31.2%。

4. 尋呼業務收入繼續下降

二零零三年尋呼業務收入為21.6億元，其中服務收入(不包括與尋呼業務相關的通信產品銷售)為14.0億元，比上年下降35.1%。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下降31.3%。尋呼業務增值及其他服務收入為7.9億元，佔尋呼業務服務收入的比例為56.2%。

三、營業成本

本公司嚴格成本控制，二零零三年營業成本為591.2億元，增幅為77.8%，高於同期營業收入增長的66.7%。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上升42.5%。

下表列出了二零零二年、二零零二年備考和二零零三年本公司主要的成本項目以及每個項目所佔營業收入的百分比：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二年備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	佔收入百分比
總營業成本	33,253	82.0%	41,501	82.6%	59,122	87.4%
其中：						
線路及網絡容量租賃費	1,583	3.9%	2,021	4.0%	4,320	6.4%
網間結算成本	3,230	8.0%	3,755	7.5%	5,921	8.7%
折舊及攤銷	11,256	27.7%	14,348	28.6%	16,385	24.2%
人工成本	3,335	8.2%	4,006	8.0%	4,575	6.8%
銷售費用	5,981	14.8%	7,851	15.6%	15,157	22.4%
管理費用及其他	5,632	13.9%	7,087	14.1%	9,112	13.5%
其中：尋呼業務減值及資產報廢	—	—	—	—	557	0.8%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2,236	5.5%	2,433	4.8%	3,652	5.4%

1. 線路租賃及網絡容量租賃

由於二零零三年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增加到35.2億元，本公司二零零三年線路租賃與網絡容量租賃費用增加到43.2億元，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由備考4.0%升至6.4%。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上升113.8%。

2. 網間結算成本

隨著互聯互通業務的上升，二零零三年網間結算成本增加到59.2億元，增幅達到83.3%。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上升57.7%。其中，CDMA業務的網間結算成本備考增幅為418.8%，GSM業務的網間結算成本備考增幅22.3%，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的網間結算成本備考增幅度54.0%。隨著各項業務的迅速開展，公司網間結算成本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由備考7.5%升至8.7%。

3. 折舊及攤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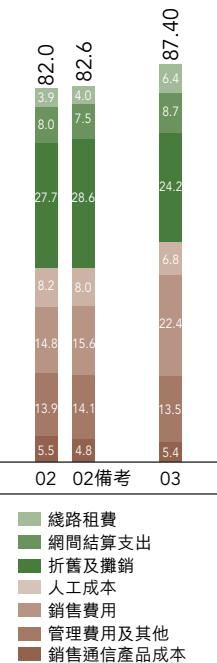
由於GSM移動電話業務的快速發展適時增加網絡容量以及資產規模進一步擴大，二零零三年折舊及攤銷增至163.9億元，增長幅度為45.6%，低於營業收入增幅。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上升14.2%。折舊及攤銷費用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由備考28.6%降至二零零三年的24.2%。

4. 人工成本

截止二零零三年底公司共僱傭38,728名員工，比上年底僱傭的29,332名員工增長了32.0%，比備考的35,055人增長了10.5%。二零零三年人工成本為45.7億元，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由備考8.0%降至6.8%。為使員工與股東之利益一致，本公司透過公司認股權計劃向員工授予認股權。二零零三年內配發認股權所涉及的股份數目為105,956,000。有關認股權計劃內容，已詳載於本年度年報的「董事會報告書」及「財務報表附註」中附註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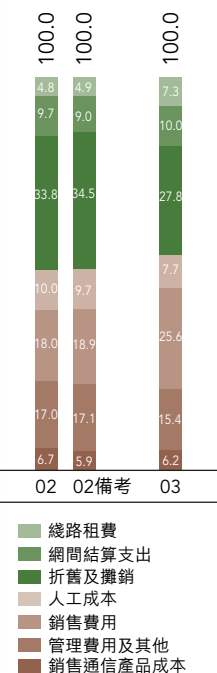
營業成本分析

各項成本佔總營運收入的比例(%)



營業成本分析

營業成本構成(%)



5. 銷售費用

本公司的銷售費用主要包括代理佣金、業務宣傳與廣告費用以及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的攤銷。二零零三年銷售費用為151.6億元，比上年增長153.4%。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上升93.1%。其中，二零零三年CDMA用戶獲取成本攤銷為58.4億元，比上年備考增長174.2%，CDMA用戶獲取成本待攤餘額由上年末備考的59.9億元下降到40.4億元。由於各類業務用戶數量的持續增長，支付給分銷商及代理商的代理佣金為72.9億元，比上年備考增長63.1%，業務宣傳與廣告費20.4億元，比上年備考增長63.2%。銷售費用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相應由備考的15.6%增至22.4%。

6. 管理費用及其他

二零零三年管理費用及其他為91.1億元，如不計國信尋呼減值及報廢5.6億元，相比二零零二年的56.3億元，增幅為51.9%。管理費用及其他佔營業收入的比例從二零零二年的13.9%下降至二零零三年的13.5%。本年度提取壞帳準備17.5億元，比二零零二年備考增長39.1%，壞帳準備佔服務收入的整體比例有所上升，由二零零二年備考的2.6%上升至2.7%，這也是本公司管理費用及其他增長的另一原因。

7.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二零零三年銷售通信產品成本增至36.5億元，備考增長50.1%，佔營業收入的比重相應由備考的4.8%增至5.4%。

四、盈利水平

1. 營業利潤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營業利潤實現85.1億元，比上年增長了16.3%。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下降2.6%。

CDMA移動電話業務營業虧損二零零三年為2.9億元，CDMA移動電話業務在第三季度開始錄得盈利。GSM移動電話業務營業利潤升至87.2億元，比備考減少9.5%。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的營業利潤增至14.5億元，比備考增長2.9%。其中：長途業務因內部結算收入的下降，營業利潤降至7.0億元；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的營業利潤增至7.5億元。尋呼業務的營業虧損為12.0億元。

2. 財務費用

二零零三年公司進一步盤活資金，提高資金的集中運作效益，全年財務費用淨額由上年備考的19.2億元下降至17.6億元，降幅達到8.1%。

3. 出售國信尋呼之損失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出售國信尋呼損失為6.6億元。

4. 所得稅

二零零三年所得稅增至18.9億元，比上年備考增長6.1%，實際稅率為31.0%。比上年備考的26.2%上升約5個百分點，但仍低於33%的標準稅率。

5. 淨利潤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實現淨利潤42.2億元，每股基本淨利潤為0.336元，比上年的0.366元下降8.3%。如不計國信尋呼減值及報廢5.6億元和出售國信尋呼損失6.6億元，淨利潤為50.8億元，比上年增長1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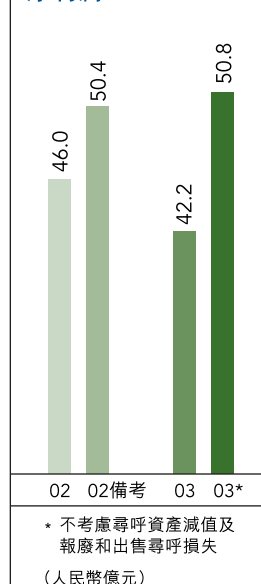
五、EBITDA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EBITDA為249.0億元，比上年增長了34.0%，按照備考計算，比上年上升7.8%。EBITDA率(即EBITDA佔營業收入的百分比)由上年備考的46.0%下降到36.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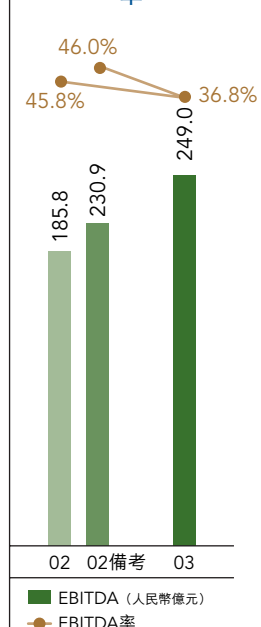
二零零三年GSM移動電話業務的EBITDA為218.4億元，比上年備考增長4.4%，EBITDA率由上年備考的55.5%下降為53.0%。CDMA移動電話業務的EBITDA由上年備考的-13.4億元變化為0.2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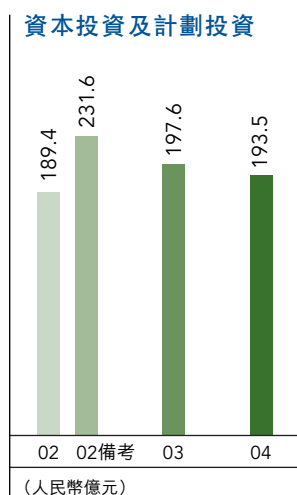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的EBITDA在二零零三年達到31.7億元，較上年增長13.6%，比備考增長13.6%。EBITDA率由上年備考的40.9%下降至二零零三年的37.6%。其中長途專業因內部結算收入的下降，EBITDA率由上年備考的49.4%下降到35.5%；數據及互聯網業務EBITDA率由上年備考的32.1%上升到38.9%。尋呼業務經過國信尋呼減值及報廢5.6億元後，EBITDA由二零零二年的8.2億元變化為-0.6億元。

淨利潤



EBITDA和EBITDA率





六、資本開支及自由現金流

二零零三年本公司嚴格控制資本性支出，努力降低單位建設成本，有效節約資本開支，同時適應市場需要在市場需求旺盛地區適當增加移動通信投資。二零零三年各項業務資本開支共計197.6億元。其中，GSM移動電話業務的資本開支89.1億元，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的資本開支21.3億元，尋呼業務的資本開支0.4億元，傳輸網絡投資45.5億元，其他項目的資本開支41.3億元。

下表列出了本公司在二零零三年各主要業務的資本投資額及二零零四年的計劃投資額。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億元)		二零零四年 (人民幣億元)	
	21省 合計	30省 合計	其中： 21省	其中： 9省
合計	197.6	193.5	178.7	14.8
移動通信業務	89.1	65.3	50.5	14.8
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業務	21.3	15.0	15.0	—
尋呼業務	0.4	—	—	—
傳輸網絡	45.5	34.3	34.3	—
其他	41.3	78.9	78.9	—

備註：二零零三年移動通信業務資本開支為21省、市、自治區資本開支總和，二零零四年移動通信業務資本開支為合併收購的9省、自治區後的30省、市、自治區資本開支總和。

二零零三年自由現金流得到顯著改善，由上年的-58.9億元改善為28.1億元。

二零零四年本公司30省、市、自治區計劃資本開支為193.5億元(其中：21省、市、自治區178.7億元，收購9省、自治區14.8億元)，重點完善GSM網絡和基礎網絡傳輸。本公司主要依賴業務運營帶來的現金來滿足公司的資本開支。

七、收購聯通新世界和出售國信尋呼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本公司以32億元的收購價格收購聯通新世界包括山西、內蒙、湖南、海南、雲南、西藏、甘肅、青海和寧夏九省、自治區的GSM移動通信資產、業務以及CDMA移動通信業務。於同日，本公司以定價27.5億元出售國信尋呼的全部股權。

二零零三年山西等九省、自治區移動通信業務經營業績令人滿意，移動業務營業收入為81.4億元，比上年的53.2億元增幅53.0%，淨利潤由上年的-1.2億元改善為3.5億元。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分析

假設到收購聯通新世界和出售國信尋呼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前完成，本集團以及聯通新世界（「合併集團」）於二零零三年的未經審核備考營業收入為723.3億元，比二零零二年增加40.3%，未經審核備考EBITDA為272.0億元，比二零零二年增加13.5%，及未經審核備考淨利潤為57.7億元，比二零零二年增加6.0%。

下表列出合併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和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未經審核備考資料，並假設收購聯通新世界及出售尋呼已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前完成。

	合併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料			
	二零零三年度		二零零二年度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入 百分比
營業收入(營業額)：				
GSM業務收入	45,409	62.7%	40,869	79.2%
CDMA業務收入	18,336	25.4%	4,733	9.2%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	3,168	4.4%	2,504	4.9%
長途業務收入	2,017	2.8%	1,747	3.4%
服務收入合計	68,930	95.3%	49,853	96.7%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3,397	4.7%	1,684	3.3%
營業收入合計	72,327	100%	51,537	100%
營業成本：				
線路及網絡租賃費	(4,727)	6.5%	(2,107)	4.1%
網間結算成本	(6,119)	8.5%	(3,953)	7.7%
折舊及攤銷	(16,766)	23.2%	(14,165)	27.5%
人工成本	(4,355)	6.0%	(3,657)	7.1%
銷售費用	(17,200)	23.8%	(8,680)	16.8%
管理費用及其他	(9,070)	12.5%	(7,123)	13.8%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3,659)	5.1%	(2,060)	4.0%
營業成本合計	(61,896)	85.6%	(41,745)	81.0%
營業利潤	10,431	14.4%	9,792	19.0%
淨財務費用	(2,156)	3.0%	(2,375)	4.6%
淨其他收入	(30)	0.0%	(46)	0.1%
稅項	(2,473)	3.4%	(1,923)	3.7%
股東應佔利潤	5,772	8.0%	5,448	10.6%

附註：

1. 上述呈列的二零零三年度和二零零二年度合併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料是假設收購聯通新時空和聯通新世界和出售國信尋呼是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前完成。
2. 有關合併集團未經審核備考資料的編製基礎及假設和所考慮的備考調整，應參考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發出的股東通函「關連交易」中所載的附錄六「合併集團的備考財務資料」。

下表列出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聯通新世界和出售國信尋呼前後的資產負債結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	二零零三年	
		收購及出售前	收購及出售後
(人民幣百萬元)			
現金	19,529	11,279	10,133
總資產	149,628	140,964	149,838
總負債	82,409	70,307	80,222
其中：短期帶息負債	15,330	14,754	18,173
長期帶息負債	37,686	30,739	36,213
少數股東權益	566	552	—
所有者權益	66,653	70,105	69,615
資產負債率	55.1%	49.9%	53.5%

本次收購聯通新世界於二零零三年的總資產為151.3億元，總負債為128.8億元，及資產負債率為85.1%。

本公司注重調整負債結構，注意經營風險，降低負債率水平。本公司收購及出售完成後，合併總資產由二零零二年底的1,496.3億元變化為二零零三年的1,498.4億元；合併總負債由二零零二年底的824.1億元下降為二零零三年的802.2億元。合併後資產負債率相應由二零零二年底的55.1%下降至二零零三年的53.5%。

截止二零零三年年末本公司債務資本率（計算公式：〔長、短期帶息負債+少數股東權益〕／〔長、短期帶息負債+少數股東權益+所有者權益〕）約為43.9%，較去年44.6%下降0.7%，主要是因為我們加強調整負債結構和降低負債率水平的控制。

截止二零零三年年末本公司現金結存餘額為101.3億元，其中人民幣資金佔84.1%，美元資金佔15.7%，港元資金佔0.2%。二零零三年本公司長、短期銀行借款合計為543.9億元，比去年末增加2.6%。目前大部份借款為固定息率的人民幣借款，借款年利率範圍為4.44%至5.76%。

收購聯通新世界和出售國信尋呼完成後，本公司競爭實力進一步增強。

八、現金流情況分析

與二零零二年底的淨負債（即：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127.1億元相比，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我們的淨負債達到216.6億元。運營資金減少的原因是由於：(i)短期銀行借款增幅高於長期銀行借款償還；(ii)在年底以現金支付的收購聯通新世界款；及(iii)被收購的聯通新世界的淨負債水平較高所致。考慮到能夠取得的融資及繼續從經營活動中取得的淨現金流入，我們相信公司有足夠的運營資金來應付現時所需。

九、重要會計政策與會計估計

本公司財務報表和年報之編製要求我們作出會計估計和假設，這些將影響到被披露之資產及負債金額，其中包括在相關日期之或有資產、或有負債和相關時段之收入與費用。我們已確認了以下的會計政策和估計，這些對於我們的經營活動以及瞭解的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是至關重要的。若要具體分析關於這些會計政策和其他會計政策的應用情況，請參見本年報中財務報表附註2和3。我們不能保證實際結果將會和這些會計估計和假設完全沒有出入。

1. 遞延CDMA用戶獲取成本

本公司自二零零二年起開始經營CDMA業務。為了推動CDMA業務及發展用戶，本公司自二零零二年下半年開始推出了若干促銷活動。作為此種特別促銷活動下發展的若干合約用戶的安排，CDMA合約用戶在指定的合同期（從6個月至2年）內只需於合同期內產生最低的指定消費金額，便不需支付額外成本而獲得CDMA手機以供使用。若這些合約用戶在合同期內最終能夠達到合同最低消費金額，便不需償還已提供給其使用的CDMA手機的剩餘成本。另外，為保證履行合同的要求，這些用戶在合同的規定下，需(i)預存一定金額的不能退還的話費或交納押金；(ii)在指定的商業銀行，存入限制性的合同規定最低金額存款；或(iii)提供擔保人，這些擔保人需在該等用戶不履行相關合同義務時，賠償造成本公司的損失。

我們認為作為此種促銷活動安排的一部分，提供給合約用戶使用的CDMA手機成本實質上是為發展新CDMA合約用戶而發生的用戶獲取成本。此用戶獲取成本在可回收的程度內遞延，並於合同期內與用戶實際產生的話費金額或合同最低約定金額中較高者以配比原則進行攤銷。

我們在詳細考慮了獨特的因素與環境後，確定了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的會計處理，我們認為把該些成本遞延，能配比將來的合同約定收入，主要的原因包括：(1)CDMA套餐用戶的歷史ARPU較高，離網率及壞賬率則相對較低；(2)本公司已有健全的體系與程序來強制執行違約合同及執行違約合同的成本也較低；及(3)在合同期中要求了最低的合同消費金額，及根據該合同連帶的額外保障條款(如不能退還的預存話費、限制性銀行存款及能實現的擔保)，以及對違約用戶的賠償措施。

因此，我們基於確信上述遞延獲取用戶成本可以在以後所獲取的收入中回收，所以我們認為將此獲取用戶成本遞延並在合同期內按與實現收入配比的原則進行攤銷是合理的會計政策。同時，我們定期對尚未攤銷的遞延用戶獲取成本所對應的合約用戶的實際離網率及欠費率進行了嚴謹的核查，以評估這些剩餘用戶獲取成本的可回收性。根據我們目前的評估及資料，我們確信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待攤的獲取用戶成本的餘額不存在重大的回收問題。

由於上述的可回收性分析是基於現在的法律和經營環境下，用戶履行合約的情況以及我們能夠獲取的最佳信息來作出的，未來的實際情況可能與現況或我們現在的估計出現差異。如將來的情況出現重大變化，我們可能需要按將來的情況而沖銷額外不能收回的遞延獲取用戶成本。

2. CDMA網絡容量租賃

本公司與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簽訂了租賃CDMA網絡容量協議。根據此CDMA租賃協議，聯通新時空將其廣東、江蘇、浙江、福建、遼寧、山東、安徽、河北和湖北9個省及北京、上海和天津3個直轄市的CDMA網絡容量租賃予本公司。此租賃協議是於二零零二年一月八日起生效。

此外，本公司已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了聯通新世紀及聯通新世界，(聯通新世紀及聯通新世界是於中國的其他12省、1市及5自治區經營移動業務)，聯通新世紀及聯通新世界分別與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亦簽訂了類似條款及條件的租賃CDMA網絡容量的租賃協議。這些租賃協議與已存在的租賃協議以下統稱為〔CDMA租賃協議〕。

根據CDMA租賃協議的規定，初始租賃期為一年，以後根據我們的選擇權可每年續租，每續租期為一年。於二零零三年一月，我們已續租額外一年的CDMA網絡容量。

本公司已在簽定CDMA租賃協議時確定租賃的分類。我們考慮了各種因素及相關的影響來確定我們是否擁有與租賃CDMA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和報酬。此外，我們還考慮了包括現有的網絡購買選擇權，每年續延租期，結合相關的經濟損失的風險和利益等因素是否導致本公司與這些資產的擁有者所承擔的風險和享有的報酬相類似。

聯通新時空對CDMA網絡權擁有法律上的所有權，直接負責CDMA網絡的計劃、融資和建設，以及簽訂所有設備及建築合同。我們確信本公司僅承擔於租賃期間由於經營CDMA業務所帶來的經營風險，而沒有任何擁有CDMA網絡所有權的風險。根據CDMA租賃協議的條款，本公司最初的租用期只為一年，以後本公司可自行選擇按一年期續延，所以並沒有規定將來最低租賃期限以及最低租賃付款。本公司是可以根據市場環境及將來的CDMA業務發展情況來決定CDMA網絡的租賃期、租賃容量和是否行使對CDMA網絡的購買權，並同時取決於少數股東的批准。

因此，若CDMA業務發展不理想，我們並沒有任何義務繼續該等CDMA租賃安排或行使購買權。或者，本公司可選擇繼續租賃少量的CDMA網絡容量，以確保在我們的網絡服務區域內沒有其他運營商擁有CDMA網絡資產來與我們競爭。

一般而言，對租賃的分類是以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和報酬歸屬於出租人或承租人的程度為依據的，而且主要是依賴於交易的實質。如果一項租賃實質上向承租人轉移了與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那麼該項租賃應歸屬為融資租賃；如果一項租賃實質上出租人仍保留與該租賃資產所有權相關的所有風險和報酬，那麼該項租賃應歸類為經營租賃。當進行這種判斷時，我們已經考慮了許多上述需要重大判斷的因素。

由於本公司無論在簽訂租賃CDMA容量合同當時的市場環境或CDMA業務到目前為止的經營業績，均不確定是否繼續租賃此網絡或決定未來的租賃容量，亦無法估計是否行使購買選擇權，所以基於上述不確定性和實際情況，此CDMA網絡資產所有權相關的風險在目前情況下實質上仍歸屬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我們認為以經營性租賃記錄此CDMA網絡的租賃，更能適當反映CDMA租賃協議下各有關方的實際權利和義務。在此實質的租賃期末，我們將根據當時能夠得到的相關因素及市場環境重新評估適當的租賃分類。

基於上述會計估計，自CDMA協議租賃生效日起，只有網絡租賃費被記錄於本公司的損益表中，而CDMA資產帳面值及相關的負債並沒有被包括在本公司的資產負債表中。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我們已經記錄了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約人民幣35.2億元。

3. 資產減值準備

本公司每年末對各項固定資產、在建工程、商譽及其他長期資產等各項資產的帳面價值進行全面檢查。在有跡象或情況顯示資產有減值的可能時，合理地預計各項資產的可回收額，對預計可回收額低於其賬面價值的資產計提資產減值準備。在判斷是否有減值跡象時所參考的信息時客觀的，並且該等信息的判斷及使用需要估計，相應的結果都會直接影響在每一個資產負債日的減值測試。若此等假設和估計在未來發生重大改變，本公司可能需要按將來的情況額外計提資產減值準備。

於二零零二年度，雖然尋呼業務的收入及用戶數繼續下滑，但仍維持一定的淨現金流入。雖然尋呼業務二零零二年度的業績並無顯著的好轉，但主要原因是由於在傳統業務持續下降的同時，新業務仍在初期發展階段，其真正的效益並未完全發揮。但本公司當對這些新業務的前景仍抱有信心，亦相信其在未來可帶來明顯的經濟利益以回收尋呼資產的淨值。基於上述原因，本公司認為於二零零二年度不需要對尋呼資產額外計提任何減值準備。

期後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本公司根據尋呼業務於將來年度可產生的未來現金流現值的最佳估計，來重新評估尋呼業務資產的可回收值。管理層所作出的主要假設及估計是根據使用的貼現率(年利率為8%)，預測現金流可使用的年限，尋呼傳統業務持續下滑的影響，未來用戶流失情況，平均月資費的變動趨勢，同時考慮新業務帶來的額外現金流量以及採取有效節約成本等措施的影響。這些假設和估計均是基於過往歷史的趨勢，當前的市場變化(包括資產的現狀)的分析和對尋呼新增值業務的未來發展預測。

根據管理層的分析 and 由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傳統尋呼業務不斷下滑的趨勢，儘管新增值業務仍然保持增長，增值業務所產生的額外的未來現金流入仍不足以抵銷在可預見的未來傳統尋呼業務快速下滑所帶來的影響。故此，根據對尋呼業務持續經營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現值的評估結果，並考慮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傳統尋呼業務超過預期的快速下滑後，本公司認為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尋呼業務的資產淨值已超過其預計可回收值。因此，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相應額外計提尋呼業務的資產減值準備約人民幣5.28億元。其後，我們出售尋呼業務予我們的最終母公司，聯通集團，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出售價與國信尋呼於出售生效日的淨資產值的差額約人民幣6.63億元已被確認為出售終止業務之損失，並計入二零零三年損益表中。

4. 壞賬準備

壞賬損失核算採用備抵法。我們對壞賬準備的估計是首先通過單獨認定已有跡象表明不能回收或不能全額回收的款項，並根據相應不能回收的可能性作出最佳估計後提取專項壞賬準備。其餘的應收款項於資產負債表日按照賬齡分析和管理層認為合理的比例提取一般壞賬準備。我們根據以往經驗、用戶信用度及回收情況確定此項提取比例。我們對提供移動、長途、數據及互聯網服務的一般用戶的賬齡超過3個月款項提取全額的壞賬準備，這是與我們授予用戶的信用政策一致。

上述估計是我們基於應收賬款在歷史期間的用戶及回收情況以及以往經驗所確定。如果未來的情況因業務發展及外部環境等因素導致改變，本公司可能需對壞賬損失政策重新評估，並據此額外計提壞賬準備。

5. 企業所得稅及遞延稅項

所得稅是根據會計報表所列示的稅前利潤，調整不須繳納稅金或不可扣除的各項收支項目，並考慮了所有我們享受到的稅收優惠來計算。

遞延稅項是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的稅基與他們在財務報表之間之帳面值兩者之間之時間性差異作全數撥備。當預計將來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供暫時性差異轉回使用時，遞延稅項資產才被確認。

在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時，本公司依據本集團因經營地不同而適用的所得稅條例及稅收優惠計算本公司需繳納的企業所得稅。此計算過程涉及由於在稅法與會計下不同處理方法的應交所得稅和時間性差異對所得稅影響金額，以確認當期的所得稅費用。計算當期應繳所得稅額時已考慮現行稅務法則及有關稅務部門的規定及批復。根據我們的最佳估計，我們已經計提了足夠的所得稅準備。在計算時間性差異時，我們也考慮了遞延稅項資產可以回收的可能性。這些時間性差異主要包括中中外合作方借款利息、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壞賬準備及存貨跌價準備，以及固定資產折舊的額外調整等。因這些時間性差異而對所得稅的影響，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記錄了遞延稅項資產的餘額約人民幣12.0億元。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是基於我們的估計及假設該遞延稅項資產可於可預見的將來通過持續經營產生足夠的應納稅利潤可以轉回。

我們認為，當期所得稅準備及遞延稅項資產是基於現行使用的稅法規定及當前最佳的估計而作出的。未來可能因稅法規定或情況的改變而需要對所得稅準備及遞延稅項資產作出相應的調整。

董事會報告書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公司董事會報告書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經審核的財務報告。

主要業務

本公司的主要業務是投資控股，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提供移動通信、長途電話、數據及互聯網服務。

經營業績與分配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業績載列於第70頁財務報表內。

董事會考慮到本集團的業務於二零零三年實現了高速發展並創造了良好的經營業績。故此，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為人民幣0.10元，合共人民幣1,255,317,207元。

財務資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和負債之概要載列於第161頁和162頁的「財務概要」內。

貸款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銀行貸款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7和28內。

資本化利息

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資本化利息之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9。

固定資產

本集團和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固定資產變動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1。

資產抵押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經沒有用固定資產抵押給銀行的銀行借款。

儲備

本集團和本公司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儲備變動情況載列於財務報表第74頁。

捐款

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作出慈善及其它捐款合共人民幣30,084,000元。

子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子公司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25。

股東權益變動

請參閱財務報表第74頁所列的股東權益變動表。

住房福利

本集團提供給僱員的住房福利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3。

退休福利

本集團提供給僱員的退休福利的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2。

優先認股權

在本公司之章程（「章程」）中，未就優先認股權作出規定，不要求本公司按股東的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

主要供應商和客户

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首五家最大客戶的綜合營業額並不超過本集團年度營業總額的30%。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向其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佔本集團之總採購額約6%。本集團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首五家最大供應商的採購額共佔本集團在二零零三年年度之總採購額約為24%。

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如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定義）或任何股東（據各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5%以上的股本），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未在本集團首五家最大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關連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關連交易的概要載列於財務報表註32(a)及「重大事項」一段。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確認，於財務報表註32(a)所載列並本集團在二零零三年內作為一方的所有關連交易均：

1. 由本集團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且規定該等交易的協議亦在其一般及正常的業務過程中訂立；
2. 在下列情況下訂立：(a)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或(b)如沒有足夠的可比較的交易以確定此類交易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時，則優惠條件不應遜於提供給獨立第三方或(如適用)由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及
3. 根據規定此類交易的協議，按公平合理的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進一步確認：

1. 聯通運營公司向聯通新時空租用的CDMA網絡容量(「聯通運營公司CDMA網絡租賃」)，年租賃費未超過人民幣66.21億元的總金額(「上限A」)；
2. 聯通新世紀向聯通新時空租用的CDMA網絡容量(「聯通新世紀CDMA網絡租賃」)，年租賃費未超過人民幣15.00億元的總金額(「上限B」)；
3. 聯通運營公司與聯通集團的相互租用物業、設備和設施租賃費(下稱「聯通運營公司相互供應場地」)未超過人民幣1.00億元的總金額(「上限C」)；
4. 聯通新世紀向聯通集團租用的物業(下稱「聯通新世紀場地租賃」)未超過人民幣0.08億元的總金額(「上限D」)；及
5. 聯通國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向聯通集團銷售CDMA移動電話手機(「銷售CDMA移動電話手機」)未超過協議規定的人民幣2.40億元的總金額「上限E」。

本集團的核數師已審查各項關連交易並向董事會確認：

- (a) 各交易已獲董事會批准；
- (b) 各交易已按在規定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內所規定的定價政策進行；
- (c) 各交易已根據規定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進行；及
- (d) 聯通運營公司CDMA網絡租賃未超過上限A，聯通新世紀CDMA網絡租賃未超過上限B，聯通運營公司相互供應場地未超過上限C，聯通新世紀場地租賃未超過上限D及銷售CDMA移動電話手機未超過上限E。

股本

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股本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0。

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採納了一份股份期權計劃（「股份期權計劃」），旨在激勵和獎勵為公司的發展作出了貢獻的員工。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對該股份期權計劃的條款進行了修訂，以使其符合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生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下稱「上市規則」）第十七章的要求，並提供更優惠的計劃以吸引及留住骨幹人員。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規定：

- (i) 股份期權可授予員工，包括集團的執行董事或任何非執行董事；
- (ii) 向公司的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授予股份期權，必須獲得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不包括本身是期權獲授人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
- (iii) 所授期權可認購的股份數量最多不得超過公司截至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已發行股本的10%；及
- (iv) 期權期自發出期權要約日後任何一日開始，但不得遲於自發出要約日起的10年；

(v) 認購價不得低於以下價格中較高者：

(a) 股份面值；

(b) 公司股份於期權要約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表上所載的收盤價；

(c) 公司股份於期權要約日之前五個交易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單上所列的收盤價的平均價。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已授出並繼續有效的股份期權為146,930,800份，其中，5,024,000份期權由董事持有。詳情請參閱「董事在股份中的權益及購買股份的權利」一段。

所有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授出的股份期權是受已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條款管轄。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期權，有176,000份股份期權已行使。

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同時採納了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為了統一管理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和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期權，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也對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進行了修訂。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的條款基本上與上述股份期權計劃的條款相同，但以下規定除外：

(i) 行使期權時應付的股份價格為15.42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和香港聯交所交易徵費）；

(ii) 期權行使的有效期自期權授予日起的兩年後開始，最遲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起的10年後結束；及

(iii) 本公司不會根據該計劃再授予更多的期權。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本公司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授出25,436,600份股份期權，其中1,085,000份期權由董事持有。詳情請參閱「董事在股份中的權益及購買股份的權利」一段。

所有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授出的股份期權是受已修訂的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條款管轄。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的期權均尚未行使。

期權的財務影響及估值

以上各股份期權計劃所授出的股份期權的財務影響並無記錄在本公司或本集團的資產負債表，直至期權獲行使才予以記錄，而收入報表或資產負債表並無扣除股份期權的成本。於行使股份期權時，本公司會將因此而發行之股份按面值記錄為額外股本，並將每股股份行使價超逾股份面值的金額記入股份溢價賬。於行使日期前被註銷之期權會在未行使的期權登記冊內刪除。

有關對已授出的期權價值的披露，請參閱第160頁所載列的「給北美洲投資者的補充財務資料」。

以上各股份期權計劃的進一步描述載列於財務報表的附註31。

股份的買賣或贖回

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股份。

在本公司股本中的重大權益及淡倉

下表列出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第336條保存的登記冊內所登記的每一人士（本公司的董事及行政總裁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及淡倉：

	所持普通股		佔已發行 總數百分比
	直接持有	間接持有	
(i) 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聯通集團」)	—	9,725,000,020	77.47%
(ii) 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A股公司」)	—	9,725,000,020	77.47%
(iii) 中國聯通(BVI)有限公司(「中國聯通(BVI)」)	9,725,000,020	—	77.47%

附註：由於聯通集團和A股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中國聯通(BVI)股東大會三分之一或以上的表決權，根據該條例，中國聯通(BVI)的權益被視為聯通集團和A股公司持有的權益，因而已被納入當中。

除上表所述外，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按該條例第336條保存的名冊中，並無任何他人或公司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

有關本公司股份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持股情況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30。

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載列有關本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資料。

姓名	在本公司擔任的職務	原委任日期	重選日期
楊賢足 *	執行董事	2000年4月20日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	2000年5月28日	
王建宙	執行董事	2000年4月20日	2002年5月13日
	總裁	2000年5月28日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	2003年8月28日	
石萃鳴 *	執行董事	2000年4月20日	2001年6月21日及
	常務副總裁	2000年5月28日	2003年5月12日
佟吉祿	執行董事、首席財務官	2004年2月1日	
趙樂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04年2月1日	
盧永仁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02年7月8日	2003年5月12日
葉豐平	執行董事兼副總裁	2003年1月2日	2003年5月12日
葛鐳 *	非執行董事	2000年4月20日	2001年6月21日及
			2003年5月12日
利漢釗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0年4月20日	2002年5月13日
吳敬璉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0年4月20日	2002年5月13日
Craig O. McCaw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0年5月24日	2003年5月12日
C. James Judson	Craig O. McCaw的 替代董事	2001年3月14日	
單偉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03年5月12日	
劉韻潔 *	非執行董事	2004年2月1日	

* 楊賢足先生已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八日辭去其執行董事、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職務，石萃鳴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一日辭去本公司常務副總裁及執行董事職務，葛鐳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一日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劉韻潔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一日辭去副總裁職務；並於同日起，被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根據公司章程第101條，新任董事佟吉祿先生、趙樂先生及劉韻潔先生將在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退任，各位董事都願意應選連任。

根據公司章程第97條，利漢釗先生、吳敬璉先生及經抽籤確定後的盧永仁先生和葉豐平先生亦將在本公司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退任，除利漢釗先生外，各位董事都願意應選連任。

此外，董事會在即將召開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決議案委任張永霖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張先生將於被委任為董事後將加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為該等委員會成員。

董事在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須要按《證券及期貨條例》（「該條例」）第352條保存的名冊所記錄，或根據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另外向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作的通知，本公司董事及行政總裁於本公司或該條例所定義的任何其聯營公司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務證券中持有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以下董事持有本公司以下數目的股份：

董事姓名	個人權益
石萃鳴*	30,000股普通股

* 石萃鳴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一日辭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常務副總裁職務。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以下董事及行政總裁於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和股份期權計劃下持有以下股份期權：

董事姓名	本月初 未行使期權數 ¹	本期內 授予期權 ¹	本期內已行使 期權數	本期終未行使 期權數
王建宙	816,200	420,000	—	1,236,200
石萃鳴 ²	792,200	396,000	—	1,188,200
盧永仁	—	292,000	—	292,000
葉豐平	268,000	204,000	—	472,000
葛鏞 ²	584,600	292,000	—	876,600
利漢釗	292,000	292,000	—	584,000
吳敬璉	292,000	292,000	—	584,000
Craig O. McCaw	292,000	292,000	—	584,000
單偉建	—	292,000	—	292,000

¹ 每一期權授予持有人認購一股股份的權利。

² 石萃鳴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一日辭去本公司常務副總裁及執行董事職務，葛鏞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一日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

除上表所列外，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在二零零三年年度內任何時候均未作出任何安排令本公司董事或其配偶或十八歲以下子女，通過購買本公司或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或債券而獲得利益。

此外，除以上所述，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任何董事或行政總裁在本公司或其任何聯營公司(如該條例所定義)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務證券中擁有任何個人、家族、公司或其它權益或淡倉。

董事在合同及服務合同中的權益

每位現任執行董事均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為期三年。

除上述服務合同外，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未在本公司訂立的任何重要合同中享有任何直接或間接實質性權益。

擬在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參加重選的董事，均未訂有在一年內未經支付賠償金(法定賠償金除外)本公司不可終止的尚未期滿的服務協議。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詳情載列於財務報表附註11。

重大事項(收購和出售)

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日，本公司已與聯通BVI公司訂立有條件收購協議向聯通集團收購聯通新世界(BVI)有限公司的全部已發行股本，以間接從聯通集團收購其在山西、湖南、海南、雲南、甘肅、青海、內蒙古自治區、寧夏回族自治區及西藏自治區的有關移動通信業務的資產和負債(包括GSM業務和資產及CDMA業務)(「該收購」)。

於同一日，本公司與聯通A股公司訂立有條件出售協定，通過中間控股公司中國聯通有限公司將國信尋呼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出售予聯通集團(「該出售」)。

根據上市規則，該收購和該出售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交易，由獨立董事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及聘請獨立財務顧問對該收購和該出售進行了審議，確認交易條款乃公平與合理並建議給股東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批准，該批准已取得。該收購和該出售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

遵守最佳應用守則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度，始終遵守聯交所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最佳應用守則，但下列事宜除外：委任的非執行董事並無規定任期，而是根據公司章程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換退任並重選。

重大法律程序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未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據本公司所知，亦無任何針對本公司的重大訴訟或索賠懸而未決，似將進行或已進行。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獲委聘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核數師，並已對隨付的財務報表進行了審計。董事會在即將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重新委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擔任本公司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核數師的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王建宙

董事長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十二日上午十時正在香港金鐘法院道太古廣場二期港島香格里拉酒店三十九樓天窗廳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以處理下列事務：

作為普通事項：

- (一) 省覽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董事會報告書及核數師報告書。
- (二) 宣佈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 (三) 任命及重選董事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袍金。
- (四) 重新委聘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酬金。

並作為特別事項，分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作為普通決議案的各项議案。

特別決議案

(五) 茲決議修訂公司章程如下：—

1. 在第2(a)條章程細則(有關解釋)中：—

(a) 在此條章程細則中的「核數師」的定義之前加上以下新的定義：—

「聯繫人」是指關於任何董事，並有上市規則所包含的意義。

(b) 在「結算所」的定義中刪除「《證券及期貨(結算所)條例》第2條」等字眼，由「《證券及期貨條例》附表1(香港法例第571章)」取代。

(c) 在此條章程細則中的「月」的定義之前加上以下新的定義：—

「上市規則」是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d) 將此條章程細則中有關「書面」的定義全部刪除，並以以下新定義取代：

「書面」包括印刷、刻印、覆印、攝影或任何其他能永久表達或覆制文字的方法或，在公司條例及其他相關的法律，條例及規則允許下，任何替代書寫而清晰可辨的方式(包括以任何媒介發送的電子通信)，或使部份文字以一種可辨識方法表達或覆制，而部份文字以其他可辨識方法表達或覆制的方法。

2. 在第69(a)條公司章程細則(有關表決)中，在第1和第2行的「在任何股東大會上交由會議表決的議案應以舉手方式表決，除非」的字眼後，加上「按上市規則要求，需要以投票表決；或」的字眼。
3. 在第69(b)條公司章程細則(有關表決)中，在第一行的「除非按」的字眼後，加上「有關規定或」的字眼。
4. 在第70條公司章程細則(有關表決)中，完全刪除從第二行「如果被」至此條細則最後一行「會議之決議」等字眼，並以以下文字取代：—

「如果按有關規定或以上述方式被要求投票表決，則表決應(以本章程第72條為前提)按會議主席指定的時間(不遲於要求日後三十(30)日)和方式(包括使用選票、表決紙或表決券)進行。對於並非立即進行的表決毋須發出通知。該表決的結果就所有目的而言，均應被視作按有關規定或要求進行該表決的會議之決議。」

5. 在緊接第78條章程細則(關於股東投票)之後，加上以下新細則：

「第78A條 當任何股東被上市規則要求對某些決議案放棄或禁止投票贊成或反對，任何由此等股東或其代表違反有關要求或禁令而投的票，將不予計算。」

6. 在第81條公司章程細則(有關代表)中，在第十行「或續會」字眼後，加上「按有關規定或被」等字眼。
7. 在第97條章程細則(有關委任及罷免董事)中，刪除「7日」的字眼，並以以下的字眼替代：

「的一段不少於7日的期間內(從不早於會議通知寄發翌日，及至會議舉行日期之前7日計算)」

8. 在第100條章程細則(有關委任及罷免董事)的第二行中，刪除「特別」的字眼，並以「普通」字眼替代。
9. 在第104條章程細則(有關候補董事)中：—

(a) 刪除第14和第15行中「如果公司任何董事同時被委任為候補董事，在計算董事法定人數時，應計作2人」的字眼。

(b) 刪除第17和第18行中「董事無需對其所委任的任何候補董事的行為或過失負責」的字眼，並以以下字眼取代：

「任何出任候補董事的人士將被視為對其委任的董事的代理人，在不影響對其委任的董事在《公司條例》下所產生的責任的情況下，將對自己的行為和過失負上責任。」

10. 在第105(g)條章程細則(有關董事資格的喪失)中，刪除「特別」的字眼，並以「普通」字眼取代。

11. 在第106條章程細則(有關董事的權益)中，刪除第1和第2句的文字，並以以下文字取代：—

「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如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間接在與公司訂立的合同、交易、安排或擬訂立的合同、交易、安排中擁有權益，該董事應在可行的情況下，在最早的一次董事會會議裏(儘管訂立此合同、交易、安排的問題並非此會議的議程)，申報其或其聯繫人的權益的性質。如果某位董事向全體董事發出通告說明因在此通告所述的原因，其或其聯繫人在公司將訂立的某合同、交易或安排中被視為擁有權益，此通告應視為已對該等權益作出足夠的披露。但此通告除非在討論有關訂立此等合同、交易、安排的第一次相關會議之前發出，將被視為無效。」

12. 在第108條章程細則(有關董事的權益)中，完全刪除此條細則，並以以下新細則取代：—

「第108條 董事不得就與據其所知，董事本身或其聯繫人在其中有利害關係的任何合同或安排或建議有關的董事會決議進行表決及批准(在計算法定人數時亦不點算在內)，即使該董事作出表決，其所投之票亦不得被點算(在計算該項決議的法定人數時亦不點算在內)。但此項限制對任何下列事項並不適用：

- (i) 公司就董事或其聯繫人應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要求或為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利益貸給公司的款項或承擔的義務給予該董事或其聯繫人擔保或補償的任何合同或安排；
- (ii) 在公司就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債項或義務而向第三方提供擔保的任何合同或安排中，董事或其聯繫人根據擔保或賠償保證書或因提供擔保，已承擔該債項或義務的全部或部份責任；
- (iii) 公司的或公司可能發起或有興趣認購或購買的任何其他公司的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的發售計劃，而董事或其聯繫人在該發售的承銷或包銷工作中為參與者或因作為參與者而有利益存在；
- (iv) 董事或其聯繫人僅因為其在公司的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中擁有權益而與公司的股份、債券或其他證券的其他持有人同樣在其中有利害關係的任何合同或安排；
- (v) 涉及任何擬與董事或其聯繫人在其中有利害關係的任何其他公司訂立的合同或安排，而董事或其聯繫人直接或間接因為該其他公司的高級人員或股東而有利害關係，或董事或其聯繫人實益擁有該其他公司的股份，但董事連同其聯繫人在其中實益持有任何類別已發行股份或表決權的5%或以上的公司(或其權益來源之第三方公司)除外。在計算該5%的權益時，該董事或其聯繫人只因公司在該公司中擁有權益而間接擁有的權益不得計算在內；

- (vi) 為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僱員的利益作出的任何計劃或安排，包括與董事或其聯繫人和公司僱員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或其聯繫人和僱員有關的養老基金或退休、死亡或傷殘福利計劃的批准、修訂或運作，而在此項計劃或安排中，該董事或其聯繫人並不享有非為該基金或計劃受益者所一般享有的特惠或優待；
- (vii) 與任何董事或其聯繫人有可能受益的僱員股份計劃的批准、修訂或運作有關的任何計劃或安排，而該僱員股份計劃涉及公司向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僱員或為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僱員發行或授予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期權。

如果，在任何董事會會議上，對某一董事(除會議主席外)或其聯繫人是否有利害關係及利害關係的大小或任何董事(除會議主席外)是否有權表決或在計算法定人數時是否應被點算在內提出疑問，且該問題並未因該董事自願同意放棄表決權或在計算法定人數時不被點算在內而得到解決，該問題應交由會議主席裁定。會議主席對該董事或其聯繫人作出的裁定為最後終局裁定，除非據該董事所知涉及該董事或其聯繫人的利害關係的性質或範圍未公平地向董事會披露。如果上述問題涉及會議主席或其聯繫人，則該問題須由董事會以決議方式決定(在計算有關法定人數時，會議主席不被點算在內，會議主席亦不得就此投票表決)，且該決議為最後終局決議，除非據會議主席所知涉及該會議主席或其聯繫人的利害關係的性質或範圍並未公平地向董事會披露。

13. 在第143和第144條章程細則(有關賬目及審計)中，完全刪除此兩條細則，並以以下新細則取代：—

「第143條

- (A) 董事應按照《公司條例》的規定，不時責成有關人士編制《公司條例》要求的相關財務文件，並把該等文件提呈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董事也可以在適當的時候，責成有關人士編制簡明財務報告，並在《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其他有關法律、條例及規則允許下，把該等簡明財務報告提供予股東及/或債券持有人，以替代相關的財務文件。
- (B) 以下述(C)段為前提下，相關財務文件或簡明財務報告的副本，應於開會日期的至少21天前以遞交或以掛號方式送交公司每位股東或債券持有人的登記地址。如股東或債券持有人為聯名登記人，文件將送予其名字登記在前面的登記人。意外的不遵從此章程細則的規定將不影響會議的進行。

- (C) 當任何股東或債券持有人已根據《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其他有關法律、條例及規則同意公司在公司的電腦網絡上刊登了相關財務文件及/或簡明財務報告的情況下，已履行了其寄發相關財務文件及/或簡明財務報告的責任，在滿足《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其他有關法律、條例及規則的情況下，公司於會議日期前21天，在電腦網絡上刊登的相關財務文件及/或簡明財務報告，將被視為公司已對此等股東或債券持有人履行了以上(B)段所述的公司的責任。

第144條 在章程細詳第143條中，「相關財務文件」及「簡明財務報告」的定義與《公司條例》所述的相同。」

14. 在第148和第149條章程細則(有關通知)中，完全刪除此兩條細則，並以以下新細則取代：—

「第148條 任何按此公司章程規定給予或發出的通知或文件都應以書面的形式進行，除非，此等通知或文件是按此公司章程由公司或代表公司給予或發出(包括任何按上市規則定義為「企業通信」的文件)，此等通知或文件應以書面形式，不論是可轉換或不可轉換的形態，或是以不同的方式記錄或儲存，包括數碼化、電子化、電動化、磁化或其他可索取的形式或媒介，及可辨識的資料(包括電子化的傳訊及電腦網絡的刊載)，不論是否以實物的方式，按照《公司條例》、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的法律、條例及規則而以以下任何方法發出或送遞：—

- (i) 親身；
- (ii) 以信封或包裝，加適當的郵費，郵遞予股東在股東名冊上登記的地址，或其他有權收取文件的人士所提供的地址；
- (iii) 送交或留置於上述的地址；
- (iv) 根據上市規則在香港一份中文報章及一份英文報章刊載通告；
- (v) 以電子傳訊的方式傳遞予有權收取文件的人士所提供的電子地址；
- (vi) 在電腦網絡上刊載。」

「第149條 任何由公司或代表公司給予或發出的通知或文件(包括上市規則定義為「企業傳信」的文件)：—

- (i) 以郵遞方式寄出，將被視為於此等文件在加上信封或包裝並交予香港一家郵政局的翌日正式發出。如能證明文件以此方式寄出，將能充份證明此等文件已加上信封或包裝，並支付適當的郵費，寫上地址及交予此等郵政局(如寄予海外地址，應以空郵寄出)。由公司秘書或任何其他由董事會授權的人士所簽發的證明書，確認此等文件已加上信封或包裝，並支付適當的郵費，寫上地址及交予此等郵政局，將為終結的證明；
- (ii) 如公司不以郵遞方式，而以送交或留置於登記地址，此等文件將被視為於送交或留置的當天正式發出；
- (iii) 如以報紙通告的形式發出，此等文件將被視為在一份英文報章及一份中文報章刊登的當天正式發出；
- (iv) 如以電子通信方式發出，此等文件將被視為在其以電子化傳送的同時正式發出，但前提是發送人沒有收到任何關於此等電子通信不能送達收件人的通知。但任何不受發送人控制的傳遞錯失，將不影響此等通知或文件發出的有效性；
- (v) 如以公司的電腦網絡刊載，此等文件將被視為在公司電腦網絡刊載而有權收取文件的人士也能查閱的當天正式發出。

第149A條 以任何相關法律、條例及規則為前提下，任何通知或文件，包括但不限於本章程第143條及任何上市規則定義為「企業傳信」的文件，可單以英文，單以中文或以英文及中文的形式發出。

第149B條 在本章程第148和第149所述有權收取文件的人士應有《公司條例》中相同的意義。」

- 15. 在第151條章程細則(有關通知)中，刪除第1和第2行中，「按照本章程遞交或以郵寄方式發送至或留置於任何股東登記地址的通知或文件」的字眼，並以「按照本章程發出通知」的字眼取代。
- 16. 在第153條章程細則(有關通知)中，刪除「手寫的或機印的」的字眼，並以「手寫的、打印的、機印的或電子化的」字眼取代。

普通決議案

(六)「動議：

(甲) 在下述(乙)段和(丙)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會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的下列一切權利；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或在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聯交所就此目的認可的其他證券交易所，按一切適用法律(包括經不時修訂的香港公司購回本身股份守則和聯交所上市規則)購買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港幣一角之股份(包括代表收取此等股份權利之任何形式託存股份)(「股份」)；

(乙) 董事會根據上文(甲)段的批准可購買的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購買的股份，其面值總額不得超過在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百分之十，而上述批准受此限制；

(丙)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時起至下列情況較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2) 本公司章程(「章程」)或公司條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時；及

(3) 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所授予董事會之權力。」

(七)「動議：

(甲) 在下述(丙)段之限制下，一般性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會在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內行使本公司的下列一切權力：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的額外股份，以及作出或授予可能要求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和認股權；

(乙) (甲)段之批准授權董事在有關期間內作出或授予在有關期間終止後可能要求行使該等權力的售股建議、協議和認股權；

(丙) 董事會根據(甲)段的批准配發、發行及處理的股本，或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配發、發行及處理(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的股本(惟不包括根據(i)供股(定義見下文)，(ii)行使本公司採納的任何股份期權計劃所授予之認股權，或(iii)任何以股代息或根據章程以配發股份代替就本公司股份所派發全部或部份股息之類似安排而配發者)，其面值總額不得超過下列二者之總和；(甲甲)在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的百分之二十，另加(乙乙)(倘董事會獲本公司股東根據一獨立的普通決議案授權)本公司於本決議案獲通過後所購回的本公司股本面值總額(最多以本決議案通過當日的本公司已發行股本面值總額百分之十為限)；而上述批准因而須受限制。

(丁)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指由本決議案獲通過之時起至下列情況較早發生者為止的期間：

-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 (2) 章程或公司條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之指定期限屆滿時；及
- (3) 本公司之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撤銷或修訂本決議所授予董事會之權力；及

「供股」指在董事會規定的期間內，向在某一記錄日期列名於股東名冊的股東按其當時持有的股份比例提呈發售股份(惟須遵從董事會可能認為必要或適當的有關零碎權益的除外情況或安排，或考慮到按法律或公司所涉地區的認可監管機構或證券交易所的要求作出的任何法定或實際限制或有關義務)。以供股方式作出的售股建議、配發或股份發行按此解釋。」

(八)「動議：

茲授權本公司董事：就本大會通告第(七)項所載決議案(丙)段(乙乙)款所述之本公司股本，行使該決議案(甲)段所述的本公司權力。」

承董事會命

余富熙
公司秘書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附註：

- (一) 凡有權出席上述會議及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其出席並在表決時代其投票。代表人不必為本公司之股東。
- (二)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它授權文件(如有)或經公證人證明之該等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上述會議之舉行時間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方為有效，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5樓。股東於填交代表委任表格後，屆時如能出席，亦可親自出席會議及於會上投票。
- (三)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10元。如該等股息藉股東通過第二項決議案而予以宣派，股息預期將於二零零四年六月五日前後以港幣支付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五日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的股東。
- (四) 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二零零四年五月六日及五月七日兩天期間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停止辦理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若要取得收取建議分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的股票必須於二零零四年五月五日下午四時前送抵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9樓1901至05室。
- (五) 根據二零零三年的《公司修訂條例》，《公司條例》(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已進行了修改，並於二零零四年二月十三日正式生效。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三十一日，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公佈對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修改，其中包括，除其他外，對上市規則附錄3的修改，並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三十一日生效。上市規則附錄3規定每家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必須符合有關規定。二零零二年對公司條例和上市規則的修訂已容許上市公司有更大的彈性去適當地選擇他們向股東發放企業傳信的形式及方法。

為了使上市公司的公司章程符合修改後的公司條例和上市規則的規定，以及更好地選擇向股東發放企業傳信的形式及方法，一項特別決議案決議修改公司的公司章程不同的細則載列於本通告的議程的第(五)項內。修改公司章程的主要原因如下：

- (a) 第2(a)條：「結算所」的定義 反映有關參照《證券及期貨條例》(SFO)的修改。《證券及期貨(結算所)條例》已於SFO在二零零三年四月一日生效的同時被其取代。任何被舊條例所認可的結算所將視為被SFO所認可。
 - (b) 第2(a)條：「聯繫人」及「上市規則」的定義 把此等詞語在公司的章程中的定義與上市規則相配合。
 - (c) 第2(a)條：「書面」的定義 拓闊有關「書面」詞語的定義，令企業傳信文件能包含印刷或其他方式，包括電子化的形式。
 - (d) 第69、第70和第81條 反映在某些上市規則描述的情況，需以投票表決的要求。
 - (e) 第78條 反映經修改後的上市規則附錄3所實施對股東投票的限制。
 - (f) 第97條 配合經修改後的上市規則附錄3規定讓董事以外的人士有一段時間推薦其他人士參選董事的最低要求。(在此期間內，此人士可給予通知有關其希望參選的意願)。此期間最短為7天，並從不早於會議通告寄發翌日開始計算，及至不遲於此會議前的7天。
 - (g) 第100和第105(g)條 配合經修改後的公司條例，有關可以以普通決議案代替特別決議案，把一位董事在其任期屆滿前，將其罷免。換句話，此決議案只需在會議上以普通大多數表決通過。
 - (h) 第104條
 - (1) 澄清任何董事同時被委任為候補董事的情況下，在計算法定人數時，不能計作兩名。
 - (2) 配合經修改後的公司條例的建議，候補董事將被視為對其委任的董事的代理人，並且對其委任的董事需對候補董事的行為負責託性的責任。
 - (i) 第106和第108條 配合經修改後的上市規則附錄3：—
 - (1) 董事需申報其或其聯繫人在與公司的合同、交易或安排或有關的建議中的權益；及
 - (2) 除在部份特殊情況，董事是不容許在董事會有關批准此董事或聯繫人擁有權益的合同、交易或安排或有關的建議的議案中參與表決；其亦不能計算在法定人數中。
 - (j) 第143和第144條 讓公司能向已同意收取簡明財務報告以代替整套年報及會計賬目的股東，以印刷或公司電腦網絡的方式，寄發此等簡明財務報告。
 - (k) 第148、第149、第151和第153條 讓公司能在相關收件人同意下，(1)以電子化方式傳送或令其接收到企業傳信，(2)只以英文或中文的方式，或同時用英文及中文的方式發放通告和相關的文件。
- (六) 有關本通告第(六)項中所列的普通決議案，董事會茲聲明：董事會將在其認為適當或符合股東利益的情況下，方可行使有關授權購回本公司之股份。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而編製之說明文件已載列於一份本公司獨立通函內，連同二零零三年年報寄予各股東，該說明文件內載有有關資料，以便各股東在知情的情況下決定投票贊成或反對有關本公司購回本公司股份之決議案。

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的全體股東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本核數師已完成審核第70至第136頁之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乃按照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編製。

董事及核數師各自之責任

香港公司條例規定董事須編製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在編製該等真實兼公平之財務報表時，董事必須採用適當之會計政策，並且貫徹應用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之責任是根據審核之結果，對該等財務報表出具獨立意見，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第141條僅向整體股東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目的。本核數師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意見之基礎

本核數師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審核範圍包括以抽查方式查核與賬目所載數額及披露事項有關之憑證，亦包括評審董事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所作之重大估計和判斷，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適合 貴公司與 貴集團之具體情況，及有否貫徹應用並足夠披露該等會計政策。

本核數師在策劃和進行審核工作時，均以取得所有本核數師認為必需之資料及解釋為目標，以便獲得充分憑證，就該等賬目是否存有重大錯誤陳述，作出合理之確定。在作出意見時，本核數師亦已評估該等財務報表所載之資料在整體上是否足夠。本核數師相信我們之審核工作已為下列意見提供合理之基礎。

意見

本核數師認為，上述之財務報表足以真實兼公平地顯示 貴公司與 貴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結算時之財務狀況，及 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之盈利及現金流量，並按照香港公司條例妥為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千元，每股數除外)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附註3(a))
營業收入(營業額)：			
GSM業務收入	6, 32, 35	40,303,611	27,387,925
CDMA業務收入	3(f), 6, 20(a), 23, 32, 35	16,623,518	3,225,347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	6, 32, 35	3,437,083	2,793,039
長途業務收入	6, 32, 35	2,273,148	2,765,723
尋呼業務收入	6, 32, 35	1,403,053	2,161,188
服務收入合計		64,040,413	38,333,222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6, 32, 35	3,595,912	2,243,303
營業收入合計	6, 35	67,636,325	40,576,525
營業成本：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7, 8, 32	(4,320,382)	(1,583,255)
網間結算成本	8, 32	(5,920,793)	(3,229,640)
折舊及攤銷	7	(16,385,293)	(11,255,724)
人工成本	7, 8, 12, 13	(4,574,546)	(3,335,218)
銷售費用	7, 20(a), 23, 32	(15,156,835)	(5,980,948)
管理費用及其他	7, 8, 32	(9,112,385)	(5,631,850)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32	(3,652,045)	(2,236,206)
營業成本合計		(59,122,279)	(33,252,841)
營業利潤		8,514,046	7,323,684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國信尋呼)之損失	5	(663,279)	—
		7,850,767	7,323,684
利息收入	7	173,033	470,282
財務費用	9	(1,936,022)	(1,474,441)
淨其他收入(支出)	10	8,071	(16,359)
稅前利潤	7	6,095,849	6,303,166
稅項	3(a), 14	(1,888,381)	(1,720,205)
稅後利潤		4,207,468	4,582,961
少數股東權益		9,629	15,252
股東應佔利潤	15	4,217,097	4,598,213
擬派末期股息	15	1,255,317	1,255,300
已派發股息	15	1,255,300	—
每股淨利潤－基本(人民幣元)	16	0.336	0.366
每股淨利潤－攤薄(人民幣元)	16	0.336	0.366
已發行之股票－基本(千股)	16	12,553,010	12,552,996
已發行之股票－攤薄(千股)	16	12,568,683	12,552,996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淨利潤－基本(人民幣元)	16	3.359	3.663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淨利潤－攤薄(人民幣元)	16	3.355	3.663
發行之美國托存股－基本(千股)	16	1,255,301	1,255,300
發行之美國托存股－攤薄(千股)	16	1,256,869	1,255,300

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淨值	21	118,104,848	107,486,629
商譽	3(a), 22	3,315,468	2,285,771
其他資產	23	5,849,430	7,018,223
遞延稅項資產	14	324,900	826,568
投資性證券	24	—	105,648
聯營公司投資		—	3,814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7,594,646	117,726,653
流動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短期部分	3(a), 14	873,849	988,666
應收關聯公司款	32(b)	263,414	1,137,847
應收境內運營商款	34(b)	184,613	211,462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	3,147,777	2,573,764
存貨	19	2,169,354	3,229,903
應收賬款，淨值	18	5,471,547	4,327,268
流通性證券	17	—	173,939
短期銀行存款		912,794	4,825,2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4(b)(i), 28(a)(iii)	9,219,936	14,433,498
流動資產合計		22,243,284	31,901,552
流動負債：			
應付股利		—	8,448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26	17,098,420	19,811,961
應付聯通集團	32(c)	432,047	562,633
應付關聯公司款	32(b)	108,891	409,663
應付境內運營商款	34(b)	778,841	1,123,580
一年內到期的融資租賃負債	29, 34(b)	25,435	16,793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	28	7,197,877	5,459,505
應交稅金		623,857	1,106,006
預收賬款		6,666,086	6,240,225
聯通集團短期借款	32(d)	—	724,127
短期銀行借款	27	10,975,199	9,146,500
流動負債合計		43,906,653	44,609,441
流動負債淨額		(21,663,369)	(12,707,88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5,931,277	105,018,764

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單位：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資金來源：			
股東權益：			
股本	30	1,331,390	1,331,371
股本溢價		52,483,266	52,482,127
儲備	15(a)	1,719,331	1,300,065
留存收益：			
擬派末期股息	15(b)	1,255,317	1,255,300
其他	3(a)	12,826,186	10,283,672
股東權益		69,615,490	66,652,535
少數股東權益		—	566,257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28	36,212,791	37,686,162
融資租賃負債	29, 34(b)	99,719	101,302
其他長期負債		3,277	12,508
非流動負債合計		36,315,787	37,799,972
		105,931,277	105,018,764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並由以下董事代董事會簽署：

王建宙

董事

佟吉祿

董事

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淨值	21	53,021	6,447
子公司投資	25	55,241,000	45,564,109
子公司長期借款	28(b)	5,793,690	—
非流動資產合計		61,087,711	45,570,556
流動資產：			
應收聯通集團款		179	131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	28,332	42,561
短期銀行存款		620,046	4,613,357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5,471	7,577,845
流動資產合計		1,234,028	12,233,894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26	60,321	91,881
應付子公司款		75,843	44,888
流動負債合計		136,164	136,769
流動資產淨額		1,097,864	12,097,125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2,185,575	57,667,681
資金來源：			
股東權益：			
股本	30	1,331,390	1,331,371
股本溢價		52,483,266	52,482,127
留存收益：			
擬派末期股息	15(b)	1,255,317	1,255,300
其他		1,321,912	2,598,883
股東權益		56,391,885	57,667,681
非流動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28(b)	5,793,690	—
非流動負債合計		5,793,690	—
		62,185,575	57,667,681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並由以下董事代董事會簽署：

王建宙

董事

佟吉祿

董事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單位：人民幣千元)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a)	26,449,770	15,675,105
已收利息		204,025	599,506
已付利息		(2,540,513)	(1,868,208)
收到股利		2,573	24,978
支付所屬子公司少數股東的股利		(4,689)	(31,902)
支付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1,545,907)	(1,345,201)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22,565,259	13,054,278
投資活動			
購入固定資產		(21,184,245)	(21,152,102)
出售固定資產		94,804	24,552
收購少數股東權益		—	(257,337)
短期銀行存款減少		3,832,411	20,096,738
收購聯通新世紀，扣除購入之現金		—	(3,692,687)
支付收購聯通新世紀之直接費用		(59,767)	—
收購聯通新世界，扣除購入之現金	4(b)	(2,326,449)	—
購入流通性證券		(87,956)	(14,557)
出售流通性證券		118,575	18,865
購入聯營公司		(10,062)	(2,105)
出售聯營公司		853	4,241
出售投資性證券		19,753	35,300
出售國信尋呼，扣除出售之現金	5	1,259,159	—
購入其他資產		(708,379)	(226,947)
投資活動所支付的淨現金		(19,051,303)	(5,166,039)
融資活動			
行使股份期權所獲得之現金		1,158	—
應付聯通集團款項的減少		(724,127)	(1,393,434)
短期銀行借款的增加		10,901,425	9,623,438
長期銀行借款的增加		11,075,836	7,757,005
償還短期銀行借款		(10,278,727)	(7,928,938)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18,497,783)	(19,925,822)
支付股息(附註15(b))		(1,255,300)	—
融資活動所支付的淨現金		(8,777,518)	(11,867,7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		(5,263,562)	(3,979,5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14,433,498	18,413,01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		9,169,936	14,433,49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析：			
現金結餘		4,610	5,942
銀行結餘		9,215,326	14,427,556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i)	(50,000)	—
		9,169,936	14,433,498

附註(i)：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人民幣0.50億元的銀行存款作為長期銀行借款的質押(二零零二年：無)。

(a) 將稅前利潤調整為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如下：

(單位：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稅前利潤	6,095,849	6,303,166
調整項目：		
折舊及攤銷	16,385,293	11,255,724
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的攤銷	5,836,587	1,385,424
利息收入	(173,033)	(470,282)
利息費用	1,919,375	1,456,736
出售國信尋呼之損失	663,279	—
處置固定資產損失	49,940	82,467
固定資產及商譽減值準備	528,048	38,797
計提的壞賬準備	1,749,887	971,989
佔聯營公司的虧損／(盈利)	2,275	(553)
投資性證券分配的股利	(2,573)	(24,978)
已實現的流通性證券的收益	(12,045)	(1,876)
未實現的流通性證券的(收益)／虧損	(10,129)	27,461
已實現的投資性證券的收益	(13,268)	(18,098)
已實現聯營公司投資的收益	—	(1,251)
投資性證券減值準備的計提	—	650
運營資金變動前	33,019,485	21,005,376
應收賬款增加	(2,650,625)	(2,085,863)
存貨減少／(增加)	1,263,299	(1,276,602)
其他資產增加	(3,169,766)	(5,478,259)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1,342,086)	(1,142,810)
應收境內運營商款(增加)／減少	(22,227)	8,599
應收關聯公司款減少	553,354	280,216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減少)／增加	(35,732)	1,488,449
預收賬款(減少)／增加	(55,497)	1,978,456
應付境內運營商款(減少)／增加	(161,937)	221,196
應付關聯公司款(減少)／增加	(948,498)	676,347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流入淨額	26,449,770	15,675,105

(b) 附加信息：

於二零零三年，應付在建工程與設備供貨商款減少了約人民幣32.34億元(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22.01億元)。

財務報表附註

(單位：除另有說明外，均以人民幣元為單位)

1. 公司架構及主要業務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八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註冊成立的。本公司主營業務為投資控股及本公司的子公司在中國提供GSM和CDMA移動電話、數據、互聯網、長途電話和尋呼業務。GSM和CDMA業務以下合稱「移動業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簡稱為「本集團」。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和二零零三年完成了如下的收購和出售活動：

收購聯通新世紀通信有限公司(「聯通新世紀」)

於二零零二年，本公司向最終控股公司，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國有企業，以下簡稱為「聯通集團」)收購了聯通新世紀的全部股權。有關收購的詳情，請參見附註4(a)。

收購聯通新世界通信有限公司(「聯通新世界」)

於二零零三年，本公司向聯通集團收購了聯通新世界的全部股權。有關收購的詳情，請參見附註4(b)。

出售國信尋呼有限責任公司(「國信尋呼」)

於二零零三年，本公司將國信尋呼的全部股權出售予聯通集團。有關出售的詳情，請參見附註5。

通過上述收購和出售，本公司將移動業務的地域覆蓋範圍擴大至中國30個省、市及自治區(即除貴州省外整個中國大陸)並終止了其於中國全國範圍的尋呼業務。

中國聯通(BVI)有限公司(「聯通BVI」)是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而聯通BVI是被中國聯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是於二零零二年十月九日在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控股擁有。本公司董事認為聯通集團是公司的最終母公司。

2. 呈報基準

本財務報表是按照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惟若干土地使用權、房屋建築物及投資性證券以公允價值列示，已在下述主要會計政策中披露)，並且符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公認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此編製基礎不同於根據適用於在中國成立的企業的會計準則及財務法規(「中國會計準則」)所編製的中國法定會計報告。

按香港會計準則所進行的主要調整為：

- 沖銷由中國註冊的獨立評估師依據中國相關法規進行的資產評估所產生的評估增值及相應的折舊和攤銷費用；
- 增加計提若干住房補貼；
- 增加利息費用資本化；
- 增加因香港會計準則而計提遞延稅款；及
- 資本化與收購子公司相關的直接成本。

本公司對收購聯通新世紀和聯通新世界採用收購法作會計處理。收購價款高於所收購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分被記錄為商譽，並以直線法於二十年內攤銷。收購聯通新世紀和聯通新世界的生效日分別為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收購子公司的經營業績自收購生效日起被包括在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內。

出售國信尋呼被本集團作為出售終止經營業務記錄。出售價與國信尋呼在出售生效日(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賬面淨資產的差異在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中被記錄為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損失。國信尋呼二零零三年度截至出售生效日之前的經營業績仍然被包含在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中。

3. 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列載如下：

(a) 編製基準

於本年度，本集團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該等會計準則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會計準則第12號(經修訂)	：「所得稅」
會計準則第35號	：「政府補貼及政府資助之披露」

於二零零三年採用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經修訂)(「會計準則第12號」)後，遞延稅項是用負債法就資產負債的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性差異作全數撥備，並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來釐定。當預計將來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供暫時性差異轉回使用時，遞延稅項資產才被確認。

在二零零三年以前，遞延稅項乃因應課稅而計算之利潤與損益表所示之利潤兩者之時間性差異用現行稅率計算。除預計有關的利益於可預見的將來可以實現外，遞延稅項資產不予確認。採用會計準則第12號構成會計政策的變更，已對相關比較數字按變更後的會計政策作追溯調整，以符合經修訂的政策。

如綜合權益變動表所列，此項會計政策的變更確認了因以前不予確認的與壞賬準備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分別增加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和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留存收益約人民幣405,300,000元和373,159,000元。此項變更使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增加約人民幣405,300,000元，及增加二零零二年度的利潤約人民幣32,141,000元。

另外，採用會計準則第12號同時增加聯通新世紀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約人民幣80,448,000元。此項調整增加聯通新世紀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淨資產並相應減少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聯通新世紀而產生的商譽。

採用會計準則第35號「政府補貼及政府資助之披露」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影響並不重大，故不需對以前年度進行調整。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b) 集團會計

(i) 綜合財務報表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財務報表。

子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董事會之組成、超過半數投票權或持有過半數發行股本之公司。

在年內購入或出售之子公司，其業績由收購生效日起計或計至出售生效日止列入綜合損益表內。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重大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報表中抵銷。

少數股東權益指外界股東在子公司之經營業績及淨資產中擁有之權益。

在本公司之資產負債表內，子公司之投資以成本值扣除減值準備入賬。本公司將子公司之業績按已收及應收股息之基礎入賬。

(ii)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為除子公司以外，集團持有其股權作長期投資，並對其管理具有重大影響力之公司。

綜合損益表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年度業績，而綜合資產負債表則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之淨資產及收購產生之商譽／負商譽(扣除累計攤銷)。

當聯營公司之投資賬面值已全數撇銷，除非本集團就該聯營公司已產生承擔或有擔保之承擔，便不再採用權益會計法。

本公司董事確認，當聯營公司的資產出現減值，永久性地低於其賬面價值時，或當市場價值低於其賬面價值超過一定限期，則計提減值準備。

(c) 會計估計

在準備適用於香港會計準則下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需要對影響報表的金額和披露事項進行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可能和這些估計和假設有差異。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固定資產

(i) 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物

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物以評估價值入賬。獨立評估會定期進行，最近的一次獨立評估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進行。董事會亦不時評估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物的賬面價值，並且當董事們認為資產的價值有重大變化時，將會對賬面價值作相應的賬務調整。任何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物價值的增加記入資產評估儲備；任何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物價值的減少首先沖減原來該項資產評估增值時記入的評估儲備，然後把剩餘金額記入損益表中。在處置經評估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物時，評估儲備中已實現的部分轉入留存收益。

(ii) 其它固定資產

其它固定資產包括租入固定資產改良、通訊設備、辦公設備及家具，是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準備後列示。固定資產的成本包括其購置成本及將其運送至運作地點並構成可使用狀態的任何直接費用。在通訊設備投入使用後發生的費用，例如維修保養和檢修費用，一般於產生該等支出的年度作為費用處理。若有關支出能明確顯示其能增加預計從運用該資產而產生的經濟效益，該支出將被資本化，增加該項資產的成本。

(iii) 折舊

土地使用權按租約年限攤銷，其它固定資產是按估計可使用年限，扣除殘值後以直線法計提折舊。固定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如下：

	可使用年限	殘值率
土地使用權	租約年限	—
房屋建築物	8-40年	3%
租入固定資產改良	租賃期	—
通訊設備	4-15年	3%
辦公設備、家具及其它	4-14年	3%

(iv)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指興建中之房屋、廠房和待安裝的機器設備，並按成本減累計減值準備後列示。成本包括建築工程成本和採購成本，及用作資助該等資產的借款於興建期間所產生的借款利息支出。

當在建工程沒有完工或達可使用狀態前，並不計提折舊。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d) 固定資產(續)

(v) 減值與出售盈虧

在每年結算日，固定資產項目內之資產皆透過集團從內部及外界所獲得的信息，評核該等資產有否減值。如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出現減值，則估算其可收回價值，及在合適情況下將減值損失入賬以將該資產減至其可收回價值。此等減值準備在損益表入賬，但假若某資產乃按估值列賬，而減值虧損不超過該資產之評估增值，此等虧損則當作評估減值。可收回價值是根據固定資產其預期的未來現金流量折成現值來決定的。

作為營業成本的一部份，減值準備是計入損益表中並歸類於「管理費用及其它」。當資產的減值損失不再存在或已減少，資產的減值準備予以沖回。減值準備的沖回是確認在損益表中。

出售固定資產之收益或虧損乃出售所得淨額與相關資產賬面值之差額，將列算於損益表內，任何屬於被出售的資產之評估儲備結餘均轉撥至留存收益，並反映在儲備變動中。

(e) 商譽

商譽指收購價款超出於收購日集團應佔所收購子公司／聯營公司之可辨認的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和累計減值準備後列示。商譽根據已收購業務的估計可受益年限按直線法攤銷。本集團進行大型策略性收購以開拓業務或地區市場範圍所產生的商譽，於20年內攤銷。

當表示商譽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的事件和情況出現時，未攤銷部份將被減值至其預計可收回價值。預計可收回價值按有關業務於剩餘使用年限的預計未來折現淨現金流量計算。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f) 其它資產

其它資產主要包括(i)集團擁有永久使用權的，為建立與其它網絡互聯的設施而產生的支出、(ii)長期預付線路租賃費及租金、及(iii)遞延為獲取CDMA合約用戶的成本。

互聯設施的支出按預期可受益年限分5年採用直線法攤銷。長期預付線路租賃費及租金以直線法在租賃期內攤銷。

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主要為因特別促銷活動而提供予合約用戶使用的CDMA手機成本。用戶獲取成本在可回收範圍內，於合同期間(不多於2年)與合同最低消費額配比進行攤銷。合同期短於1年的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是記錄在「預付及其它流動資產」中，合同期超過1年的相應地記錄於「其它資產」中。

(g) 證券投資

(i) 投資性證券

準備持續持有的股權證券被界定為投資性證券，並按取得成本扣除減值準備列示。

個別投資之賬面值在每年結算日均評核，以評估其公允價值是否已下跌至低於其賬面值。假如下跌並非短期性，則有關證券之賬面值須減至其公允價值。減值準備在損益表中列作費用。當引致撇減或撇銷之情況及事件不再存在，而有可信證據顯示新的情況和事件會於可預見將來持續，則將此項減值準備轉回損益表。出售投資性證券而引起的收益或虧損計入損益表。

(ii) 流通性證券

流通性證券按公允價值列賬。在每年結算日，流通性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動而引致之未實現收益或虧損淨額均在損益表記賬。出售流通性證券之盈利或虧損指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賬面值之差額，並在產生時計入損益表。

(h)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成本價列示於資產負債表內。在編製現金流量表時，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庫存現金、銀行存款、3個月以內到期的短期現金投資。

(i) 短期銀行存款

短期銀行存款指到期日由3個月至1年不等的現金定期存款。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j) 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

凡被視為呆賬之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均提取準備。在資產負債表內列賬之應收賬款及其它應收款已扣除有關之準備金。

(k) 存貨

存貨主要包括手機、SIM卡、UIM卡、尋呼機及配件，以成本和可變現淨值兩者之間孰低者入賬。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並包括存貨的採購成本及將存貨運送至現時地點及狀態而發生的其它成本。可變現淨值按預計銷售所得額扣除估計銷售費用計算。因可變現淨值增加引致存貨的任何撇減轉回之金額，被確認為出現轉回期間中支出的存貨額的減少。

(l) 預收賬款

預收賬款是指尋呼用戶預交的月租費或為提供未來通信服務(3至12個月)而從顧客預收的GSM及CDMA預收電話卡費、GSM及CDMA預收話費、IP電話卡及其它電話卡服務費。預收賬款將已收到的金額減去因已提供服務而確認的收入後的餘額列示。

(m) 租賃資產

(i) 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是指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實質上轉移予集團之租賃。融資租賃之資產在租賃開始時按租賃資產之公允值或最低租賃付款之現值兩者之間孰低者入賬。每期租賃租金在資本性支出及財務費用之間平均分攤，以達到資本結欠額之常數比率。相應租賃負債在扣除財務費用後計入長期負債內。財務費用於租約期內記錄在損益表中。

以融資租賃持有之資產按資產之估計可使用年限或租約期中之較短者計算折舊。

(ii) 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是指擁有資產之風險及回報實質上由出租方保留之租賃。經營租賃中最低租賃款在扣除自出租方收取之任何獎勵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費用並計入損益表中。在經營租賃下取得的租賃綫路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租賃收入並計入損益表中。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n) 借貸成本

除了為需要長時間才可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的資產，因購置、興建或生產該項資產所產生的直接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的成本外，借貸成本於發生當期作為費用列支。借款利息的資本化是於資產支出及借款費用已經發生，和為使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所必要的購建活動在進行時開始確認，並於工程完工及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停止。

對於為獲得某項符合條件的資產而專門借入的資金，其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以當期發生的與借款相關的實際借款費用減去以該借款進行臨時性投資而獲得的投資收益後確定。

對於用於獲得某項符合條件的資產的一般性借入資金，其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貸成本通過運用資本化率乘以發生在該資產上的支出確定。資本化率是以當期尚未償付的借款(不包括為獲得某項符合條件的資產而專門借入的款項)所產生的借款費用的加權平均值計算。可予以資本化的借貸成本的金額不可超過該期間發生的借貸成本。其它借貸成本在發生當年作為費用列支。

借貸資本化率是指從外部取得相關借款的資金成本，二零零三年度的資本化率範圍為4.44%至5.76%(二零零二年：4.54%至6.24%)。

(o) 撥備

為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須承擔現有之法律性或推定性的責任，而解除責任時有可能消耗資源，並在責任金額能夠可靠地作出估算情況下，確立撥備。在資產負債表日對撥備予以復核，並按照能反映當前的最佳估計進行調整。如果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重大，計提撥備的金額為履行該義務預計所需支出的現金現值。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p) 收入的確認

(i) 收入是在集團可以獲得有關經濟利益及與此相關收入與成本能可靠地計算，並根據下列基準確認：

- 通話費在服務提供時確認；
- 月租費在提供服務的月份確認；
- 銷售電話卡收入是指向用戶收取的預付服務費，按在服務提供時用戶實際使用量確認收入；
- 線路租賃收入在租賃期限內以直線法確認收入；及
- 銷售通信產品如手機、SIM卡、UIM卡、尋呼機及配件的銷售收入，在產品的所有權轉移給買方時確認。

(ii) 利息收入

存放於銀行或其它金融機構的定期存款的利息收入依據未償還本金額及適用利率按時間比例確認。

(iii) 股息收入

股息收入在收取股息之權利確定時確認。

(q) 外幣換算

本集團的賬目及會計記錄以人民幣入賬，人民幣不可以自由地兌換成外幣。以外幣為本位幣之交易，均按交易當日之滙率折算。於資產負債表日以外幣顯示之貨幣資產與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滙率折算。交易日後因滙率變化發生的滙兌損益均計入損益表。

(r) 員工福利

(i) 退休福利

本集團向固定供款的退休福利金計劃作出之供款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而員工在全數取得既得之利益前退出計劃而被沒收之僱主供款將會用作扣減此供款。

(ii) 住房福利

本集團向員工提供的住房公積金，特別貨幣住房補貼和其它住房福利在發生時作為費用支銷。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r) 員工福利(續)

(iii) 權益補償福利

經董事會批准後，本公司按相關股份期權計劃向董事及僱員授予股份期權(附註31)。該授予的股份期權在未被行使前的財務影響，不會記錄於財務報表中直至期權被行使。期權被行使時，所得款項在扣除任何交易成本後記入股本(面值)及股份溢價。

(s) 稅項

(i) 所得稅

所得稅是根據法定財務報表之利潤，並就不繳納的所得稅收入或不可抵扣的所得稅支出項目作出相應之調整後計提。

(ii) 遞延稅項

遞延稅項採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他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性差異作全數確認。遞延稅項是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來釐定。當預計將來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供暫時性差異轉回使用時，遞延稅項資產才被確認。

(t) 關聯企業

倘一方能夠直接或間接地控制另一方，或有能力對另一方的財務及經營決策施加重大影響，則所涉及之各方為關聯企業。倘有關各方均受同一控制或同一重大影響，則此等各方亦為關聯企業。

(u) 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

或然負債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引起之責任，此等責任需就某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或然負債亦可能是因已發生的事件引致之現有責任，但有可能不需要消耗經濟資源，或責任金額未能可靠地衡量而未有入賬。

或然負債不會被確認，但會在財務報表的附註中披露。假若消耗資源之可能性改變導致可能出現資源消耗，此等負債將被確認為撥備。

或然資產指因已發生的事件而可能產生之資產，此等資產需就某一宗或多宗事件會否發生才能確認，而本集團並不能完全控制這些未來事件會否實現。

或然資產不會被確認，但會於可能收到經濟效益時在財務報表的附註中披露。若實質確定有收到經濟效益時，此等效益才被確立為資產。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v)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為在資產負債表日的狀況提供補充資料，或表明持續經營的假設不合適的事項(即調整事項)，則該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在財務報表中予以反映。如果該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為非調整事項，但非常重大，則在附註中披露。

(w) 行業分類

按照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報告，本集團決定按照業務分類作為主要行業分類。

不可分攤項目主要指集團整體性開支。行業資產主要包括固定資產、其它資產、預付款、存貨、應收款及營運資金。行業負債指經營負債。資本性支出包括為購入固定資產的支出。

(x) 每股淨利潤及美國托存股份每股淨利潤

每股基本淨利潤通過將股東應佔利潤除以該年度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攤薄淨利潤是按照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就所有可能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基本和攤薄利潤按照每股淨利潤乘以10計算，即每一美國托存股份擁有10股普通股。

4. 收購

(a) 收購聯通新世紀

聯通新世紀是一家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十六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在中國的四川、黑龍江、吉林、河南、江西、陝西6個省，廣西和新疆自治區和重慶直轄市從事經營GSM和CDMA移動電話業務。聯通新世紀的移動業務及相關資產原來由聯通集團的多家分公司擁有及運營。

根據本公司董事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和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特別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約現金人民幣49.09億元(其中包括直接收購費用約人民幣1.09億元)收購聯通新世紀的全部股權(通過中間控股公司—聯通新世紀(BVI)有限公司)。此後，聯通新世紀成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4. 收購(續)

(a) 收購聯通新世紀(續)

上述聯通新世紀的收購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隨各收購條件被滿足和本集團支付收購價款後而實際生效。本公司對此次收購採用收購法作會計處理。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通新世紀可辨認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合計約人民幣26.24億元。收購價高於所收購的可辨認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約人民幣22.85億元，已記錄為商譽，在預期的受益期內以直線法在20年內攤銷。

由於收購生效日為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故此聯通新世紀的經營業績和財務狀況都已被包括在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內。然而，與二零零二年度比較中僅在綜合資產負債表反映聯通新世紀的財務狀況，其經營業績並未被包含在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中。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與聯通新世紀(BVI)有限公司簽署股權轉讓協議，從聯通新世紀(BVI)有限公司收購其持有的聯通新世紀公司全部股權。此後，聯通新世紀成為本公司直接控股的全資子公司。

於二零零三年度，聯通新世紀的營業收入和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159.46億元和人民幣3.64億元。

(b) 收購聯通新世界

聯通新世界是一家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四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經營範圍包括在中國的山西、湖南、海南、雲南、甘肅、青海6個省和內蒙古、寧夏和西藏3個自治區從事經營GSM和CDMA移動電話業務。聯通新世界的移動業務及相關資產原來由聯通集團的多家分公司擁有及運營。

根據本公司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日通過的決議和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特別股東大會通過的決議，本公司以現金約人民幣32.49億元(其中包括直接收購費用約人民幣0.49億元)收購聯通新世界的全部股權(通過中間控股公司—聯通新世界(BVI)有限公司)。此後，聯通新世界成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

當所有收購條件滿足和本集團支付收購價款後，聯通新世界的收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生效。本公司對此次收購採用收購法作會計處理。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通新世界可辨認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合計約人民幣21.04億元，其收購價高於所收購的可辨認的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約人民幣11.45億元，已記錄為商譽，在預期受益期二十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4. 收購(續)

(b) 收購聯通新世界(續)

此收購生效日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故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並未包括聯通新世界的經營業績，但已包括聯通新世界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

於二零零三年度，聯通新世界的營業收入和淨利潤分別約為人民幣81.35億元和人民幣3.49億元。

收購新世界的淨資產公允價值及因收購而產生之淨現金流出情況如下：

	附註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收購淨資產的公允價值：		
固定資產，淨值		12,106,458
其他資產		583,827
遞延稅項資產		14,010
遞延稅項資產的短期部分		192,918
應收關聯公司款		207,237
應收境內運營商款		5,745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83,287
存貨		307,503
應收賬款，淨值		357,880
銀行結餘及現金	(i)	923,551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951,215)
應付聯通集團款		(1,005,135)
應付關聯公司款		(324,597)
應付境內運營商款		(52,473)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		(2,213,216)
長期銀行借款		(5,473,734)
應交稅金		(46,764)
預收賬款		(604,862)
短期銀行借款		(1,206,000)
		2,104,420
商譽		1,144,957
減：收購的直接費用		(49,377)
現金代價		3,200,000
收購聯通新世界產生之淨現金流出如下：		
現金代價		3,200,000
購入之銀行結餘及現金(除受限制銀行存款)	(i)	(873,551)
收購聯通新世界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2,326,449

附註(i)：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人民幣0.50億元的銀行存款作為長期銀行借款的質押。

5.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國信尋呼)

國信尋呼是於一九九八年九月在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原通過在全國27個省、自治區及4個直轄市的31家分子公司經營全國範圍的尋呼業務，中國聯通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聯通運營公司」，本公司的一家直接控股的全資子公司)直接持有其全部股權。

本集團原經營5個業務分部，分別為GSM業務、CDMA業務、數據及互聯網業務、長途業務和尋呼業務(見附註35)。根據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日的董事會決議，董事會宣佈了將國信尋呼出售予最終母公司聯通集團的計劃。該出售符合本集團重點發展核心電信業務的長期經營策略。根據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的特別股東大會在獲得獨立股東的批准後，本公司已將所持國信尋呼的全部股權以現金代價人民幣27.5億元出售予聯通集團。

國信尋呼的出售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隨各出售條件滿足、聯通集團已支付大部份收購價款、及所有權及控制已轉讓予聯通集團後實際生效。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信尋呼淨資產約人民幣34.13億元，出售價低於所出售之淨資產約人民幣6.63億元，已記錄為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損失。

由於出售生效日為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國信尋呼截至出售日之前的經營業績已被包含在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中。相關出售的詳細信息已載列於本公司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發出的股東通函「關連交易」中。

(a) 國信尋呼的總資產和總負債如下：

	國信尋呼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3,914,492	4,964,886
流動資產	2,048,250	2,264,714
總資產	5,962,742	7,229,600
總負債	(1,997,772)	(2,098,986)
少數股東權益	(551,691)	(566,257)
淨資產	3,413,279	4,564,357

5.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國信尋呼)(續)

(b) 出售國信尋呼的淨資產和出售而產生之淨現金流入列示如下：

	於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出售淨資產：	
固定資產，淨值	3,647,083
其他資產	151,067
投資性證券	99,157
聯營公司投資	17,185
應收聯通集團款	9,440
應收關聯公司款	277,457
應收境內運營商款	54,821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207,813
存貨	104,753
應收賬款，淨值	107,632
流通性證券	165,493
短期銀行存款	80,000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40,841
應付股利	(8,260)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491,890)
應付關聯公司款	(121,173)
應付境內運營商款	(235,275)
應交稅金	(17,669)
預收賬款	(123,505)
少數股東權益	(551,691)
	3,413,279
減：出售價款	(2,750,000)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損失	663,279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淨現金流入如下：	
收到價款	2,300,000
出售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40,841)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淨現金流入	1,259,159

5.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國信尋呼)(續)

(c) 本集團可歸屬於持續經營業務和終止經營業務(國信尋呼)的經營業績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國信尋呼)		集團整體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營業額)	65,249,242	36,604,071	2,387,083	3,972,454	67,636,325	40,576,525
營業成本	(55,531,586)	(28,656,496)	(3,590,693)	(4,596,345)	(59,122,279)	(33,252,841)
營業利潤(虧損)	9,717,656	7,947,575	(1,203,610)	(623,891)	8,514,046	7,323,684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損失	—	—	(663,279)	—	(663,279)	—
利息收入	163,934	452,908	9,099	17,374	173,033	470,282
財務費用	(1,930,784)	(1,466,093)	(5,238)	(8,348)	(1,936,022)	(1,474,441)
淨其他(支出)收入	(31,797)	(41,352)	39,868	24,993	8,071	(16,359)
稅前利潤(虧損)	7,919,009	6,893,038	(1,823,160)	(589,872)	6,095,849	6,303,166
所得稅	(2,307,596)	(1,895,987)	419,215	175,782	(1,888,381)	(1,720,205)
稅後利潤(虧損)	5,611,413	4,997,051	(1,403,945)	(414,090)	4,207,468	4,582,961

(d) 本集團可歸屬於持續經營業務和終止經營業務(國信尋呼)的現金流量表如下：

	持續經營業務		終止經營業務(國信尋呼)		集團整體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入	22,141,521	12,692,415	423,738	361,863	22,565,259	13,054,278
投資活動所支付的淨現金	(18,660,174)	(4,579,122)	(391,129)	(586,917)	(19,051,303)	(5,166,039)
融資活動所支付的淨現金	(8,752,829)	(11,703,468)	(24,689)	(164,283)	(8,777,518)	(11,867,75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減少)/增加	(5,271,482)	(3,590,175)	7,920	(389,337)	(5,263,562)	(3,979,512)

6. 營業收入

營業收入主要包括本集團通過提供GSM、CDMA、數據、互聯網、長途及尋呼等服務而獲得的通話費、月租費，網間結算、出租電路及銷售通信產品等收入。資費標準受有關政府機構監管，包括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信息產業部和有關省級物價管理局。

營業收入中已扣除了營業稅及政府附加費。

營業收入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GSM業務			
通話費	(i) (a)	29,072,249	20,274,987
月租費	(ii)	7,042,299	4,169,129
網間結算收入	(iii)	1,926,907	1,709,771
其它收入	(v)	2,262,156	1,234,038
GSM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40,303,611	27,387,925
CDMA業務			
通話費	(i) (a)	11,671,523	2,231,050
月租費	(ii)	3,488,411	713,483
網間結算收入	(iii)	607,830	184,296
其它收入	(v)	855,754	96,518
CDMA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16,623,518	3,225,347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			
通話費	(i) (b)	2,443,610	2,069,415
月租費	(ii)	9,085	9,478
網間結算收入	(iii)	361,514	348,248
出租電路收入	(iv)	420,433	274,274
其它收入	(v)	202,441	91,624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3,437,083	2,793,039
長途業務			
通話費	(i) (b)	1,148,040	1,223,051
網間結算收入	(iii)	365,724	664,302
出租電路收入	(iv)	701,549	873,054
其它收入	(v)	57,835	5,316
長途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2,273,148	2,765,723
尋呼業務			
月租費	(ii)	612,999	1,912,786
網間結算收入	(iii)	1,654	113,123
其它收入	(v)	788,400	135,279
尋呼業務服務收入合計		1,403,053	2,161,188
服務收入合計		64,040,413	38,333,222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3,595,912	2,243,303
營業收入合計		67,636,325	40,576,525

6. 營業收入(續)

附註：

(i) 通話費包括：

- (a) 由移動用戶主叫和被叫通話而產生的包括本地話費、國內長途及國際長途通話費及由於移動用戶在本地服務區以外通話而交納的漫遊費；及
- (b) 提供 IP 電話、數據及互聯網和固定線路長途電話服務收入。

(ii) 月租費是保證為移動、數據、互聯網及尋呼機用戶能接收通話服務而對其每月徵收的固定費用。

(iii) 網間結算收入指從包括聯通集團的其它運營商，收到從他們的網絡撥打至本集團的網絡的通話所帶來的收入。該等收入還包括從包括聯通集團的其它運營商收到的由非本集團用戶利用本集團移動網絡通話所實現的漫遊費收入。(見附註 32(a) 及 34(a))

(iv) 出租電路收入主要包括提供傳輸線路給聯通集團、商業客戶和中國境內其它電信運營商而產生的收入。

(v) 其它收入主要是指為用戶提供增值服務的收入，如短消息及秘書服務。

7. 除稅前利潤

除稅前利潤已扣除及計入下列各項：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估聯營公司的虧損(收益)	10	2,275	(553)
投資性證券分配的股利	10	(2,573)	(24,978)
已實現的流通性證券的收益	10	(12,045)	(1,876)
未實現的流通性證券的(收益)虧損	10	(10,129)	27,461
已實現的投資性證券的收益	10	(13,268)	(18,098)
出售聯營公司股權投資的收益	10	—	(1,251)
利息收入		(173,033)	(470,282)
利息費用：	9	2,523,512	1,879,663
減：計入在建工程的資本化利息	9	(604,137)	(422,927)
利息費用合計	9	1,919,375	1,456,736
折舊：			
— 融資租賃資產	21	12,154	20,046
— 其他資產		15,963,117	10,830,635
折舊合計	21	15,975,271	10,850,681
商譽攤銷	22	115,260	23,414
其他資產攤銷	23	294,762	381,629
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的攤銷	20(a)	5,836,587	1,385,424
處置固定資產損失	8(iv)	49,940	82,467
審計師酬金		54,003	38,916

7. 除稅前利潤(續)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經營性租賃費用：			
－線路租賃		805,018	691,358
－CDMA網絡容量租賃	32(a)	3,515,364	891,897
－其他租賃費用	8(iv)	882,671	610,931
經營性租賃費用合計		5,203,053	2,194,186
計提壞賬準備：			
－GSM業務		1,116,523	802,914
－CDMA業務		397,810	42,050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		125,676	70,922
－長途業務		75,870	46,124
－尋呼業務		34,008	9,979
壞賬準備合計	8(iv)	1,749,887	971,989
存貨成本		3,570,234	2,161,512
存貨變現損失		47,101	7,156
計提投資性證券投資減值準備		—	650
人工成本：			
－工資		3,676,168	2,654,845
－固定供款退休金	12	273,182	203,164
－補充退休金	12	39,854	11,066
－特別貨幣住房補貼	13	109,210	277,944
－住房公積金	13	170,614	92,549
－其他住房福利	13	305,518	95,650
人工成本合計		4,574,546	3,335,218
額外計提固定資產和商譽的減值準備	8(iv), 21	528,048	38,797
滙兌損失，淨值	10	9,960	21,533

8. 營業成本

營業成本主要包括：

- (i) 應付其它運營商的傳輸線路容量的租賃費應付聯通新時空的CDMA網絡容量租賃費(詳見附註32(a)、33及34(a))。
- (ii) 應付給其它運營商包括聯通集團的由於從本集團通訊網絡撥打其它運營商通訊網絡而產生的網間結算成本。
- (iii) 人工成本包括員工工資、提取的固定供款退休金和住房福利等。
- (iv) 管理費用及其它分析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性租賃費用	882,671	610,931
維修及保養費用	1,387,466	832,259
計提壞賬準備	1,749,887	971,989
處置固定資產損失	49,940	82,467
固定資產及商譽的減值準備(附註21)	528,048	38,797
差旅費、交際應酬費及會議費	1,242,166	850,876
水電費	1,313,099	729,650
辦公費	749,080	582,187
其它	1,210,028	932,694
	9,112,385	5,631,850

9. 財務費用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無需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124,105	41,115
需於五年內償還的銀行借款利息	2,399,407	1,838,548
減：於在建工程的資本化利息	(604,137)	(422,927)
利息費用合計	1,919,375	1,456,736
銀行手續費	16,647	17,705
	1,936,022	1,474,441

10. 淨其他(收入)支出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佔聯營公司的虧損(收益)	2,275	(553)
投資性證券分配的股利	(2,573)	(24,978)
已實現流通性證券的收益	(12,045)	(1,876)
未實現流通性證券的(收益)虧損	(10,129)	27,461
已實現的投資性證券的收益	(13,268)	(18,098)
滙兌損失	9,960	21,533
出售聯營公司股權投資的收益	—	(1,251)
其他	17,709	14,121
	(8,071)	16,359

11.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監事的酬金

(a) 董事酬金

年內本公司向董事應支付之酬金總額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執行董事：		
酬金	1,594	849
執行董事：		
酬金	—	—
其它酬金：		
— 工資及津貼	9,352	9,722
— 退休福利／退休計劃的供款	106	38
— 已付或應付獎金	9,688	5,887
	19,146	15,647
	20,740	16,496

上述披露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中包括向獨立非執行董事支付之款項約人民幣1,275,000元(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636,000元)。

於二零零三年度，於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一日及五月三十日分別獲得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後根據經修訂股份期權計劃，共有2,772,000股(二零零二年：2,802,000)股份期權被授予本公司董事。有關本年度股份期權授予的詳情，參見附註31(d)。

11. 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監事的酬金(續)

(a) 董事酬金(續)

本公司董事薪酬按人數及薪酬範圍的分析如下：

(全部金額以港幣表示)	董事人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0至\$1,000,000	5	4
\$1,000,001至\$1,500,000	—	2
\$2,000,001至\$2,500,000	2	1
\$2,500,001至\$3,000,000	1	1
\$3,000,001至\$3,500,000	—	1
\$3,500,001至\$4,000,000	1	1
\$6,500,001至\$7,000,000	1	—
	10	10

於本年度無董事放棄薪酬。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本集團二零零三年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中有四位為董事(二零零二年：四位)，其薪酬情況已在上表反映。另外一位於二零零三年的薪酬情況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工資、津貼和其它津貼	1,435	1,432
退休福利／退休計劃的供款	38	—
已付或應付獎金	850	849
	2,323	2,281

餘下的一位人士於二零零三年度的薪酬組別是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2,500,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2,000,001元至港幣2,500,000元)。

五個最高薪酬人士均未獲酬金以作為加入本公司的獎勵或離開本公司的補償。

12. 退休福利

所有本集團的全職員工均享受政府制訂的退休計劃。根據該計劃，退休員工於退休後每年可領取相當於他們退休時基本工資的退休金。這些退休金由中國政府負責支付。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按員工基本工資的19%（二零零二年：19%）提取此固定供款的退休金。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除每年提取退休金外，並無其他任何支付退休福利的義務。

此外，自一九九八年八月十一日起，本集團加入由一個獨立的保險公司管理的補充固定供款的退休保險計劃。根據該計劃，本集團需每月按員工月平均工資的2%至6%為每個員工支付固定供款額的保險金。該等退休保險不適用於計劃執行之前員工已服務年份。

於損益表列支的退休福利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為固定供款退休保險計劃而繳納的供款額	273,182	203,164
為補充外固定供款退休保險計劃而繳納的供款額	39,854	11,066

13. 住房福利

根據中國各省的有關規定而制訂的房改計劃，本集團以往為符合資格的員工提供住房福利，以讓他們能以較大的折扣購買住房。對於國信尋呼，該等職工住房於國信尋呼成立之前是由中國電信提供的，相應的補貼支出並未由本集團承擔。對於GSM業務，該等員工住房由聯通集團提供，相應的福利支出並未由本集團承擔；未由本集團承擔的住房福利在二零零三年度約為人民幣1,850萬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850萬元）。

國信尋呼成立後，就有關購入或建造的員工住房，本集團在確定向特定員工分配住房時確認該等住房福利的債務。住房福利的金額為該等房屋的賬面淨值與向員工實際收取售房款項的差額。住房補貼將在有關員工的估計平均剩餘服務年限內作為費用列支。

此外，所有本集團的正式員工有權參加由政府運營的住房公積金計劃。此等公積金可用作建造員工住房或退休時一次性支取。本集團每年按員工基本工資的10%（二零零二年：10%）繳納該等公積金。

根據國務院一九九八年公佈的住房改革政策，企業應採用現金補貼形式實行貨幣分房。在住房改革政策實施中，各企業可按照自身實際情況及財務能力制定適合企業的房改方案。

13. 住房福利(續)

作為員工激勵計劃的一部分，本集團於二零零一年制定了貨幣住房補貼方案。每位員工享受的金額主要取決於該員工的工齡及所在地的平均房價。貨幣住房補貼總金額是按40%，30%及30%的比例分三年確認。另外，享受貨幣住房補貼的員工必須與本集團簽訂一份至少三年服務期的勞務合同。只有滿足下列條件的員工可開始享受第一期40%的貨幣住房補貼：

- (i) 省分公司達到本集團管理層為其制定的業績考核指標；並且
- (ii) 這些員工在實際獲得貨幣住房補貼時在繼續為本集團提供服務。

同樣地，如果員工以後年度同時滿足上述兩條件時才享有第二及第三次發放貨幣住房補貼的權利。

本集團對貨幣住房補貼所採用的會計政策為：對符合上述發放條件的省分公司，按當年應承擔的貨幣住房補貼金額計提。

於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部分省分公司達到業績考核指標並獲得管理層的批准發放特別貨幣住房補貼。於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本集團根據上述發放計劃分別為享有補貼的員工所承擔的特別貨幣住房補貼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09,210,000元和人民幣277,944,000元。其餘各省市因未完成本集團管理層為其制定的業績指標而未能發放該貨幣住房補貼，因此亦未有計提住房補貼。

本集團發生的與以上住房福利有關的費用列示如下(不包括由聯通集團和中國電信支付的且不計入本集團報表的部分)：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特別貨幣住房補貼	109,210	277,944
住房公積金	170,614	92,549
其它住房福利	305,518	95,650
	585,342	466,143

14. 所得稅

所得稅的提取如下：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對本期預計的應課稅利潤計提的中國企業所得稅		1,064,968	1,192,801
遞延稅項	3(a)	823,413	527,404
		1,888,381	1,720,205

於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本集團並無任何須繳交香港所得稅之利潤，因此並無香港所得稅之稅項負債。

本集團按下列方法繳納所得稅：

- 於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聯通運營公司及其全資子公司作為整體被核定為納稅人並按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在北京統一繳納所得稅；
- 於二零零三年度，聯通新世紀公司作為整體被核定為納稅人並按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統一繳納所得稅；及
- 聯通運營公司及聯通新世紀的一些省級和地市分公司經稅務機關批准按30%、15%或10%的優惠稅率交納所得稅。其餘省分公司統一按照33%的標準稅率繳納所得稅。

中國法定33%企業所得稅稅率與實際稅率之間差異調節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中國企業		
按法定稅率33%	33.0%	33.0%
非稅前列支之支出	0.3	1.5
稅率優惠之影響	(1.6)	(3.2)
由稅率上升引起的期初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2.3)	—
國產設備投資優惠(附註(a))	—	(2.8)
稅法允許抵扣的額外費用(附註(b))	(0.9)	—
沖銷國信尋呼不可轉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1.9	—
實際中國所得稅率	30.4%	28.5%
香港企業		
按法定稅率17.5%(二零零二年：16.0%)	17.5%	16.0%
非應納稅所得額：		
— 利息收入	(17.5)	(16.0)
實際香港所得稅率	—	—
總實際所得稅率	31.0%	27.3%

14. 所得稅(續)

稅率優惠對所得稅的影響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97	191.3
每股淨影響(人民幣元)	0.008	0.015

附註：

- (a) 於二零零二年，國產設備投資優惠指由於購入國產設備而可以額外抵扣的當期所得稅。
- (b) 於二零零三年，聯通運營公司及聯通新世紀公司獲得中國相關稅務機關批准，可以將若干在以前年度不可稅前列支的貨幣住房補貼在3年內抵扣所得稅費用。相應地，所有相關遞延稅項資產在二零零三年獲稅務批准時確認。這部分遞延稅項將在3年內以直線法轉回。

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如下：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年初餘額		1,815,234	1,581,408
會計政策變更：			
— 確認壞賬準備的額外遞延稅項資產	3(a)	—	373,159
收購聯通新世紀		—	388,071
收購聯通新世界		206,928	—
記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823,413)	(527,404)
年末餘額		1,198,749	1,815,234

14. 所得稅(續)

年末遞延稅項包括以下暫時性差異對所得稅的影響：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遞延稅項資產：			
中中外合營企業借款利息	(a)	256,673	287,998
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	(a)	236,249	309,813
預收用戶電話卡之所得稅		261,467	471,657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4,875	112,994
商譽減值準備及攤銷年限差異		—	40,498
尋呼業務壞賬準備		—	38,673
移動業務壞賬準備	3(a)	534,839	485,748
沖銷其他資產		7,563	17,662
存貨變現損失		15,905	31,260
攤銷退休福利		18,549	37,379
稅法允許可稅前抵扣的額外折舊		101,267	171,091
固定資產殘值率差異		7,608	19,634
貨幣住房補貼		56,826	—
其他		29,309	68,152
		1,531,130	2,092,559
遞延稅項負債：			
折舊年限的變更		(28,268)	(76,468)
資本化的已抵稅利息		(304,113)	(200,857)
		(332,381)	(277,325)
遞延稅項淨資產		1,198,749	1,815,234
減：遞延稅項資產的短期部分		(873,849)	(988,666)
		324,900	826,568

附註：

- (a) 於二零零零年以前，在發展移動電話網絡的過程中，GSM業務與若干在中國境內設立的中中外合營企業（「合營企業」）簽訂了合作協議。每個合營企業均由一家或多家內資企業與一家或多家外資企業合作設立。該等合作協議以下被簡稱為中中外安排（「中中外安排」）。根據以上中中外安排，上述的各合營企業已向GSM業務提供借款，以支持其境內電信系統和網絡設備的建設。根據合作協議的條款，上述中中外安排GSM業務均以抵押融資方式作會計處理，並根據合營企業提供的借款本金和當年市場借款利率來計算利息。之後，所有中中外安排在一九九九年和二零零零年終止，相應的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表。根據相關稅務部門批准，所有中中外合營企業借款利息和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可於7年內抵扣當期所得稅。相應的遞延稅項資產也被確認。

15. 股東應佔利潤

- (a) 聯通運營公司及聯通新世紀為於中國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根據聯通運營公司和聯通新世紀的章程，聯通運營公司和聯通新世紀需在按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分配股利前的利潤提取各項法定儲備包括：儲備基金和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

聯通運營公司及聯通新世紀需按根據中國會計準則確定的除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後利潤提取不少於10%的儲備基金，直至該等基金累計餘額分別達到聯通運營公司和聯通新世紀註冊資本的50%。儲備基金在取得相關政府部門的允許下，只可以用作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或增加資本金。

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按由董事會決定的比例提取，此項基金只可用作特殊獎金或員工集體性的福利支出，而不能用作股息派發。在香港會計準則下，由於此等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支出所形成的資產所有權屬於員工，提取的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將作為費用列支記入損益表中。於二零零三年度，並沒有提取此項員工獎勵及福利基金（二零零二年：無）。

據此，聯通運營公司及聯通新世紀於二零零三年度分別提取儲備基金約人民幣382,030,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436,463,000元）及人民幣37,236,000元（二零零二年：無）。

如附註3(a)所述，本集團因所得稅的會計政策變更而分別增加聯通運營公司二零零二及二零零一年度的可分配利潤。故此，聯通運營公司於二零零三年追加提取儲備基金約人民幣40,530,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37,316,000元）。

- (b) 於二零零三年五月十二日的股東年會上，本公司經股東批准後派發二零零二年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0元，共計人民幣1,255,299,607元並反映在二零零三年度的利潤分配中。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全部派發上述股息。

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的會議上，本公司董事會建議派發二零零三年的末期股息每普通股人民幣0.10元，共計人民幣1,255,317,207元。該擬派發股息並未在二零零三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反映為應付股息，但將會在二零零四年度的財務報表中反映為利潤分配。

- (c) 於二零零三年度，股東應佔利潤中已在本公司的財務報表中反映的虧損約為人民幣21,654,000元（二零零二年：利潤約為人民幣287,492,000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分配給本公司股東的儲備約為人民幣2,577,229,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3,854,183,000元）。

16. 每股淨利潤

每股淨利潤及美國托存股份每股淨利潤

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的每股基本淨利潤通過將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各年度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度的每股攤薄淨利潤是按照股東應佔利潤除以就所有可能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所有可能攤薄股股份是從如附註31所述的(i)經修正後的全球發售股份前的期權計劃；及(ii)經修正後期權計劃下新授予的股份期權而產生。於二零零三年，所有可能攤薄股股份是從經修正後期權計劃下二零零三年度追加授予的股份期權而產生(詳見附註31)，如轉換成普通股，將減少每股股東應佔利潤。於二零零二年，每股淨利潤並未產生任何攤薄。在計算每股攤薄淨利潤時，並未考慮因股份期權而產生的反攤薄股約66,573,000股(二零零二年：48,745,000股)。

美國托存股份基本和攤薄每股淨利潤按照每股淨利潤乘以10計算，即每一美國托存股份擁有10股普通股。

將每股基本淨利潤調節為每股攤薄淨利潤的分子和分母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股東應佔 利潤 人民幣千元	股數 千股	每股金額 人民幣元	股東應佔 利潤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股數 千股	每股金額 人民幣元 經重列
每股基本淨利潤	4,217,097	12,553,010	0.336	4,598,213	12,552,996	0.366
股份期權轉換為普通股的影響	—	15,673	—	—	—	—
每股攤薄淨利潤	4,217,097	12,568,683	0.336	4,598,213	12,552,996	0.366

17. 流通性證券

所有流通性證券均為以公允價值反映的在中國上市的股權證券。於二零零三年度，已實現的流通性證券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2,045,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876,000元)，未實現的收益約為人民幣10,129,000元(二零零二年：未實現的損失約人民幣27,461,000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國信尋呼後，本集團未持有任何流通性證券。

18. 應收賬款，淨值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GSM業務收入	5,268,041	3,920,821
應收CDMA業務收入	2,408,093	1,004,754
應收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	696,802	410,479
應收長途業務收入	587,570	543,838
應收尋呼業務收入	—	181,348
小計	8,960,506	6,061,240
減：GSM業務收入壞賬準備	(2,716,396)	(1,466,803)
CDMA業務收入壞賬準備	(508,970)	(62,821)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收入壞賬準備	(158,313)	(99,214)
長途業務收入壞賬準備	(105,280)	(60,176)
尋呼業務收入壞賬準備	—	(44,958)
	5,471,547	4,327,268

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信用期內	3,433,584	2,818,296
超過信用期至三個月	1,744,568	1,311,930
三個月至六個月	750,719	464,750
六個月至一年	1,299,386	769,718
一年以上	1,732,249	696,546
	8,960,506	6,061,240

本集團的信用期一般為自賬單之日起平均30天。

壞賬準備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1,733,972	1,005,937
當年計提	1,749,887	971,989
收購聯通新世紀的影響	—	327,936
收購聯通新世界的影響	199,904	—
出售國信尋呼	(64,664)	—
當年沖銷	(130,140)	(571,890)
年末餘額	3,488,959	1,733,972

19. 存貨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手機	1,133,027	2,357,577
電話卡	855,183	672,728
尋呼機	—	77,134
其他	181,144	122,464
	2,169,354	3,229,903

20.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金	233,461	85,185	—	—
押金及預付款	1,624,874	1,069,939	7,652	4,781
應收利息	4,872	37,780	4,872	37,780
員工備用金	164,487	106,749	—	—
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	(a) 535,521	508,596	—	—
其他	584,562	765,515	15,808	—
	3,147,777	2,573,764	28,332	42,561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109,944	2,227,594	28,116	42,561
一年以上	37,833	346,170	216	—
	3,147,777	2,573,764	28,332	42,561

20. 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續)

附註：

- (a) 作為與特別促銷活動下發展的CDMA合約用戶的安排，CDMA用戶在指定的6個月到2年合同期內不需支付額外成本而獲得CDMA手機以供使用。

根據合同規定，用戶在合同期內需消費一定限額的最低話費。此外，為了確保用戶在將來履行合約，這些用戶需要：(i) 預存話費或預付押金；(ii) 在指定銀行存入按合同規定的最低消費金額的限制性銀行存款；或者(iii)向本集團提供擔保人，該擔保人將在其所擔保的用戶不能履行合同時承擔賠償責任。上述合約安排下發生的CDMA手機成本被視為遞延獲取用戶成本，並在管理層定期評估的可回收的程度內，與合同期間內（不多於2年）本集團可獲得的最低合同收益以配比原則進行攤銷。

於二零零三年，此等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的當期攤銷金額約人民幣58.37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3.85億元），已記錄於「銷售費用」科目。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攤銷的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賬面淨值約人民幣44.47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59.83億元），包括合同期低於一年的記錄於「預付賬款及其他流動資產」項目下的約人民幣5.36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5.09億元）和合同期超過一年的記錄於「其他資產」項目下的約人民幣39.11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54.74億元）（見附註23）。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在上述合同下收到的預付話費及押金的餘額分別約為人民幣23.66億元和1.53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26.25億元和人民幣1.50億元）。

21. 固定資產，淨值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土地使用權 及房屋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通訊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家具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入固定 資產改良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或評估值：							
年初餘額	10,355,012	102,924,638	4,671,149	947,561	19,419,349	138,317,709	96,074,270
當年增加	177,588	295,748	304,702	—	18,028,869	18,806,907	19,365,121
收購聯通新世紀	—	—	—	—	—	—	23,330,775
收購聯通新世界	1,256,443	8,531,911	169,789	43,497	2,104,818	12,106,458	—
在建工程轉入	1,788,019	15,137,290	467,503	121,982	(17,514,794)	—	—
出售國信尋呼 報廢處置	(449,606) (23,501)	(10,939,104) (729,047)	(721,200) (397,167)	(14,647) (43,614)	(296,496) —	(12,421,053) (1,193,329)	— (452,457)
年末餘額	13,103,955	115,221,436	4,494,776	1,054,779	21,741,746	155,616,692	138,317,709
其中：							
原值	10,733,182	115,221,436	4,494,776	1,054,779	21,741,746	153,245,919	135,614,629
評估值	2,370,773	—	—	—	—	2,370,773	2,703,080
	13,103,955	115,221,436	4,494,776	1,054,779	21,741,746	155,616,692	138,317,709
累計折舊和減值準備：							
年初餘額	1,067,005	27,665,564	1,667,089	416,875	14,547	30,831,080	20,325,835
當年計提折舊	579,600	14,461,239	787,652	146,780	—	15,975,271	10,850,681
減值準備	—	526,030	—	—	2,018	528,048	—
出售國信尋呼 報廢處置	(119,255) (2,703)	(8,190,816) (640,671)	(451,275) (362,354)	(10,366) (42,857)	(2,258) —	(8,773,970) (1,048,585)	— (345,436)
年末餘額	1,524,647	33,821,346	1,641,112	510,432	14,307	37,511,844	30,831,080
淨值：							
年末餘額	11,579,308	81,400,090	2,853,664	544,347	21,727,439	118,104,848	107,486,629
年初餘額	9,288,007	75,259,074	3,004,060	530,686	19,404,802	107,486,629	75,748,435

21. 固定資產，淨值(續)

	本公司			二零零二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家具及其他 人民幣千元	租入固定 資產改良 人民幣千元		
成本：				
年初餘額	8,454	6,819	15,273	12,847
當年增加	52,179	101	52,280	2,426
年末餘額	60,633	6,920	67,553	15,273
累計折舊：				
年初餘額	3,400	5,426	8,826	3,999
當年計提折舊	4,212	1,494	5,706	4,827
年末餘額	7,612	6,920	14,532	8,826
淨值：				
年末餘額	53,021	—	53,021	6,447
年初餘額	5,054	1,393	6,447	8,84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購建工程有關的固定資產而發生的預付款已包含在在建工程中，其金額約為人民幣14.31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41.64億元)。

於二零零三年度，約人民幣6.04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4.23億元)的資本化利息已記入在建工程。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土地使用權(位於中國境內)的成本或評估值及相關的累計攤銷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03億元及人民幣0.61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3.48億元及人民幣0.77億元)。

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物已由香港註冊資產評估師西門(遠東)有限公司按重置成本法或公開的市場價值進行評估。評估的增值及減值分別約為人民幣1.77億元及人民幣0.28億元。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由於此評估增值而增加的折舊約為人民幣880萬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880萬元)。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此評估減值已計入損益表中。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按評估值反映的土地使用權及房屋建築物，若是按成本值減除累計折舊的淨值約為人民幣17.83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20.32億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通過融資租賃的通訊設備的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47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59億元)。

21. 固定資產，淨值(續)

尋呼業務的資產減值：

於每個資產負債表日，管理層進行減值評估以識別固定資產的賬面淨值是否出現減值。於二零零三年，本集團根據尋呼業務於將來年度可產生的未來現金流的現值最佳估計，來重新評估尋呼業務資產的可回收值。管理層所作出的主要假設及估計是根據使用的貼現率(年利率為8%)，預測現金流可使用的年限，尋呼傳統業務持續下滑的影響，未來用戶流失情況，平均月資費的變動趨勢，同時考慮新業務帶來的額外現金流量以及採取有效節約成本等措施的影響。這些假設和估計均是基於過往歷史的趨勢，當前的市場變化(包括資產的現狀)的分析和對尋呼新增價值業務的未來發展預測。

根據最新的分析和由於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傳統尋呼業務不斷下滑的趨勢，儘管尋呼業務新的增值業務仍繼續增長，但預計這些新業務所產生的額外的未來現金流入仍不足以抵銷傳統尋呼業務快速下滑所帶來的影響。故此，根據當前對尋呼業務持續經營所產生的未來現金流現值的評估結果，並考慮二零零三年上半年傳統尋呼業務超過預期的快速下滑後，本集團認為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尋呼業務的資產淨值已超過其預計可回收值。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度額外計提尋呼業務的資產減值準備約人民幣5.28億元(二零零二年：無)。

此外，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度處置固定資產的損失約為人民幣0.50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0.82億元)。

22. 商譽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附註 3(a))
成本：		
收購聯通新世紀產生的商譽	2,284,749	2,284,749
收購聯通新世界產生的商譽	1,144,957	—
其他商譽	—	525,431
	3,429,706	2,810,180
減：累計攤銷	(114,238)	(321,712)
其他商譽減值準備	—	(202,697)
	3,315,468	2,285,771

22. 商譽(續)

本公司為收購聯通新世界及聯通新世紀所發生的收購代價高於可單獨辨認的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見附註4)，由此產生商譽。於二零零三年度，收購聯通新世紀的商譽攤銷額約為人民幣114,238,000元(二零零二年：無)。

於二零零二年以前，其他商譽是指國信尋呼在收購業務時所支付的收購價格與所收購資產的可單獨辨認之公允價值的差額。其中包括：(i)於一九九八年重組時所收購的部分省份的地方尋呼業務；及(ii)國信各省級子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於二零零三年度，此類商譽的攤銷額約為人民幣1,022,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23,414,000元)。於二零零三年度，與尋呼業務相關的商譽已足額攤銷。

23. 其他資產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互聯設施		613,622	568,099
其他		1,588,839	869,558
		2,202,461	1,437,657
減：累計攤銷		(1,162,464)	(680,101)
		1,039,997	757,556
預付租金及線路租賃費		897,783	786,503
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	20(a)	3,911,650	5,474,164
		5,849,430	7,018,223

於二零零三年度，除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及預付租金及線路租賃費外的其他資產的攤銷額約為人民幣294,762,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381,629,000元)。

24. 投資性證券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在中國未上市之股權證券，成本	—	111,863
減：減值準備	—	(6,215)
	—	105,64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持有任何投資性證券。

25. 子公司投資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未流通股權投資，成本	55,241,000	45,564,109

於二零零三年度，本公司已收購聯通新世界BVI的全部股權，聯通新世界BVI有限公司持有聯通新世界的所有股權。此項收購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完成。

另外，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投入聯通運營公司現金約人民幣6,427,513,000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7,464,520,000元)以作為增加投資。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子公司情況如下：

名稱	成立地點、成立日及法定地位	持有股比例		註冊及 實繳資本 人民幣千元主	營業務
		直接	間接		
中國聯通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零年四月二十一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	45,042,057	電信業務
聯通新世紀(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零零二年十月二十三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	12	投資控股
聯通新世紀通信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零二年七月十六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	328,936	電信業務
聯通新世界(BVI) 有限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二零零三年十一月五日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	1	投資控股
聯通新世界通信 有限公司	中國 二零零零三年十一月四日 有限責任公司	—	100.00%	2,054,770	電信業務

記入本公司資產負債表流動負債中的應付子公司款無抵押，免息並在需要時償還。

26.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附註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程款及設備款	11,789,366	13,703,912	—	—
預提費用	1,417,750	1,139,645	15,220	714
應付通訊產品供貨商款	1,346,784	2,395,928	—	—
用戶押金	1,198,812	784,156	—	—
應付工資及福利費	494,794	775,668	—	10,068
其他 (a)	850,914	1,012,652	45,101	81,099
	17,098,420	19,811,961	60,321	91,881

附註：

(a) 其他包括各種預提、住房公積金及其他政府稅費等。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的賬齡分析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六個月以內	12,253,057	14,887,342	59,238	91,881
六個月至一年	3,051,167	2,521,886	1,068	—
一年以上	1,794,196	2,402,733	15	—
	17,098,420	19,811,961	60,321	91,881

27. 短期銀行借款

於二零零三年度，短期銀行借款年利率範圍為4.54%至5.31%（二零零二年：年利率為4.54%至5.56%）。

短期銀行借款的補充信息如下：

	本集團				
	年末餘額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 年末利率 年利率	年度最高 未還款餘額 人民幣千元	年度平均 未還款餘額* 人民幣千元	加權平均 年利息率** 年利率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抵押	520,000				
— 未抵押	10,455,199				
	<u>10,975,199</u>	5.22%	10,975,199	10,060,850	5.15%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抵押	209,000				
— 未抵押	8,937,500				
	<u>9,146,500</u>	5.06%	9,146,500	8,117,750	5.39%

* 如適用，年度平均未還款餘額是以年初未歸還本金及年末未歸還本金之和除以2計算所得。

** 如適用，加權平均年利息率是以年初和年末加權平均利率之和除以2計算所得。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人民幣0.70億元（二零零二年：4.63億元）的短期銀行借款由聯通集團提供擔保。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人民幣5.20億元（二零零二年：2.09億元）的短期銀行借款以移動業務的未來服務收入質押。

28. 長期銀行借款

借款利率及最終到期日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銀行借款				
固定年利率為4.44%至5.76% (二零零二年：4.54%至6.24%)， 至二零零九年到期(二零零二年： 至二零零八年到期) (附註(a))				
— 抵押	10,622,366	24,627,646	—	—
— 無抵押	26,994,612	18,518,021	—	—
	37,616,978	43,145,667	—	—
美元銀行借款				
浮動年利率為倫敦銀行美元 同業拆借利率加0.28%-0.44%， 至二零一零年到期 (附註(b))	5,793,690	—	5,793,690	—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7,197,877)	(5,459,505)	—	—
	36,212,791	37,686,162	5,793,690	—

長期銀行借款的還款計劃如下：

	本集團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到期金額：				
— 不超過一年	7,197,877	5,459,505	—	—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15,549,832	4,825,581	—	—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以後	18,837,560	32,581,222	4,138,290	—
	43,410,668	43,145,667	5,793,690	—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7,197,877)	(5,459,505)	—	—
	36,212,791	37,686,162	5,793,690	—

28. 長期銀行借款(續)

(a)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長期銀行借款抵押情況如下:

- (i) 約有人民幣106.22億元(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246.28億元)的長期銀行借款以相關分公司移動電話業務未來將產生的服務收入作抵押。該長期銀行借款中包括約人民幣36.00億元(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34.71億元)同時由聯通集團提供擔保;
- (ii) 除以上所述外, 約有人民幣80.04億元(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91.64億元)的長期銀行借款由聯通集團提供擔保;
及
- (iii) 約有人民幣0.50億元(二零零二年: 無)的長期銀行借款由受限制銀行存款抵押。

(b) 於二零零三年九月, 本公司與13家金融機構達成7億美元的長期銀團借款。該借款由三部份組成: (i)三年期的2億美元借款; (ii)五年期的3億美元借款; (iii)七年期的2億美元借款, 及年利率分別為倫敦銀行美元同業拆借利率加0.28%, 0.35%和0.44%。

於二零零三年十月, 本公司與聯通運營公司簽訂借款合同, 將上述借款以類似條款轉借予聯通運營公司, 用作聯通運營公司的網絡建設。

29. 融資租賃負債

融資租賃負債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最低租賃付款額：		
— 不超過一年	25,926	17,284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4,659	34,659
— 超過五年	145,753	154,395
	206,338	206,338
減：未來融資費用	(81,184)	(88,243)
最低租賃付款額之現值	125,154	118,095
融資租賃負債分類：		
— 流動負債部分	25,435	16,793
— 非流動負債部分	99,719	101,302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租賃負債之現值：		
— 不超過一年	25,435	16,793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28,224	28,224
— 超過五年	71,495	73,078
	125,154	118,095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部分	(25,435)	(16,793)
	99,719	101,302

融資租賃負債的年利率為6%。

30. 股本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法定股本：		
已授權3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港幣0.1元的普通股	3,000,000	3,000,000

附註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持有股份 千股	港幣 千元	等額人民幣 千元	持有股份 千股	港幣 千元	等額人民幣 千元
發行並實際支付：						
— 聯通BVI	9,725,000	972,500	1,030,850	9,725,000	972,500	1,030,850
— 公眾股東 (a)	2,828,172	282,817	300,540	2,827,996	282,799	300,521
	12,553,172	1,255,317	1,331,390	12,552,996	1,255,299	1,331,371

附註：(a) 二零零三年普通股股數增加 176,000 股，代表按照股份期權計劃發行的普通股股份（附註 31(e)）。

31. 股份期權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採納了一份股份期權計劃（「股份期權計劃」）和一份以固定價格釐定的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向符合資格的員工授予股份期權，此等期權計劃的條款已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按照上市條例第十七章的規定作有關修訂。

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股份期權份數的變動如下：

	本公司	
	股份期權份數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年初餘額	69,868,600	33,840,600
授予	105,956,000	36,028,000
行使	(176,000)	—
取消	(3,281,200)	—
年末餘額	172,367,400	69,868,600

31. 股份期權計劃(續)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授予的期權如下：

期權授予日	期權可行使期	行使期權時 每股支付價格	二零零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股份期權份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行使股份期權份數
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				
期權計劃授予份數：				
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 (附註(a))	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二日至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	港幣15.42元	25,436,600	27,116,600
根據股份期權計劃授予份數：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b))	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至 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一日	港幣15.42元	6,508,000	6,724,000
二零零二年八月二日 (附註(c))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至 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港幣6.18元	34,466,800	36,028,000
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註(d))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港幣4.30元	105,590,000	—
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 (附註(d))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 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港幣4.66元	366,000	—
			172,367,400	69,868,600

(a) 根據二零零零年六月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按照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採納了以固定價格釐定的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以下列條款授予了高級管理層包括董事及其它員工共27,116,600份期權(全部行使後代表27,116,600股股份)：

- (i) 此項期權的執行價格為15.42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和聯交所交易徵費)，與全球發售股票發行價一致；及
- (ii) 期權之行使期及有效期於期權授予日兩年後開始，並於授予日之後十年內結束。

無其它股份期權可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授予。

另外，本公司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與股份期權計劃一起作修訂。除上述兩條款外，其主要修訂的條款在所有實質性方面均與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的股份期權計劃修訂的條款相同。

31. 股份期權計劃(續)

(b)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採納了股份期權計劃，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酌情邀請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的員工(包括執行董事)接受認購股份的期權，其供認購的總股數(包括根據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詳情見上文)可認購的股份)最多相等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根據股份期權計劃，參與人應就獲授予每份期權支付1.00港元的代價。參與人行使期權時購買股份的價格將由董事會在授予日酌情決定，但前提是，最低購股價不得低於下列兩者中之較高者：

- (i) 股份的面值；及
- (ii) 在授予期權之日在聯交所的前五個交易日中，股份平均收市價的80%。

可以行使期權的期限可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但在自二零零零年六月二十二日起十年後，不得行使任何期權。根據二零零一年六月的董事會決議，本公司按照股份期權計劃，以下列條款授予其職工6,724,000份股份期權，全部行使後代表6,724,000股股份：

- (i) 參與人行使期權時購買股份的價格為15.42港元(不包括經紀佣金和聯交所交易徵費)；及
- (ii) 期權之行權期及有效期於期權授予日開始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二十二日結束。

為適應於二零零一年九月一日生效的上市條例第十七章的規定，本公司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三日對股份期權計劃的相關條款進行了如下修訂：

- (i) 股份的期權可授予本集團的員工，包括執行董事或任何非執行董事；
- (ii) 發出期權期要約之後任何一日開始，並最長不超過要約日期之後十年；及
- (iii) 最低購股價不得低於下列三者中之較高者：
 - 股份的面值；
 - 要約日在聯交所股份收市價；及
 - 緊貼要約日前在聯交所的前五個交易日中 股份平均收市價。

31. 股份期權計劃(續)

(c) 根據二零零二年七月十日日本公司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同達成的決議，按照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授予本公司符合資格的員工包括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計36,028,000份期權，其主要條款如下：

(i) 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2,802,000份期權；

(ii) 期權行使價格為港幣6.18元；及

(iii) 期權之生效日及行使期如下：

生效日	行使期	行使比例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	二零零三年七月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40%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日	二零零四年七月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30%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日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日至二零零八年七月九日	30%

(d) 根據二零零三年五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三年五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會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同達成的決議，按照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分別授予符合資格的員工(包括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本集團的中、高級管理人員)共計105,590,000份期權及366,000份期權，其主要條款如下：

(i) 授予本公司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共計2,772,000份期權；

(ii) 期權行使價格分別為港幣4.30元及港幣4.66元；及

(iii) 期權之生效日及行使期如下：

生效日	行使期	行使比例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四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40%
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五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30%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六年五月二十一日至二零零九年五月二十日	30%

所有已授予的期權均遵循上述經修訂的股份期權計劃及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

(e) 本年度股份期權的詳細行使情況如下：

期權行使日	行使價格	行使期權日 每股市價	收到現金	涉及股數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二日	HK\$6.18	HK\$7.50	HK\$271,920	44,000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九日	HK\$6.18	HK\$7.45	HK\$815,760	132,000
			HK\$1,087,680	176,000

32. 關聯交易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重要關聯公司的名稱及其與本公司的關係如下：

關聯公司名稱	與本公司的關係
中國聯合通信有限公司(「聯通集團」)	最終母公司
聯通新時訊通訊有限公司(「聯通新時訊」)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興業科貿有限公司(「聯通興業」)	聯通集團子公司
北京聯通興業科貿有限公司(「北京興業」)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進出口有限公司(「聯通進出口」)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國際通信有限公司(「聯通國際」)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新時空移動通信有限公司(「聯通新時空」)	聯通集團子公司
中國聯通有限公司(「聯通運營公司」)	本公司子公司
聯通新世紀通信有限公司(「聯通新世紀」)	本公司子公司
聯通新世界通信有限公司(「聯通新世界」)	本公司子公司
國信尋呼有限責任公司(「國信尋呼」)	聯通集團子公司
聯通國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聯通國脈」)	國信尋呼子公司

(a)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以下是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之間進行的重要的經常性關連交易。該等交易亦構成上市規則的關連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下述交易是在正常業務中以正常的商業條款進行的。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網間結算及漫遊收入	(i), (iii)	1,002,702	1,678,637
網間結算及漫遊支出	(ii), (iii)	316,271	331,179
物業、設備和設施的租賃費	(iv)	17,936	17,817
出租傳輸線路容量租賃收入	(v)	185,086	566,519
銷售CDMA手機收入	(vi)	64,929	487,850
國際出入口局服務費用	(vii)	8,631	15,626
衛星傳輸頻道租賃費	(viii)	26,400	35,153
購買各種電話卡	(ix)	1,186,500	877,221
CDMA網絡租賃費	(x)	3,515,364	891,897
銷售代理電信卡佣金支出	(xi)	16,175	18,497
通信設備代理支出	(xii)	17,904	13,992
聯通總部租金	(xiii)	—	7,598
銷售通訊設備收入	(xiv)	—	16,088

32. 關聯交易 (續)

(a)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續)

- (i) 網間結算收入是指本集團內網絡與聯通集團網絡之間進行通訊而從聯通集團收取或應收的金額。漫遊收入指聯通集團的用戶使用本集團的網絡而發生的收入。
- (ii) 網間結算支出是指由於本集團的網絡與聯通集團網絡之間進行電話通訊而支付或應付給聯通集團的金額。漫遊支出是指本集團用戶使用聯通集團的網絡而支付的費用。
- (iii) 聯通集團與本集團之間的網間結算是按照信息產業部制訂的相關準則來核算的。對於不同省份間移動電話用戶的通話，網間結算是基於信息產業部制訂的相關準則或者是按照聯通集團依據提供此項服務相關的內部成本而制訂的內部結算協議來計算。聯通集團及本集團之間的漫遊費是根據提供此項服務相關的內部成本來計算。
- (iv) 聯通運營公司和聯通新世紀分別與聯通集團簽訂了相互租用物業、設備和設施的協議。根據協議，租金以折舊成本與市場價孰低法確認。
- (v) 本集團向聯通集團按協議出租傳輸線路容量。該出租傳輸線路容量租賃收入是按信息產業部的當時指導收費不超過10%折扣計算。
- (vi) 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聯通集團與聯通國脈簽訂了CDMA手機採購協議。聯通集團從聯通國脈採購CDMA移動電話手機，採購價是按公平交易原則協議，並不會低於聯通國脈向獨立第三方出售此等CDMA手機的售價。
- (vii) 國際出入口局服務費用是指為使用聯通集團的國際出入口局提供的國際連接服務而支付或應付的費用。這些服務的費用是依據聯通集團經營和維護國際出入口局設施的成本計算，包括折舊費和成本的10%的邊際利潤。
- (viii) 衛星傳輸頻道租賃費是指為使用衛星傳輸頻道而向聯通集團子公司聯通新時訊已付或應付的費用。該費用按信息產業部的指導收費率扣除雙方不超過10%的協議折扣計算。
- (ix) 本集團與聯通集團簽訂了服務協議，用以向聯通集團購買電信卡(由聯通興業負責進口)，價格為成本加雙方協議的利潤，利潤率可隨時協商，但不能超過20%，並有一定批量折扣。

32. 關聯交易 (續)

(a)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續)

- (x) 根據聯通運營公司與聯通新時空及聯通集團簽訂的租賃CDMA網絡容量的租賃協議，聯通新時空同意將其9省和3個直轄市的CDMA移動通信網絡容量租賃予聯通運營公司。每戶租賃費的計算基礎是使聯通新時空能在七年內收回網絡投資，並給予就其投資獲得8%的內部回報。此外，根據收購安排，聯通新世紀及聯通新世界亦與聯通新時空及聯通集團簽訂了租賃CDMA網絡容量的租賃協議。該租賃安排的條款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聯通運營公司簽訂的CDMA租賃協議一致 (詳見附註33)。
- (xi) 聯通國際為本集團提供代理銷售電信卡，代理線路租賃和國際話務轉接服務，並依據近似市場價制定的合同價收取佣金。
- (xii) 本集團與聯通進出口簽訂協議，聯通進出口同意向本集團提供設備購買服務。聯通進出口收取進口設備價值的0.7%、國內設備價值的0.5%作為服務費。
- (xiii) 聯通運營公司成立時與北京聯通興業簽訂了房屋租賃協議，北京聯通興業同意租賃其辦公室予聯通運營公司在中國成立的總部。月租金為每月每平方米20美元。該租賃協議於二零零二年九月終止。
- (xiv) 根據二零零二年四月二十三日的聯通國脈股東大會決議，聯通國脈同意向聯通集團的部分分公司出售通信設備。相關合同由聯通國脈向聯通集團各分公司投標取得，合同價格按照公平交易原則制定。
- (xv) 聯通集團為聯通英文商標 (「Unicom」) 的註冊持有人。商標上帶有聯通標識，均已在中國國家商標局登記。根據聯通集團和聯通運營公司之間的獨家中國商標使用協議，聯通運營公司及其附屬機構被允許在最初的五年內以免交商標使用費的方式來使用這些商標。該等條款可根據聯通運營公司的要求延期。
- 作為分別收購聯通新世紀和聯通新世界股權安排的一部分，聯通新世紀和聯通新世界分別與聯通集團簽訂商標使用許可合同，有效期為10年，並可按聯通新世紀和聯通新世界要求延期10年。
- (xvi) 根據本集團與聯通尋呼有限公司 (「聯通尋呼」) 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一日簽訂的綜合服務協議 (「協議」)，本集團與聯通尋呼雙方同意將其各自擁有的企業標識和商標以對等的條件免費許可給對方使用。另外，此協議也規定了雙方共同使用資源和設備時所產生的共同費用的分配基準。於二零零三和二零零二年度，相關的共同費用並不重大。

32. 關聯交易 (續)

(b) 應收及應付關聯公司或聯通集團款

應收及應付關聯公司或聯通集團款餘額均為無抵押、免息、在需要時償付，並根據上述附註(a)所述與聯通集團及其各子公司之正常經營交易過程中產生。

(c) 應付聯通集團款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聯通集團款項，年初餘額	562,633	947,934
網間結算和漫遊收入	(1,002,702)	(1,678,637)
網間結算和漫遊支出	316,271	331,179
出租傳輸線路容量和物業、設備的租賃收入	(185,086)	(566,519)
物業、設備和設施的租賃費	17,936	17,817
銷售CDMA移動電話手機	(64,929)	(487,850)
國際出入口局服務支出	8,631	15,626
尚未償付由聯通集團替聯通運營公司墊付的長途網絡建設支出	—	112,474
當年結算款項	224,158	1,032,163
應收出售國信尋呼的價款	(450,000)	—
聯通新世紀的應付聯通集團款	—	838,446
聯通新世界的應付聯通集團款	1,005,135	—
應付聯通集團款項，年末餘額	432,047	562,633

(d) 聯通集團短期借款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聯通集團短期借款指由聯通集團提供予聯通新世紀有關分公司的借款，以資助其移動電話業務的運營。這些借款由聯通集團自銀行借入，適用年利率為4.54%，這些銀行借款是按直接與聯通新世紀各分公司相關的移動業務所佔用的資金金額來分別確認。相應的利息費用也按實際佔用的資金由有關分公司承擔。聯通集團均為此等借款提供信用擔保。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經償還該等借款。

(e) 由聯通集團擔保的借款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約有人民幣116.04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126.35億元)的長期銀行借款和約有人民幣0.70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4.63億元)的短期銀行存款由聯通集團提供擔保。

33. CDMA網絡容量租賃

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聯通運營公司與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簽訂了租賃CDMA網絡容量協定（「CDMA租賃協議」）。根據該CDMA租賃協議，聯通新時空將其在9省及3個直轄市的CDMA移動通信網絡容量出租予聯通運營公司。

該CDMA租賃協議的主要條款如下：

- 聯通運營公司擁有獨家權利在上述省市範圍內租賃及運營CDMA網絡容量；
- 首個租賃期為1年（「首個租賃期」），聯通運營公司有權選擇逐年延期1年；
- 每戶容量租賃費的計算是在假設租賃總容量的前提下，可使聯通新時空在7年內收回網絡投資，並給予就其投資獲得8%的內部回報；
- 聯通運營公司有權在規定的時間內事先發出通知而選擇增減租賃容量。於首個租賃期後，並沒有租賃最低網絡容量的要求；及
- 聯通運營公司可行使購買選擇權來收購網絡資產。購買選擇權下的購買價應根據獨立評估師定出的評估結果，但不會高於聯通新時空能收回網絡建設成本（須考慮到已支付的租賃費）並就其投資取得8%的內部回報。

該CDMA租賃協議是在測試及首次驗收並交付首個租賃期CDMA網絡、獲得所有必要的政府批准等條件後方能生效。在上述CDMA租賃協議所有的先決條件都滿足後，首個租賃期於二零零二年一月開始。此網絡容量租賃的安排被視為經營租賃。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八日，聯通運營公司已與聯通新時空協議續租一年。

此外，作為收購聯通新世紀與聯通新世界安排的一部分，聯通新世紀與聯通新世界亦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和二零零三年十一月與聯通集團及聯通新時空簽訂了租賃CDMA網絡容量的租賃協議。其條款在所有重大方面均與上述聯通運營公司所簽協議相同。根據該等協議，聯通新時空將其在6個省、2個自治區和1個直轄市的CDMA網絡容量出租予聯通新世紀，將其在6個省和3個自治區的CDMA網絡容量出租予聯通新世界。

34. 與境內電信運營商的交易

本集團的電信業務在很大程度上依賴於境內電信運營商的公共交換電話網絡和從境內電信運營商租賃的傳輸線路。境內主要電信運營商包括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國電信」）、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國移動」）及中國網絡通信集團公司及其子公司（「中國網通」）等。

(a) 與境內電信運營商的交易

以下是與境內電信運營商在正常業務下發生的重大交易綜述：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網間結算收入	(i)	1,647,221	771,751
網間結算支出	(i)	5,301,792	2,666,186
線路租賃費收入	(ii)	218,974	—
線路租賃費用	(ii)	722,684	680,508

附註：

- (i) 網間結算收入和支出主要是指由於本集團網絡與境內運營商的公共電話交換網絡間進行電話通訊而產生的應向境內電信運營商收取或支付的費用。網間結算的計算基礎為本集團各省級分公司與相應省的境內電信運營商之間所簽的網間結算協議。該等協議是按照信息產業部規定的計費準則簽訂的。
- (ii) 線路租賃費為本集團因使用租賃線路而支付或應付給境內主要電信運營商的線路租金。同時，本集團出租線路給其他境內運營商而收取或應收線路租賃費收入。線路租賃費按每條線路固定的收費率及本集團或其他運營商所租用線路的數量計算。

34. 與境內電信運營商的交易(續)

(b) 應收及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 應收網間結算收入及線路租賃費收入	184,729	260,578
— 減：壞賬準備	(116)	(49,116)
	184,613	211,462
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 應付網間結算費用及線路租賃費用	778,841	1,123,580
長期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 應付融資租賃款：		
— 一年內到期的融資租賃負債	25,435	16,793
— 長期融資租賃負債	99,719	101,302
	125,154	118,095

所有應收或應付境內運營商款項均是無擔保，免息並將在一年內償付。

長期應付融資租賃款是向一家境內電信運營商租用國際海纜而產生的，付款期為二十五年(見附註29)。

35. 分部資料

業務分部是指應提交獨立財務信息供主要經營決策者或決策團進行常規性評估，以決定資源分配和評價營運表現的企業組成部分。

本集團根據為中國用戶提供不同種類電信業務來組織各個業務分部。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分部分為：

- GSM業務－提供GSM電話及相關業務；
- CDMA業務－通過租用聯通新時空的CDMA網絡容量提供CDMA電話及相關業務(見附註33)；
- 數據及互聯網業務－提供國內、國際數據傳輸、互聯網及相關業務；
- 長途業務－提供國內、國際長途電話業務；及
- 尋呼業務－提供尋呼及相關業務。

尋呼業務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給了聯通集團(見附註5)。

每一個業務分部都是提供不同種類電信服務的獨立管理和經營部門。本集團的所有業務分部均已納入上述的報告中，因為它們是被視為具有與這些業務相類似的未來經濟特點，並對不同地域業務統一管理。

本集團以各個業務分部的稅前利潤或虧損作為業務分部效益的主要考核指標。

35. 分部資料

(a) 業務分部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數據及								數據及							
	GSM業務 人民幣千元	CDMA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業務 人民幣千元	長途業務 人民幣千元	尋呼業務 人民幣千元	不作分攤項目 人民幣千元	抵銷分錄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GSM業務 人民幣千元	CDMA業務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業務 人民幣千元	長途業務 人民幣千元	尋呼業務 人民幣千元	不作分攤項目 人民幣千元	抵銷分錄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營業額)：																
電話費	29,072,249	11,671,523	2,443,610	1,148,040	-	-	44,335,422	20,274,987	2,231,050	2,069,415	1,223,051	-	-	-	25,798,503	
月租費	7,042,299	3,488,411	9,085	-	612,999	-	11,152,794	4,169,129	713,483	9,478	-	1,912,786	-	-	6,804,876	
網間結算收入	1,926,907	607,830	361,514	365,724	1,654	-	3,263,629	1,709,771	184,296	348,248	664,302	113,123	-	-	3,019,740	
出租電路收入	-	-	420,433	701,549	-	-	1,121,982	-	-	274,274	873,054	-	-	-	1,147,328	
其它收入	2,262,156	855,754	202,441	57,835	788,400	-	4,166,586	1,234,038	96,518	91,624	5,316	135,279	-	-	1,562,775	
服務收入合計	40,303,611	16,623,518	3,437,083	2,273,148	1,403,053	-	64,040,413	27,387,925	3,225,347	2,793,039	2,745,723	2,161,188	-	-	38,333,222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862,777	1,956,452	7,814	14,914	753,955	-	3,595,912	721,100	423,057	5,631	13,258	1,080,257	-	-	2,243,303	
從外界顧客取得的收入合計	41,166,388	18,579,970	3,444,897	2,288,062	2,157,008	-	67,636,325	28,109,025	3,648,404	2,798,670	2,778,981	3,241,445	-	-	40,576,525	
公司內部專業間的收入	41,057	41,725	1,826,222	866,728	230,075	(3,005,807)	-	-	-	559,888	682,423	731,009	(1,973,320)	-	-	
營業收入合計	41,207,445	18,621,695	5,271,119	3,154,790	2,387,083	-	67,636,325	28,109,025	3,648,404	3,358,558	3,461,404	3,972,454	-	-	40,576,525	
營業成本：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339,410)	(3,576,498)	(294,888)	(78,027)	(80,084)	-	48,525	(4,320,382)	(205,374)	(932,994)	(221,028)	(93,079)	(136,024)	-	5,244	(1,583,255)
網間結算成本	(5,478,520)	(1,684,749)	(732,210)	(752,521)	-	-	2,727,207	(5,920,793)	(3,386,592)	(279,440)	(408,843)	(555,470)	-	1,400,705	(3,229,640)	
折舊及攤銷	(13,117,906)	(306,754)	(1,305,239)	(419,346)	(1,144,922)	(5,650)	(85,476)	(16,385,293)	(8,322,549)	(100,902)	(697,188)	(687,420)	(1,442,836)	(4,829)	(11,255,724)	
人工成本	(2,605,475)	(660,894)	(525,726)	(333,051)	(415,554)	(33,846)	-	(4,574,546)	(1,780,173)	(281,243)	(396,150)	(290,977)	(555,261)	(31,414)	(3,335,218)	
銷售費用	(4,605,600)	(9,141,877)	(883,495)	(405,904)	(126,018)	-	6,059	(15,156,835)	(2,463,531)	(2,126,475)	(651,594)	(305,505)	(238,640)	-	4,797	(5,980,948)
管理費用及其它	(5,571,493)	(1,363,927)	(761,405)	(462,081)	(916,418)	(37,550)	489	(9,112,385)	(3,370,938)	(506,715)	(590,531)	(501,657)	(597,427)	(65,726)	1,144	(5,631,850)
通信產品銷售成本	(765,926)	(2,177,168)	(22,250)	(4,231)	(907,697)	-	225,227	(3,652,045)	(744,640)	(408,791)	(11,299)	(5,049)	(1,626,157)	-	559,730	(2,236,206)
營業成本合計	(32,484,330)	(18,911,867)	(4,525,213)	(2,455,161)	(3,590,693)	(77,046)	(59,122,279)	(20,473,797)	(4,636,560)	(2,976,633)	(2,439,157)	(4,656,345)	(101,969)	-	(33,252,841)	
營業利潤(虧損)	8,723,115	(290,172)	745,906	699,629	(1,203,610)	(77,046)	8,514,046	7,635,228	(988,156)	381,925	1,022,247	(623,891)	(101,969)	-	7,323,684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 (國信尋呼)之損失	-	-	-	-	-	-	(663,279)	(663,279)	-	-	-	-	-	-	-	-
利息收入	58,006	7,013	4,589	3,400	9,099	106,734	(15,808)	173,033	48,503	4,146	4,525	5,516	17,374	390,218	470,282	
財務費用	(1,754,050)	(32,078)	(62,791)	(56,946)	(5,238)	(40,727)	15,808	(1,936,022)	(1,287,443)	(47,979)	(72,864)	(48,789)	(8,348)	(9,018)	(1,474,441)	
淨其它(費用)收入	(21,609)	3,680	(4,741)	1,488	39,868	(10,615)	8,071	(46,889)	(10)	(2,562)	(152)	24,993	8,261	(16,359)	-	
所得稅及少數股東權益前 分部利潤(虧損)	7,005,462	(311,557)	682,963	647,571	(1,159,881)	(21,654)	6,095,849	6,349,399	(1,031,999)	311,024	978,822	(589,872)	287,492	-	6,303,166	
稅前利潤							6,095,849								6,303,166	
所得稅							(1,888,381)								(1,720,205)	
稅後利潤							4,207,468								4,582,961	
少數股東權益							9,629								15,252	
股東應佔利潤							4,217,097								4,598,213	
其他信息：																
計提的壞賬準備	1,116,523	397,810	125,676	75,870	34,008	-	1,749,887	802,914	42,050	70,922	46,124	9,979	-	-	971,989	
損益表中確認的減值準備	-	-	-	-	528,038	-	528,038	-	-	-	38,797	-	-	-	38,797	
分部資本性支出(1)	8,906,166	-	4,128,985	2,555,252	35,126	4,129,690	19,755,219	7,899,442	-	3,247,507	3,343,330	208,460	4,236,036	-	18,934,77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數據及互聯								數據及互聯							
	GSM業務 人民幣千元	CDMA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網業務 人民幣千元	長途業務 人民幣千元	不作分攤項目 人民幣千元	抵銷分錄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GSM業務 人民幣千元	CDMA業務 人民幣千元	網業務 人民幣千元	長途業務 人民幣千元	尋呼業務 人民幣千元	不作分攤項目 人民幣千元	抵銷分錄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資產合計	104,430,531	4,717,167	8,611,873	19,061,967	63,234,534	(50,218,142)	149,837,930	97,888,808	5,724,427	7,081,704	13,876,837	8,410,871	58,016,167	(41,370,609)	149,628,205	
分部負債合計	56,837,496	6,561,772	3,975,293	6,918,025	5,929,854	-	80,222,440	67,666,655	5,788,290	2,785,794	3,826,692	2,205,343	136,639	-	82,409,413	

(1) 列示於不作分攤項目下的分部資本性支出為對可使各專業都受益的通用設備的購買支出。

35. 分部資料(續)

(b) 地區分部

本集團主要服務用戶皆在中國。在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中，除中國外，並無其他地區收入相等於或超過本集團10%的合併收入。

雖然本集團總部設在香港，由於本集團在中國經營業務，故本集團主營業務及大部分非流動性資產(包括固定資產和其他資產)都在中國大陸。於二零零三年度，本集團資本性支出主要用於獲取在中國大陸的資產。本集團並無其他地區業務的資產佔有相等於或超過本集團10%的總資產。

(c) 終止經營業務

提供尋呼業務的子公司，國信尋呼，已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並記入為終止經營業務(見附註5)。

36. 金融工具

本集團的金融性資產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短期銀行存款、投資性證券、應收賬款、預付及其它流動資產、應收關聯公司款和應收境內運營商款。金融性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銀行借款、應付融資租賃款、應付關聯公司款及應付境內電信運營商款。

以外幣為單位的銀行結餘及現金和短期銀行存款已經用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適用匯率將外幣折算成人民幣，並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原幣金額 (千元)	折算匯率	折合人民幣 (千元)	原幣金額 (千元)	折算匯率	折合人民幣 (千元)
銀行結餘及現金：						
— 港幣	19,126	1.06	20,382	1,103,579	1.06	1,170,787
— 美元	81,888	8.27	677,764	785,328	8.27	6,497,476
小計			698,146			7,668,263
短期銀行存款：						
— 港幣	—	1.06	—	1,697,414	1.06	1,800,786
— 美元	110,285	8.27	912,794	365,047	8.27	3,020,321
小計			912,794			4,821,107
合計			1,610,940			12,489,370

36. 金融工具(續)

本集團沒有及不認為在根據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滙率折換外滙過程中會發生困難。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短期銀行存款，其它金融性資產和負債由於性質和將於短期內到期，其賬面價值與公允價值接近。

按照一般商業條款形成的應收和應付款項以帳面值計價，與公允價值接近。

流通性證券的公允價格參考資產負債表日的市場價格而定。

投資性證券在沒有活躍市場的可參考市價及無法可靠地衡量公允價值時，以成本價列賬。

長期銀行借款的賬面價值與以相似條款及到期日下的現行借款利率所計處的公允價值接近。

37. 或然事項及承諾

(a) 資本承諾

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承諾主要是關於電信網絡建設方面的資本支出，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土地及房屋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經授權並簽訂合同	523,031	6,188,907	6,711,938	6,262,219
經授權但未簽訂合同	210,040	985,122	1,195,162	2,636,155
合計	733,071	7,174,029	7,907,100	8,898,374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有人民幣0.83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3.85億元)的資本承諾事項以美元計價(等值0.10億美元(二零零二年：0.47億美元))。

37. 或然事項及承諾(續)

(b) 經營租賃承諾

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經營租賃付款額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二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土地及房屋 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設備 人民幣千元	CDMA 網絡容量 人民幣千元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租賃到期日：					
— 不超過一年	476,663	144,830	6,528,530	7,150,023	3,631,575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130,260	260,860	—	1,391,120	1,413,864
— 超過五年	837,825	116,092	—	953,917	1,131,167
合計	2,444,748	521,782	6,528,530	9,495,060	6,176,606

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於未來支付之最低經營租賃付款額如下：

	本公司	
	二零零三年 辦公室合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租賃到期日：		
— 不超過一年	4,778	7,647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384	6,066
— 超過五年	—	—
合計	12,162	13,713

(c) CDMA手機採購承諾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CDMA手機採購承諾約為人民幣9.20億元(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8.70億元)。

38.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聯通運營公司與11家金融機構達成5億美元的長期銀團借款，用作聯通運營公司日常運營資金及網絡建設支出。該借款期限為三年，年利率為倫敦銀行美元同業拆借利率加0.40%。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聯通運營公司已取得2億美元的借款。

39. 比較數字

若干比較數字已被調整，以反映本年由於採用會計準則第12號而對遞延稅項資產所作的追溯調整。

40. 財務報表的通過

本財務報表已於二零零四年三月二十五日由董事會通過。

給北美洲投資者的補充財務資料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是按香港會計準則編制的，如按美國公認會計準則（「美國會計準則」）編制，在若干方面會有重大差異。香港會計準則與美國會計準則的重大差異如下：

(A) 在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的影響

在香港會計準則下，本集團就分別於二零零二年及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收購聯通新世紀及聯通新世界（「收購」）採用收購法作會計處理。在收購法下，所收購子公司的經營業績自收購生效起被包括在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內。收購價款高於所收購可單獨辨認的淨資產公允價值的部份被記錄為商譽，並以直線法於二十年內攤銷。

由於本集團、聯通新世紀及聯通新世界在收購前均是受聯通集團共同控制，因此，收購被視為在共同控制下的業務轉讓處理及所購買的資產及負債在美國會計準則下是按歷史成本入賬。此外，各期按美國會計準則編制的綜合財務報表已重新編制並假設聯通新世紀及聯通新世界一直是本集團的一部份。本公司支付的現金價款已按美國會計準則在收購發生當年作為資本分配處理。為符合美國會計準則，在香港會計準則下確認的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及相應的攤銷均已沖回。在香港會計準則下交易費用已資本化作為投資成本的一部份，而在美國會計準則下已被全額記入費用。

(B) 在共同控制下出售企業的影響

在香港會計準則下，出售國信尋呼被本集團作為出售終止經營業務記錄。出售價與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生效日）國信尋呼淨資產賬面價值的差異在本集團的綜合損益表中被記錄為出售終止經營業務之損失。國信尋呼二零零三年截至出售生效日之前的經營業績仍然被包含在本集團的損益表中。

在美國會計準則下，出售國信尋呼予聯通集團被視為在共同控制下企業間的業務轉讓，並按所轉讓的淨資產扣除資產減值準備（如有）後的歷史成本入賬（見附註(G)）。另外，在美國會計準則下，企業已出售的部份或業務的經營業績應在出售期及之前期間與持續經營業務分別列示，並將終止經營業務記錄為損益的一個單獨部份。因此，在美國會計準則下，國信尋呼的所有經營業績已被合併反映在損益表中的「終止經營業務－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C) 收入及成本的確認

在香港會計準則下，一次性及不退還的收入(如入網費)在完成開通服務時確認。在美國會計準則下，根據會計公告第101條—「財務報告中的收入確認」，一次性及不退還的收入及其相關發生的直接成本在預計為客戶提供服務的年限內遞延及攤銷。移動業務為客戶服務的預計年限是根據預計較穩定的離網率來估算。在這個基礎上，在考慮了目前的市場環境後，估計加權平均客戶服務年限約為4年(二零零二：6年)。二零零三年會計估計變更導致二零零三年度的淨利潤及每股淨利潤分別增加約為人民幣0.70億元及人民幣0.006元。

(D) 員工住房計劃

在國信尋呼和聯通運營公司成立之前，中國電信(國信尋呼重組併入本集團前的所有者)和聯通集團分別為本集團合格員工提供住房福利，讓他們能以較大折扣購買住房。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本集團不需確認中國電信和聯通集團為這些員工發生並承擔的住房福利。根據美國會計準則，該住房福利在相關員工的預計平均服務期內確認為本集團的營業成本，相應增加資本投入。

(E) 遞延稅款

於二零零三年在香港會計準則下採用會計準則第12號並對相關各報告期追溯調整後，香港會計準則和美國會計準則對遞延稅項的確認已不存在差異。餘下的遞延稅款的調整是其他美國會計準則調整而引起的遞延稅款。

(F) 固定資產的評估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本集團已於固定資產中記錄房屋建築物評估的增值，並按評估價值計算折舊。根據美國會計準則，所有固定資產以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記賬，預付的土地使用權以尚未攤銷的預付額記入其它資產中。

(G) 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應對固定資產和商譽的賬面價值進行定期評估，以估計可回收額是否低於賬面價值。當可回收額值低於賬面價值時，賬面價值將減至根據該資產所帶來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評估的可回收額。當導致減值的情況及事件不存在時，期後可回收額將於損益表中轉回。

(G) 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 (續)**(i) 商譽**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商譽是按所收購業務的預計受益年限按直線法攤銷。在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之前，美國會計準則的處理與之一致。另外，於二零零一年度，雖然按美國會計準則預計若干尋呼資產的未來未貼現現金流量高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商譽的賬面淨值，但是按香港會計準則預計的未來貼現的現金流量卻不足夠。因此，於二零零一年度，按照美國會計準則，商譽的減值準備比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確認的金額低約人民幣62,948,000元。

自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起，由於採用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42號－「商譽及其他無形資產」(「SFAS 142」)，本集團在美國會計準則下不再攤銷商譽，而是每年根據個別可辯認的業務單元來測算商譽的減值。採用了SFAS 142後，此會計政策的變更的累積影響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約為人民幣42,175,000元(已計入稅項影響人民幣20,773,000元)，且已經反映在美國會計準則下二零零二年度的簡明損益表。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商譽進行年度評估時，並沒有發現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前，美國會計準則下商譽減值的會計處理是遵循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21號－「長期資產減值及待報廢長期資產的會計處理」(「SFAS 121」)的規定。

(ii) 長期資產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本公司採用了美國財務會計準則第144號－「長期資產減值和處置的會計處理」(「SFAS 144」)，它替代了SFAS 121和會計準則委員會第30號－「經營業績的報告，處置行業資產及特殊、非經常和非正常性事件及交易的報告」。SFAS 144保留了以前如SFAS 121所述的對持續擁有及使用的長期資產減值的會計處理辦法，但是對待售資產應達到的標準作了更嚴格的限定，並區別了通過出售方式處置和非通過出售的其它方式處置。SFAS 144也擴大了可報告為終止經營業務的範圍，並改變了其預期在將來發生經營虧損的披露方式。

根據SFAS 144，每當有事件或情況的變化使資產的賬面價值可能無法收回時，應對除商譽外的長期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持續擁有及使用的資產可回收性的評估是以比較該資產的賬面價值和預計由該資產所產生的未來未貼現的淨現金流量來決定。如果認為該資產已減值，應按資產賬面價值超出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來衡量將要確認的減值，其公允價值是根據持續使用該資產而估計會產生的未來貼現淨現金流量來計算的。已減值或待處置的資產按賬面價值或公允價值減銷售成本的較低者確認，由此形成已減值資產的新的成本，此新成本不會因期後資產價值的恢復而做調整。

(G) 商譽及長期資產的減值 (續)

(ii) 長期資產 (續)

根據上述的評估並考慮採用SFAS 144的影響，資產的減值確認時間和金額於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並無重大變化。於二零零一年度，雖然按美國會計準則預計的未來未貼現淨現金流量高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長期資產的淨賬面價值，但是按香港會計準則預計的未來貼現的現金量卻不足夠。因此，於二零零一年度，按照美國會計準則，資產的減值與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確認的金額低約人民幣12,382,000元。

於二零零三年度，如上述附註(B)所述，出售國信尋呼被視為在共同控制下企業間的業務轉讓。對於此種以剝離方式將業務分配給所有者，需要在該業務仍在持續擁有及使用和在剝離前對其長期資產的減值進行重估。如該業務於出售生效日時長期資產的賬面價值高於其公允價值，則應確認減值準備。在考慮上述減值準備評估後，出售價款與該業務資產及負債的新賬面價值的差異被視為所有者的權益投入(或分配)。另外，在美國會計準則下，於二零零三年尋呼業務出售生效日額外對固定資產確認約人民幣6.08億元的減值準備。但是，由於出售價款與國信尋呼淨資產的新賬面價值(計入上述減值準備後)大致相等，對股東權益不作任何調整。

(H) 股票期權計劃

按照香港會計準則，如財務報表附註31所示有關以固定價格釐定的修改後的股票期權計劃和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中所授予的期權，在行使股票期權時所取得的款項確認為資本的增加。

在美國會計準則下，公司採用會計準則委員會第25條（「APB 25」）來核算該項授予員工的固定價格股票期權。根據APB 25，假如所授予的期權於授予日時該股票的市場價格高於將來的行使價格，則被確認為員工報酬費用，而該報酬費用是根據期權的有效期來攤銷。由於公司授予期權的行使價格不高於所對應股份於授予日的市場價格，因此，不需要在美國會計準則下的淨利潤調節表中確認為報酬費用。按照財務會計準則第SFAS 123號及有關修訂，即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生效的財務會計準則第148號《股票型報酬的會計處理—過渡期及披露》，所要求披露的備考資料列示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淨利潤：		
已呈報金額(人民幣千元)	4,728,423	5,028,416
減：根據公允價值基礎計算的股票型員工報酬費用(人民幣千元)	(86,855)	(90,288)
備考(人民幣千元)	4,641,568	4,938,128
每股淨利潤—基本：		
已呈報金額(人民幣元)	0.377	0.401
備考(人民幣元)	0.370	0.393
每股淨利潤—攤薄：		
已呈報金額(人民幣元)	0.376	0.401
備考(人民幣元)	0.369	0.393
美國託存股份每股淨利潤—基本：		
已呈報金額(人民幣元)	3.767	4.006
備考(人民幣元)	3.698	3.934
美國託存股份每股淨利潤—攤薄：		
已呈報金額(人民幣元)	3.762	4.006
備考(人民幣元)	3.693	3.934

(I) 股權證券投資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可轉讓股權證券，包括計劃長期擁有的於企業的權益性投資，均被視為投資性證券，並以成本列賬。投資性證券的賬面價值應予以減低以反映非短暫性的貶值。如導致扣減或沖銷的環境或情況不再存在，且有充份證據表明新的環境或情況在可預見的未來將保持不變，則對於該賬面價值的減值準備予以轉回。

根據美國會計準則，不能於市場銷售及無法即時確定公允價值的股權證券被列為其它投資，以成本減去非短暫貶值記錄。如果貶值被判斷為非短暫性的，投資成本被扣減至可回收金額作為新成本基礎，扣減額計入損益表中。新成本不能因未來價值回升而沖回。

於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香港會計準則下並無股權證券投資價值沖回。

(J) 最新公佈的會計準則

美國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美國財務會計準則149號－「對美國財務會計準則133號－「衍生工具及套期保值的會計處理」的修正」(「SFAS 149」)；新問題研究小組在針對一些捆綁銷售下銷售方的會計處理辦法對EITF第00－21條－「捆綁銷售方式下收入安排的會計處理」(「EITF第00－21條」)達成共識；和美國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了解釋46號(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修訂)－「合併可變動利益實體」(「FIN 46R」)以修改原美國財務會計準則委員會的解釋46號。

- (a) SFAS 149修訂並明確了美國財務會計準則133號－「衍生工具及套期保值的會計處理」中所述的衍生工具，包括包含於其他合同中的若干衍生工具(統稱「衍生工具」)，及套期保值的會計處理及報告。SFAS 149對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後簽訂或修改的合同有效。採用SFAS 149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影響並不重大。

(J) 最新公佈的會計準則 (續)

- (b) 於二零零二年十一月，新問題研究小組對EITF第00-21條達成共識，此問題涉及一些捆綁銷售下銷售方的會計處理辦法。此問題主要考慮了何時及如何把有捆綁銷售安排分解為獨立會計核算的單元。進行此項判斷時的考慮因素包括這些交付安排可否獨立產生功能和能否充分分割，而且如果要單獨核算，是否有充分證據來單獨核算捆綁銷售安排的公允價值。EITF第00-21條的相關規定並未改變收入確認的準則。EITF第00-21條同時在以下方面提供了更多的指引：(i)將收入分配給已銷售單元確認時，顧客所享有的在銷售方不履約的情況下的權利的影響；(ii)顧客取消條款對已獲取價款的計量及分攤的影響，及顧客及銷售方未來行為對已獲取價款的影響；及(iii)在該收入會計處理中未確認為銷售的交付安排的成本的確認。EITF第00-21條的規定從二零零三年六月十五日後開始的財政年度生效，並允許提前採用。本集團正在評估EITF第00-21條的規定並預期採用此問題對本集團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不會造成重大影響。
- (c) FIN46R對通過投票權以外的方式取得控制權的實體的確認及財務報告提供指引。根據FIN46R，一個實體應被視為可變動利益實體如果：(1)如無法從其他方獲取額外的財務支持，此實體缺乏足夠的有風險投資以滿足其經營活動要求，(2)其權益所有者不能對此實體的經營做出重大決定，及/或(3)其權益所有者不承擔此實體的預期損失或收益。FIN46R要求如果可變動利益實體的權益所有者如果承擔可變動利益實體的大部份預期虧損或(和)獲取可變動利益實體的大部份收益，則應對該可變動利益實體進行合併。該權益所有者被視為可變動利益實體的主要受益人。另外，一個對可變動利益實體擁有可變動權益的企業應將其關聯公司持有的同一可變動利益實體的可變動權益視為其自己的權益。在兩個或兩個以上關聯方持有同一可變動利益實體的可變動權益的情況下，在關聯方集團中，與可變動利益實體關聯最緊密的關聯方為主要受益人。對二零零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後成立的可變動利益實體即適用FIN46R。若可變動利益實體達到FIN46R規定的特別目的實體的要求，本集團必須於二零零四年一月一日採用FIN46R。對於其他成立於二零零三年一月三十一日前的可變動利益實體，本集團必須於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FIN46R。

本公司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FIN46R。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只確定了一個其擁有的可變動權益的可變動利益實體。該可變動利益實體是聯通新時空，本公司以一系列可續期租賃選擇權的形式擁有可變動權益。本集團因不確定可續期選擇權而按照經營租賃以使用容量為基礎從聯通新時空(本公司控制股東的全資子公司)租賃CDMA資產。由於本公司的控制股東承擔聯通新時空全部的預期虧損(通過擁有聯通新時空100%所有者權益並無條件擔保聯通新時空100%的債務)，並通過擁有本公司的控股權益間接參與租賃CDMA資產的運營，本公司認為該控制股東為主要受益人。故此，採用FIN46R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及美國會計準則的差異對本集團的淨利潤及每股淨利潤的影響為：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按香港會計準則下的淨利潤	(1)	4,217,097	4,598,213
美國會計準則下的調整影響：	(2)		
— 收購聯通新世紀的影響	(A)	—	648,006
— 因收購聯通新世紀而產生的交易成本	(A)	—	(109,221)
— 沖回收購聯通新世紀而產生的商譽的攤銷並按聯通新世紀的 固定資產歷史成本確認折舊費用	(A)	88,794	—
— 收購聯通新世界的影響	(A)	350,947	(118,879)
— 因收購聯通新世界而產生的交易成本	(A)	(49,378)	—
— 一次性及不退還收入的遞延	(C)	(1,417,474)	(860,490)
— 一次性及不退還收入的攤銷	(C)	1,223,938	526,982
— 直接成本的遞延	(C)	1,417,474	776,387
— 直接成本的攤銷	(C)	(1,071,450)	(435,385)
— 員工住房福利	(D)	(18,532)	(18,532)
— 沖銷固定資產評估而影響的折舊費用	(F)	7,485	7,485
— 尋呼業務資產減值及出售損失的差異	(B)	55,078	—
— 由於折舊及出售而沖回的尋呼業務固定資產減值的差異	(G)	(3,538)	(3,538)
— 美國會計準則調整相關的遞延稅項影響	(E)	(72,018)	59,563
—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採用SFAS142對商譽減值準備的銜接調整 (減稅項影響約人民幣20,773,000元)	(G)	—	(42,175)
按美國會計準則調整後的淨利潤	(2)	4,728,423	5,028,416

香港會計準則及美國會計準則的差異對本集團的股東權益的影響為：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香港會計準則下的股東權益	(1)	69,615,490	66,652,535
美國會計準則下的調整影響：	(2)		
— 收購聯通新世紀的影響	(A)	(2,052,554)	(2,052,554)
— 因收購聯通新世紀而產生的交易成本	(A)	(109,221)	(109,221)
— 沖回收購聯通新世紀而產生的商譽的攤銷並按聯通新世紀的固定資產歷史成本確認折舊費用	(A)	88,794	—
— 收購聯通新世界的影響	(A)	(946,370)	497,989
— 應收購聯通新世界而產生的交易成本	(A)	(49,378)	—
— 一次性及不退還收入的遞延	(C)	(5,953,520)	(4,536,046)
— 一次性及不退還收入的攤銷	(C)	2,646,464	1,422,526
— 直接成本的遞延	(C)	5,037,375	3,619,901
— 直接成本的攤銷	(C)	(2,088,332)	(1,016,882)
— 沖銷固定資產評估增值			
— 成本	(F)	(82,531)	(176,853)
— 累計折舊	(F)	15,351	30,296
— 沖銷固定資產評估減值			
— 成本	(F)	—	28,000
— 累計折舊	(F)	—	(2,716)
— 固定資產減值對成本及折舊的差異	(G)	—	8,844
— 商譽減值的差異	(G)	—	62,948
— 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			
— 採用SFAS 142對商譽減值準備的銜接調整	(G)	—	(62,948)
— 不確認沖回的投資性證券及聯營公司投資減值	(I)	—	(17,948)
— 美國會計準則調整的相關遞延稅項影響	(E)	(209,065)	(132,875)
— 因子公司以前年度虧損而引起的遞延稅項資產	(1), (3)	—	107,299
— 計價準備	(1), (3)	—	(107,299)
按美國會計準則調整後的股東權益	(2)	65,912,503	64,214,996

附註：

- (1) 在香港會計準則下，在二零零三年以前，遞延稅項乃因應課稅而計算之利潤與損益表所示之利潤兩者之時間性差異用現行稅率計算。除預計有關的利益於可預見的將來可以實現外，遞延稅項資產不予確認。於二零零三年採用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後，遞延稅項是用負債法就資產與負債的稅基與它們在財務報表之賬面值兩者之暫時性差異作全數確認，並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頒佈之稅率來釐定。當預計將來可能有足夠的應課稅利潤供暫時性差異轉回使用時，遞延稅項資產才被確認（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a)）。

此項會計政策的變更確認了因以前不予確認的與壞賬準備相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分別增加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和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的期初留存收益約人民幣405,300,000元和373,159,000元。此項變更使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增加約人民幣405,300,000元，及增加二零零二年度的利潤約人民幣32,141,000元。

採用會計準則第12號同時增加聯通新世紀公司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遞延稅項資產約人民幣80,448,000元。

在香港會計準則下，採用會計準則第12號構成會計政策的變更，已對相關比較數字按變更後的會計政策作追溯調整，以符合經修訂的政策。

- (2) 如上文附註(A)中所述，美國會計準則下以前年度的財務報表中所列示的經營成果已進行了追溯調整，並假設因收購聯通新世紀及聯通新世界後現有的結構及業務經營在報告期內一直持續存在。
- (3) 由於難以確定該子公司未來是否能產生足夠的利潤，及在中國現行稅法規定的五年結轉期內利用此可彌補虧損，本集團為該子公司二零零一年之前產生的累計虧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作了計價準備。此項累計虧損若不使用將分段於二零零三年前失效。從二零零一年起，根據國家稅務局的批准，子公司所產生的虧損已可用來抵減本集團的應納稅所得額。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於尋呼業務子公司虧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已隨國信尋呼的出售而轉出。

下表所列是各單獨企業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合併經營業績與財務狀況的滙總表，並已被重新表述(包括以前期間)以反映在共同控制下國信尋呼的出售及企業合併的影響，在美國會計準則下已採用近似權益合併法的方法以歷史成本核算，並假設該等企業是一直合併的，及反映香港會計準則和美國會計準則其它差異的影響。

	本集團收購 聯通新世界前 人民幣千元	聯通新世界 人民幣千元	抵銷 人民幣千元	本集團收購 聯通新世界後 (附註 a)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度				
經營業績				
營業收入(營業額)	65,055,706	8,116,512	(1,213,965)	71,958,253
持續經營業務的淨利潤	5,719,316	348,762	2,185	6,070,263
終止經營業務的淨虧損	(1,341,840)	—	—	(1,341,840)
淨利潤	4,377,476	348,762	2,185	4,728,423
每股淨利潤－基本(人民幣元)	0.349	—	—	0.377
財務狀況(附註(a))：				
非流動資產	115,104,870	13,064,550	—	128,169,420
流動資產	20,941,127	2,278,122	(975,965)	22,243,284
總資產	136,045,997	15,342,672	(975,965)	150,412,704
非流動負債	34,908,769	5,684,779	—	40,593,548
流動負債	37,478,355	7,404,263	(975,965)	43,906,653
總負債	72,387,124	13,089,042	(975,965)	84,500,201
淨資產	63,658,873	2,253,630	—	65,912,503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零二年度				
經營業績				
營業收入(營業額)	45,800,199	5,238,615	(623,566)	50,415,248
持續經營業務的淨利潤	5,611,683	(116,694)	(2,185)	5,492,804
終止經營業務的淨虧損	(422,213)	—	—	(422,213)
會計政策變更的影響	(42,175)	—	—	(42,175)
淨利潤	5,147,295	(116,694)	(2,185)	5,028,416
每股淨利潤－基本(人民幣元)	0.410	—	—	0.401
財務狀況：				
非流動資產	118,644,755	12,571,854	—	131,216,609
流動資產	31,921,101	2,153,980	(655,797)	33,419,284
總資產	150,565,856	14,725,834	(655,797)	164,635,893
非流動負債	41,673,150	8,025,450	—	49,698,600
流動負債	44,609,442	6,200,210	(653,612)	50,156,040
總負債	86,282,592	14,225,660	(653,612)	99,854,640
少數股東權益	566,257	—	—	566,257
淨資產	63,717,007	500,174	(2,185)	64,214,996

附註(a)：如附註(B)所述，國信尋呼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被出售，因此，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產負債表不包含國信尋呼的財務狀況。

以下為本集團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的簡明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並已重新表述以反映在美國會計準則下共同控制下的出售國信尋呼及企業合併的影響，即按近似權益合併法的方法以歷史成本作追溯調整，及反映香港會計準則與美國會計準則的其它差異的影響。

簡明損益表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營業額)	(g)	71,958,253	50,415,248
營業成本：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g)	(4,725,932)	(2,102,165)
網間結算成本	(g)	(6,119,138)	(3,953,324)
折舊及攤銷		(16,746,044)	(14,147,811)
人工成本		(4,644,904)	(3,854,314)
銷售費用	(g)	(16,701,625)	(8,118,722)
管理費用及其它	(g)	(9,195,354)	(7,282,553)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g)	(3,124,558)	(1,203,367)
營業成本合計		(61,257,555)	(40,662,256)
營業利潤		10,700,698	9,752,992
利息收入		169,521	476,353
財務費用		(2,319,034)	(2,765,835)
淨其它支出		(29,927)	(45,557)
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持續經營的稅前利潤		8,521,258	7,417,953
稅項	(c)	(2,450,995)	(1,925,149)
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利潤		6,070,263	5,492,804
終止經營業務			
—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		(1,762,222)	(578,389)
— 加：稅項影響		420,382	156,176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扣除稅項影響		(1,341,840)	(422,213)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利潤		4,728,423	5,070,591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 應採用SFAS142對商譽減值準備的銜接調整		—	(62,948)
— 減：相關稅項影響	(c)	—	20,773
		—	(42,175)
淨利潤		4,728,423	5,028,416

簡明損益表(續)

	附註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每股淨利潤－基本：			
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每股淨利潤－基本	(1)	0.484	0.438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扣除稅項影響		(0.107)	(0.034)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	(0.003)
淨利潤	(1)	0.377	0.401
每股淨利潤－攤薄：			
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每股淨利潤－攤薄	(2)	0.483	0.438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扣除稅項影響		(0.107)	(0.034)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	(0.003)
淨利潤	(2)	0.376	0.401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淨利潤－基本：			
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每股淨利潤－基本	(1), (3)	4.836	4.376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扣除稅項影響		(1.069)	(0.336)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	(0.034)
淨利潤	(1), (3)	3.767	4.006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淨利潤－攤薄：			
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每股淨利潤－攤薄	(2), (3)	4.830	4.376
終止經營業務之虧損，扣除稅項影響		(1.068)	(0.336)
會計政策變更影響		—	(0.034)
淨利潤	(2), (3)	3.762	4.006

附註：

- (1) 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的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後每股基本淨利潤是按照美國準則下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後淨利潤除以各年度已發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 (2) 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的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後每股攤薄淨利潤是按照美國準則下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影響前後淨利潤除以就各年度所有可能攤薄普通股的影響作出調整後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所有可能攤薄股股份是從如附註31所述的(i) 經修正後的全球發售股份前的期權計劃；及(ii) 經修正後期權計劃下新授予的股份期權而產生。於二零零三年，所有可能攤薄股股份是從經修正後期權計劃下二零零三年度追加授予的股份期權而產生(詳見附註31)，如轉換成普通股，將減少每股淨利潤。於二零零二年，在考慮了股份期權的攤薄影響後，每股淨利潤並未產生任何攤薄。在計算二零零三年的每股攤薄淨利潤時，並未考慮因股份期權而產生的反攤薄股約66,573,000股(二零零二年：48,745,000股)。
- (3) 終止經營業務及會計政策變更前後每股美國托存股份基本和攤薄每股淨利潤按照每股淨利潤乘以10計算，即每一美國托存股份擁有10股普通股。

簡明資產負債表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淨值	(a)	118,124,070	118,787,064
商譽		—	1,022
其它資產	(b)	9,920,469	11,673,174
遞延稅項資產	(c)	124,881	663,835
投資性證券		—	90,919
聯營公司投資		—	595
非流動資產合計		128,169,420	131,216,609
流動資產：			
應收聯通集團款		—	111,206
遞延稅項資產的短期部份	(c)	873,849	1,291,650
應收關聯公司款		263,414	872,048
應收境內運營商款		184,613	215,545
預付賬款及其它流動資產	(d)	3,147,777	2,800,140
存貨		2,169,354	3,532,674
應收賬款		8,960,506	6,663,071
減：壞賬準備		(3,488,959)	(1,895,770)
應收賬款淨值		5,471,547	4,767,301
流通性證券		—	173,939
短期銀行存款		912,794	4,825,205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19,936	14,829,576
流動資產合計		22,243,284	33,419,284
流動負債：			
應付股利		—	8,448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e)	17,098,420	22,310,930
應付聯通集團款		432,047	562,633
應付關聯公司款		108,891	294,642
應付境內運營商款		778,841	1,201,277
一年內到期的融資租賃負債		25,435	16,793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借款	(f)	7,197,877	6,737,684
應交稅金		623,857	1,307,471
預收賬款		6,666,086	7,043,442
聯通集團短期借款		—	1,276,220
短期銀行借款		10,975,199	9,396,500
流動負債合計		43,906,653	50,156,040
流動負債淨額		(21,663,369)	(16,736,75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6,506,051	114,479,853

簡明資產負債表(續)

	附註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資金來源：			
股東權益		65,912,503	64,214,996
少數股東權益		—	566,257
長期負債：			
長期銀行借款	(f)	36,212,791	45,519,525
融資租賃負債		99,719	101,302
遞延收入		4,277,761	4,065,265
其它長期負債		3,277	12,508
非流動負債合計		40,593,548	49,698,600
非流動負債及股東權益合計		106,506,051	114,479,853

簡明權益變動表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餘額，調整收購聯通新世界前呈列金額	61,783,297
收購聯通新世界的調整	100,784
於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餘額，調整收購聯通新世界後金額	61,884,081
二零零二年度淨利潤	5,028,416
股東投入的資本－員工福利分房	18,532
股東投入的資本	2,083,967
資本分配－向聯通集團支付收購聯通新世紀的價款	(4,800,000)
於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調整收購聯通新世界後金額	64,214,996
二零零三年度淨利潤	4,728,423
股東投入的資本－員工福利住房	18,532
股東投入的資本	1,673,693
資本分配－向聯通集團支付收購聯通新世界的價款	(3,200,000)
資本分配	(268,999)
已派發股息	(1,255,300)
行使股份期權	1,158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5,912,503

簡明現金流量表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淨現金流入(流出)的產生：		
經營活動	25,991,589	18,214,554
投資活動	(20,272,030)	(10,256,078)
融資活動	(11,379,199)	(12,772,5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減少	(5,659,640)	(4,814,07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初餘額	14,829,576	19,643,65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年末餘額	9,169,936	14,829,576
支付的利息(減資本化利息)	(2,322,892)	(2,697,644)

補充資料：

於二零零三年，在建工程與設備供貨商減少了約人民幣37.99億元(二零零二年：約人民幣15.02億元)。

(a) 固定資產，淨值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房屋建築物	12,800,363	11,276,660
通訊設備	116,315,865	119,200,606
辦公設備、傢具及其它	4,494,776	5,098,221
租入固定資產改良	1,054,779	1,163,482
在建工程	21,741,746	21,559,101
	156,407,529	158,298,070
減：累計折舊	(38,283,459)	(39,511,006)
	118,124,070	118,787,064

(b) 其它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互聯設施	613,622	641,894
遞延直接成本	6,465,485	4,911,833
其它	1,588,839	956,739
	8,667,946	6,510,466
減：累計攤銷	(3,860,502)	(2,332,426)
	4,807,444	4,178,040
預付租金及線路租賃費	1,201,375	1,296,741
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	3,911,650	6,198,393
	9,920,469	11,673,174

(c) 所得稅

有關本集團應繳所得稅的具體情況，已在財務報表附註14列示。

聯通新世界按下列方法繳征所得稅：

- (i) 於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聯通集團根據適用於內資企業的所得稅規定及條例，作為整體被核定為納稅人，按33%的法定企業所得稅率計提所得稅負債。聯通新世界適用與聯通集團相同的所得稅政策，但是以其獨立申報所得稅的基礎計提所得稅準備。據此，聯通新世界被假設為獨立於聯通集團計提其相關的所得稅負債；及
- (ii) 聯通新世界的省和自治區的若干分公司經當地稅務機關批准享受優惠政策，於二零零三年按15%（二零零二年：1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其餘省及自治區分公司統一按照33%的稅率交納所得稅。

所得稅的提取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企業所得稅	1,078,030	1,578,591
遞延稅項	952,583	169,609
	2,030,613	1,748,200

(c) 所得稅(續)

中國法定33%企業所得稅稅率與實際稅率之間差異調節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中國企業		
按法定稅率33%	33.0%	33.0%
非稅前列支之支出：		
— 住房福利	—	0.1
— 人工成本	—	1.7
— 銷售費用	—	0.2
— 其他	0.6	1.0
稅法允許抵扣的額外費用：		
— 中中外合營企業借款利息	(0.3)	(0.9)
— 折舊費用	(0.1)	(0.2)
— 貨幣住房補貼	(0.8)	—
稅率優惠之影響	(2.1)	(3.2)
國產設備投資優惠	—	(4.6)
由稅率上升引起的期初遞延稅項資產增加	(2.1)	—
沖銷國信尋呼不可轉回的遞延稅項資產	1.8	—
實際中國所得稅率	30.0%	27.1%
實際香港所得稅率	—	—
總實際所得稅率	30.1%	25.9%

稅率優惠對所得稅的影響如下：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總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143	209
每股淨影響(人民幣元)	0.011	0.017

遞延稅項資產變動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1,955,485	2,125,094
記入損益表的遞延稅項	(952,583)	(190,382)
與出售國信尋呼相關的遞延稅項	(4,172)	—
與會計政策變更影響相關的遞延稅項	—	20,773
年末餘額	998,730	1,955,485

(c)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包括以下時間性差異對所得稅的影響：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一次性不退還收入和直接成本的遞延及攤銷淨額	887,269	1,013,328
中中外合營企業借款利息	256,673	287,998
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	236,249	312,117
二零零一年度前子公司之經營虧損(附註(1))	—	107,299
固定資產減值準備	4,875	110,075
商譽減值準備	—	27,620
尋呼業務壞賬準備	—	38,673
沖銷其他資產	7,563	17,662
攤銷退休福利	18,549	37,379
稅法允許可稅前抵扣的額外折舊	101,267	171,091
固定資產殘值率差異	7,608	19,634
其它	24,497	110,453
	1,544,550	2,253,329
減：計價準備	—	(107,299)
	1,544,550	2,146,030
遞延稅項負債：		
一次性不退還收入和直接成本的遞延及攤銷淨額	(1,087,288)	(1,185,131)
折舊年限的變更	(28,268)	(82,978)
資本化的已抵稅利息	(304,113)	(214,086)
	(1,419,669)	(1,482,195)
遞延稅項淨資產	124,881	663,835
遞延稅項資產的短期部份：		
預收用戶電話卡之所得稅	261,467	693,830
存貨作可變現淨值的調整	15,905	31,261
移動電信業務壞賬準備	534,839	543,691
貨幣住房補貼	56,826	—
其他	4,812	22,868
	873,849	1,291,650
合計	998,730	1,955,485

附註(1)：見股東權益調節表附註(3)。

(d) 預付賬款及其它流動資產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租金	233,461	85,185
押金及預付款	1,624,874	1,190,597
應收利息	4,872	37,780
員工備用金	164,487	120,408
遞延獲取CDMA合約用戶成本	535,521	531,551
其它	584,562	834,619
	3,147,777	2,800,140

(e)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應付工程款及設備款	11,789,366	15,588,133
預提費用	1,417,750	1,271,852
應付通訊產品供貨商款	1,346,784	2,636,330
用戶押金	1,198,812	916,585
應付工資及福利費	494,794	842,394
其它	850,914	1,055,636
	17,098,420	22,310,930

(f) 長期銀行借款

借款利率及最終到期日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銀行借款	固定年利率為4.44%至5.76%(二零零二年： 4.54%至6.24%)，至二零零九年到期 (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八年到期)		
— 抵押		10,622,366	31,516,112
— 無抵押		26,994,612	20,741,097
		37,616,978	52,257,209
美元銀行借款	浮動年利率為倫敦銀行美元同業拆借利率加 0.28%—0.44%，至二零一零年到期	5,793,690	—
		43,410,668	52,257,209
減：一年內到期部份		(7,197,877)	(6,737,684)
		36,212,791	45,519,525

長期銀行借款的還款計劃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到期金額：		
— 二零零三年	—	6,737,684
— 二零零四年	7,197,877	6,656,391
— 二零零五年	15,549,832	25,647,532
— 二零零六年	11,700,060	10,085,831
— 二零零七年	3,020,930	2,838,410
— 二零零八年	4,116,570	291,361
— 以後	1,825,399	—
	43,410,668	52,257,209
減：分類為流動負債部份	(7,197,877)	(6,737,684)
	36,212,791	45,519,525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長期銀行借款抵押情況如下：

- (i) 約有人民幣106.22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315.16億元)的長期銀行借款以相關分公司移動電話業務未來將產生的服務收入作抵押，該長期銀行借款中包括約人民幣36.00億元(二零零二年：人民幣49.31億元)同時由聯通集團提供擔保；
- (ii) 除以上所述外，約有人民幣80.04億元(二零零二年：104.97億元)的長期銀行借款由聯通集團提供擔保；及
- (iii) 約人民幣0.50億元(二零零二年：無)的長期銀行借款由受限制銀行存款抵押。

(g) 關聯交易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與聯通集團及其子公司的交易：		
網間結算及漫遊收入	158,486	34,167
網間結算及漫遊支出	52,294	50,132
物業、設備和設施的租賃費	17,936	21,601
出租傳輸線路容量租賃收入	10,717	12,557
銷售CDMA手機收入	23,484	6,129
國際出入口局服務費用	8,631	15,626
衛星傳輸頻道租賃費	26,400	35,153
購買各種電話卡	1,326,641	1,391,811
CDMA網絡租賃費	3,909,148	1,299,286
銷售代理電信卡佣金支出	16,175	18,497
通信設備代理支出	20,705	19,634
聯通總部租金	—	7,598
銷售通訊設備收入	—	16,088

關聯交易的性質及條款詳見財務報表附註32。

重大準備的變動

(a) 遞延稅項計價準備的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107,299	107,299
當年計提	—	—
出售國信尋呼	(107,299)	—
年末餘額	—	107,299

(b) 壞賬準備分析如下：

	本集團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餘額	1,895,770	1,370,027
當年計提	2,016,106	1,395,699
當年沖銷	(358,253)	(869,956)
出售國信尋呼	(64,664)	—
年末餘額	3,488,959	1,895,770

(c) 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沒有發生除上述附註所列之外的其它重大準備項目。

全面收益表

根據美國會計準則第130號「全面收益表的報告」，權益中的某些項目應更明顯地單獨列示於全面收益表中。於二零零三及二零零二年度，除淨利潤外，並無其它需要列示於全面收益表的其它全面收益。

股份期權計劃

如附註31所述，於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全球發售前股份期權計劃及股份期權計劃的資料如下所述：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期權餘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港元	期權餘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港元
年初餘額	69,868,600	10.66	33,840,600	15.42
當年授予股數	105,956,000	4.30	36,028,000	6.18
當年行使股數	(176,000)	6.18	—	—
當年取消股數	(3,281,200)	12.26	—	—
年末餘額	172,367,400	6.72	69,868,600	10.66

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可行使的股份期權數為45,947,320股（二零零二年：33,840,600股），加權平均的行使價格為港幣6.72元（二零零二年：港幣15.42元）。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加權平均剩餘的行權期約為5.5年（二零零二年：約6.5年）。

根據 SFAS 123 準則的會計處理作了各項假設，此等假設不能用作顯示將來的營運結果。按照 Black-Scholes 期權定價模式的下列假設，這些於授予日授予本集團員工的期權的估計公允價值在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分別為港幣1.26元及港幣2.48元：

	二零零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人民幣千元
估計公允價值(港幣)	HK\$1.26	HK\$2.48
無風險報酬率	3%	3%
預期年限(以年計)	3	5
預期股利分配	2%	0%
預期波動率	35%	41%

根據SFAS 123的會計方法，若採用公允價值而在授予日確認以固定價格釐定的期權計劃的報酬費用，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及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美國會計準則下備考淨利潤及每股淨利潤披露於上述附註H。

財務概要

截至二零零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五個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為單位，除每股及每股美國托存股資料以外)

下述呈列的各相關年度業績的財務概要，包括摘選損益表數據及資產負債表數據均按香港會計準則編制。

業績

摘選損益表數據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二零零一年 經重列	二零零零年 經重列	一九九九年 經重列
營業收入（營業額）：					
GSM 業務收入	40,304	27,388	20,505	12,188	5,314
CDMA 業務收入	16,623	3,224	—	—	—
數據、互聯網及長途業務收入	5,710	5,559	3,309	1,096	79
尋呼業務收入	1,403	2,161	4,342	8,483	9,047
服務收入合計	64,040	38,332	28,156	21,767	14,440
銷售通信產品收入	3,596	2,244	1,237	1,925	3,010
營業收入合計	67,636	40,576	29,393	23,692	17,450
營業成本：					
線路與網絡容量租賃	(4,320)	(1,583)	(853)	(1,158)	(1,099)
網間結算成本	(5,921)	(3,230)	(2,073)	(1,380)	(693)
折舊及攤銷	(16,385)	(11,256)	(8,262)	(5,734)	(3,691)
人工成本	(4,575)	(3,335)	(2,487)	(1,770)	(1,713)
銷售費用	(15,157)	(5,981)	(3,613)	(2,492)	(1,557)
管理費用及其它	(9,112)	(5,632)	(5,499)	(3,743)	(2,587)
銷售通信產品成本	(3,652)	(2,236)	(1,342)	(2,193)	(3,294)
營業成本合計	(59,122)	(33,253)	(24,129)	(18,470)	(14,634)
營業利潤	8,514	7,323	5,264	5,222	2,816
出售終止經營業務（國信尋呼）之損失	(663)	—	—	—	—
	7,851	7,323	5,264	5,222	2,816
淨財務（成本）收入	(1,763)	(1,004)	180	395	(704)
終止中中外安排損失	—	—	—	(1,194)	(224)
淨其它收入（支出）	8	(16)	19	59	(129)
稅前利潤	6,096	6,303	5,463	4,482	1,759
稅項	(1,888)	(1,720)	(896)	(1,014)	(468)
稅後利潤	4,208	4,583	4,567	3,468	1,291
少數股東權益	9	15	35	(144)	(364)
股東應佔利潤	4,217	4,598	4,602	3,324	927
每股淨利潤－基本（人民幣元）	0.336	0.366	0.367	0.297	0.095
每股淨利潤－攤薄（人民幣元）	0.336	0.366	0.367	0.297	0.095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淨利潤－基本（人民幣元）	3.359	3.663	3.666	2.966	0.953
美國托存股份每股淨利潤－攤薄（人民幣元）	3.355	3.663	3.666	2.966	0.953

摘選資產負債表數據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經重列	二零零一年 經重列	二零零零年 經重列	一九九九年 經重列
固定資產，淨值	118,105	107,487	75,748	52,864	33,227
流動資產	22,243	31,902	50,331	57,983	10,635
應收賬款，淨值	5,472	4,327	2,498	1,545	8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9,220	14,433	18,413	44,717	6,002
總資產	149,838	149,628	128,278	113,057	45,504
流動負債	43,907	44,609	28,917	27,468	21,844
應付賬款及預提費用	17,098	19,812	15,329	619	1,675
短期借款	18,173	15,330	7,933	8,501	7,894
長期借款	36,213	37,686	36,337	27,151	12,234
負債總額	80,223	82,409	65,394	54,721	34,297
股東權益	69,615	66,653	62,054	57,452	8,676

辭彙表

「ATM（異步轉移模式）」	異步轉移模式，一種寬帶分組交換和多路複用技術。信元串中每個信元以「開始—結束」的（異步）模式在網路中出現，而不具有一條電路或一個為此信元串而保留的常規時隙。該協議既在核心網內使用，又當作接入技術使用。
「基站」	連接小區內所有移動用戶以及連接移動呼叫與移動交換中心的發信機和接收機。
「CDMA」	碼分多址技術，使用不同的隨機碼序來混合和分離無線通信的語音和數據信號，是一項適合更高信息量的數字傳輸技術。
「電路交換」	當收發雙方在通信時，建立起來的一種點到點的網絡連接方式。
「CDMA2000」	由 TIA（美國電信標準化組織電信工業協會）所定義的 3G CDMA 標準稱作 CDMA2000。TIA 關於 3G CDMA 規範稱為 IS-2000，而技術本身稱為 CDMA2000。
「CDMA 1X」	CDMA 1X 是 CDMA2000 標準的第一階段技術，CDMA2000 可以與 IS-95 CDMA 後向兼容。CDMA 1X 更確切的術語稱作 CDMA2000 1X。
「DWDM」	密集波分多路複用技術，通過在一根光纖上發射多個波長信號而提高傳輸容量。
「FR（幀中繼）」	高速開放協議，提供網絡接入並在網絡中進行數據傳輸。該協議由數據業務量很大的公司採用。
「Gbps」	每秒 1,000,000,000 比特。
「GPRS」	通用分組無線服務，是 GSM 標準的分組數據服務。
「GSM」	用於移動通信的全球蜂窩移動系統，基於數字傳輸和蜂窩移動網絡結構，帶漫游功能，是在 900 兆赫頻段運行的蜂窩移動電話系統。
「IP」	互聯網協議，用於互聯網及許多局域網和廣域網上的開放協議。

辭彙表

「IP 電話服務」	用於使用互聯網的分組交換對資料、話音、傳真和其他形式的信息進行交換的技術。
「ISDN」	綜合業務數據網，提供大容量的公共網絡的撥號接入的協議；該協議可以通過公共網絡上的綜合交換而對數字化的話音和數據話務進行端到端的同步處理。
「Kbps」	每秒 1,000 比特。
「Mbps」	每秒 100 萬比特。
「MHz」	兆赫，頻率單位：1 兆赫等於每秒 100 萬個周期。
「MPLS」	多協議標記交換
「漫游」	移動通信網絡運營商提供的一項服務，使用戶可以在同一個運營商的不同服務區或另一個運營商的服務區使用手機，國際漫游需要與不同運營商簽訂協議，從而使其用戶使用另一個系統。
「QoS」	服務質量
「SDH」	同步數字元系列結構，是一種自愈系統。當發生光纖切斷時，可以隨時改換信號路由。
「PSTN」	公共交換電話網絡。
「VISP」	虛擬互聯網服務供應商
「VPN」	虛擬專用網。
「W-CDMA」	寬帶CDMA，是第三代蜂窩移動通信技術的主要標準之一。同時支持分組和電路交換通信，運用於高速數據服務。
「WAP」	無綫應用協議，WAP 技術使用戶可以通過蜂窩手機接入互聯網。

www.chinaunicom.com.hk

中國聯通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99號中環中心75樓
電話 (852) 2126 2018 傳真 (852) 2126 2016